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 OF BEIJING CO., LTD.



二〇二〇年年度报告
(股票代码: 601169)

二〇二一年四月

目 录

重要提示.....	2
释义.....	3
重大风险提示.....	3
董事长致辞.....	4
第一章 公司简介	6
第二章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8
第三章 主要业务情况	24
第四章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4
第五章 重要事项	74
第六章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4
第七章 优先股相关情况	90
第八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员工和机构情况	93
第九章 公司治理	109
第十章 备查文件目录	114
第十一章 财务报告	114

重要提示

1、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2、本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于2021年4月28日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全体董事出席会议。

3、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总股本211.43亿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3.00元人民币（含税），合计人民币63.43亿元（含税）。

4、本公司外部审计师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公司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2020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本行法定代表人张东宁、行长杨书剑、首席财务官梁岩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6、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释义

在本年报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文中	释义
本行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机构
章程、公司章程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央行、中央银行	中国人民银行
银保监会、中国银保监会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	人民币元

重大风险提示

本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主要风险和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具体内容详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章节。

在新的起点上踏浪前行

——张东宁董事长 2020 年年报致辞

2020 年，是北京银行发展的第 25 年。如果从一个更长的历史周期回首，这一年是北京银行承前启后的重要节点，是北京银行继往开来的成长起点。

这一年，北京银行实现了规模效益的稳健增长。年末总资产 2.9 万亿元，增长 6%；实现拨备前利润 494 亿元，增幅 3.2%。北京地区贷款增长 800 亿元，被誉为“首都银行业稳企业保就业的主力军”。在艰难的条件下，营业收入、净利润均保持了正增长，成本收入比 22%，经营业绩和管理绩效稳中向好。

这一年，北京银行实现了风险管理的全面加强。年末不良贷款率 1.57%，拨备覆盖率 216%。数字的背后，是加大风险处置力度的坚定决心。面对市场高度关注的大额风险问题，北京银行在管理机制上全面优化，在处置力度上显著加强。目前，关注贷款率显著下降，增量风险有效遏制，存量风险加快出清。我们有信心、有能力，在新的一年里实现资产质量的显著提升。

这一年，北京银行实现了经营转型的显著提升。全年贷款增速 8%，高于资产增速，其中个人贷款增速 14%，零售利润占比持续增长，加快了向零售转型的脚步，科技金融、文化金融特色业务占公司贷款 25%，普惠金融贷款增长 30%。这些指标的显著优化，折射出北京银行脚踏实地、深耕实体、下沉客户、回归本源的业绩导向。

这一年，北京银行实现了科技建设的持续增强。年内科技投入占营收比重 3.4%，未来还将持续提升。顺义科技研发中心在前期大量硬件投入的基础上，开始投入运行。金融科技公司经历了初创探索期，逐渐发挥作用。行内科技架构变革开始发力，确立了十大“京匠工程”，推出了金融创新实验室。以手机银行 APP 优化为亮点，加快数字化转型的脚步。时不我待，我们要尽快追赶同业科技领先的脚步。

变化是一点一滴的，北京银行始终头脑清醒。我们不敢说立竿见影，更不敢说跨越创新，只能说循序渐进，朝正确的方向迈出了一小步。变化是一点一滴的，北京银行始终心怀感恩。每一点成绩，都归功于这个伟大的时代，得益

于党的坚强领导，离不开全行员工的共同努力。一个企业只是这个时代大潮中的一滴水，我们惟有认清方向、修正自我、坚定前行。我们要用一点一滴的努力，为市场和自己注入阳光和信心。

2021 年，我们将在新的起点上踏浪前行。我们的资产规模和盈利将稳步提升，成为第一家资产规模突破 3 万亿的城商行；我们的零售占比将显著提升，为更多客户创造财富价值；我们的特色金融将更加彰显，为首都“四个中心”建设提供优质服务；我们的资产质量将持续优化，化解包袱轻装前行；我们的区域布局将更加优化，重点向优势区域注入金融资源；我们的科技投入将不断加大，为数字化转型提供不竭动力。我们有决心、有信心，在新的一年里创造转型发展的新业绩。

回首过去，乘着改革开放的春风，历经 25 年的发展，北京银行已经成为一家全球百强银行。面向未来，我们希望打造一家“标杆银行、特色银行、受人尊敬的银行”，建设成为“讲政治、创价值、负责任”的百年银行。这是我们前行的坚定方向，也是股东和市场的殷切期待。

初心不忘，稳健前行；脚踏实地，化蛹成蝶。

第一章 公司简介

1.1 公司基本信息

1.1.1 **法定中文名称：**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北京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Bank of Beijing Co.,Ltd.

1.1.2 **法定代表人：**张东宁

董事会秘书：刘彦雷

1.1.3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17号首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17号

1.1.4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17号

邮政编码：100033

联系电话：010-66426500

传真：010-66426519

客服电话：010-95526

投资者热线：010-66223826

董秘信箱：snow@bankofbeijing.com.cn

互联网网址：<http://www.bankofbeijing.com.cn>

1.1.5 **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1.1.6 **股票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北京银行；股票代码：601169

股票简称：北银优 1；股票代码：360018

股票简称：北银优 2；股票代码：360023

1.1.7 营业执照信息

组织机构代码：91110000101174712L

主要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业务；办理地方财政信用周转使用资金的委托贷款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同业外汇拆借；国际结算；结汇、售汇；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担保；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买卖和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自营和代客外汇买卖；证券结算业务；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债券结算代理业务；短期融资券主承销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它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1.8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和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信息

1、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6 层

签字会计师：许旭明、师宇轩

2、公司聘请的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及持续督导期间

适用 不适用

1.2 公司战略及核心竞争力

1.2.1 发展愿景

到 2035 年，我国将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北京将率先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作为首都金融企业，北京银行将牢牢把握国家和北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历史机遇期，实现治理能力和治理机制的现代化，大幅提升全行科技创新能力、市场竞争能力和产品服务能力，建成客户体验极佳、服务特色鲜明、业务结构优质、经营管理高效，并且在国际上具有一定影响力、在国内具有显著竞争力的精品上市银行，稳步从“百强银行”迈向“百年银行”。

1.2.2 发展目标

经营管理效能实现新提升。持续加强资本管理精细化，坚持将机构布局、业务结构、目标客户回归主责主业，发挥比较优势，优化资源配置向转型业务倾斜，多做小微、个贷、中收等信用风险权重小的业务，培育高质量发展新动能。进一步提升资产收益率、资本收益率。

区域市场深耕取得新成效。紧紧围绕首都发展，统筹谋划、分类施策优化北京地区网点布局，聚焦首都城市建设、科技、互联网信息、数字经济、数字贸易、文化、旅游、教育、民生、体育、健康医疗、绿色金融等社会发展重点，通过场景拓展与生态互联，打造首都“方案银行”。外埠分行坚持立足本地市场，结合当地实际和自身比较优势，积极开展特色业务，实现持续高质量发展。

零售战略转型迈上新台阶。持续提升零售业务产品、服务、流程的线上化水平，努力提升线上渠道极致客户体验，大幅提升线下网点智能化转型发展水平，深挖场景需求，创新盈利模式，加大零售战略转型配套措施支持力度，用五年时间实现零售全面转型。

数字银行构建获得新突破。持续加大科技资源投入，强化科技赋能作用，充分凝聚各项科技力量，共同支撑业务高质量发展。在产品、服务，乃至组织、流程、管理机制等领域积极探索创新模式，大力发展数字金融业务，深入推进数字化转型，通过迭代和创新持续加强场景拓展与生态互联，积极构建数字化银行发展模式。

风控合规管理达到新水平。进一步树立审慎稳健经营理念，增强风险意识与合规意识，科学确立风险偏好与发展战略。持续打造与城商行定位相契合、与自身风控能力相适应、与客户金融需求相贴合的发展方向和模式。全面提升风控智能化水平，保证资本充足、流动性、风险抵御能力等指标满足监管要求。

特色品牌建设得到新升华。持续丰富企业品牌内涵，在经济、环境和社会公益事业等方面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大力发展绿色金融业务。依托金融科技赋能中小微企业和市民百姓金融服务，持续锻造科技金融、文化金融的金字招牌和拳头产品，优化客户服务体验，提升北京银行品牌影响力、美誉度和忠诚度。

1.2.3 发展策略

全力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实施。积极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紧紧围绕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一带一路”建设等国家重大发展战略和重点区域发展战略，充分发挥特色金融比较优势，提升区域金融服务协同和联动水平，打造区域发展特色，创造业务增长新引擎，全力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实施。

推动实现零售业务全面转型。以客户为中心，坚持移动优先、数字驱动两大战略，着力打造零售贷款、信用卡、财富管理等三大发展引擎，努力构建大财富管理平台，进一步构建业务转型的坚实基础，全力加快零售银行发展。贯彻落实“乡村振兴”战略，以“千院计划”为依托打造普惠金融业务特色品牌。

持续增强公司业务核心竞争力。抢抓国家“十四五”规划和构建“双循环”新发展格局的发展机遇，深入推动公司业务轻资本、高收益、优结构转型，以客户为中心，全力打造客户服务“优前台”、产品支撑“强中台”、考核管理“精后台”三位一体战略，筑牢稳健合规经营底线，推动公司业务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努力提高金融市场业务收益水平。在有效防范风险的前提下不断提高金融市场业务的利润贡献水平，推动“麒麟客户”战略，加强投资、风险、数据精细化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扩大投资规模、控制投资风险、提高投资收益水平，推动金融市场业务向“投资+交易”型转变，不断提升品牌形象及市场竞争力。

加快推动数字京行建设。围绕数字产业化和数字经济发展战略，坚持加强顶层设计，充分挖掘数据资产价值，运用数字化思维，加快推动组织架构、技术架构、服务架构等的重构或再造，抢抓北京市数字金融体系建设机遇，通过金融科技赋能实现银行传统业务的渐进式改良和新兴业务的迭代升级，力求在变革中谋得先机，打造中小银行数字金融典范。

实现普惠金融增量提质。抢抓普惠金融发展机遇，积极推进区域化布局、特色化发展、品牌化经营，复制和推广北京银行“信贷工厂”模式和特色金融领域业务开展经验，实现普惠业务在获客渠道、营销方式、客户服务、信用评级和风控手段等各个方面的创新，提升服务效率、便利性和可得性，实现普惠金融增量提质，持续打造全国最具特色普惠金融服务银行。

稳步提升中间业务比重。推动向轻资本中收转型，将发展高附加值中间业务作为提高核心竞争力的关键，依靠信息、技术、产品和人才等优势为客户提供高层次金融服务，加快推动咨询服务类、投融资类、金融衍生工具类等技术含量和附加值含量较高的中间业务形成规模效应。

完善现代公司治理体系。持续完善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有机融合的方式和路径，进一步构建组织架构健全、职责边界清晰、发展战略科学、价值准则与社会责任良好、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有效、激励约束机制合理以及信息披露制度完善的现代公司治理体系和机制，全面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在公司治理中积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努力做好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认真履行企业社会责任，不断加强投资机构管理和业务协同效应。

全面提升经营管理效率。健全资金、资本、资产负债融合联动的大资产负债管理模式，促进结构、业务、盈利模式转型。健全资本管理机制，通过将资本约束贯穿于业务营销、产品定价、资源配置、绩效评估等经营管理全过程，进一步促进全行资本、收益和风险平衡，稳步提升资本效率与资本回报。持续健全和完善数据治理组织架构体系，优化数据治理与共享机制。健全财税管理体系，持续提升经营管理效率。

增强技术保障支持作用。以“科技强行”战略为指引，坚定不移推进数字化转型，通过加强技术架构、应用架构、数据架构、安全架构的规划设计，确保信息科技全面服务于业务顶层规划、支持业务创新发展，满足数据化、智能

化提升要求，全面提升科技供给能力。持续推进“京匠工程”项目群建设，打造新“两地三中心”布局，搭建金融科技新的基础平台，实现“集约高效、敏捷专业”的科技服务保障体系。

持续强化全面风险管理。优化风险管理架构，压实管理责任，研究制定符合本行实际情况及管理需求的风险管理架构，进一步强化三道防线风险管理职能，持续完善覆盖全资产、全口径、全流程、全机构的全面风险防控体系。深化数字风控体系建设，加强风险数据资产管理和系统建设，搭建全面风险预警监控平台，完善升级风控指挥中心、信贷管理系统、智慧风控 APP，进一步提高风险管理的便捷性、高效性和专业性。

着力夯实人力资源基础。坚持党管干部、德才兼备、以德为先，推动干部队伍整体年轻化，干部任职资历全面化，打造过硬的管理人员队伍。构建流程规范、功能全面、质效并重的人力资源基础性工作平台，提升人力资源工作效率、规范度、数据质量和数据分析能力。加快科技研发、数字金融、数据管理、行业研究、风险管理、投资交易等中高端金融专业人才引进，持续打造学习型银行,构建全面的人才培养机制。

显著提升运营管理水平。强化运营管理顶层设计，完善运营转型总体框架，推进大运营管理思路落地生根。加强全面、集中管理，打造流程标准、风控精准、服务共享的全新集约化运营模式。强化运营对业务发展的基础保障作用，打造适应全行发展的中台战略，实现运营“质量和效率”的双提升。

精心打造特色发展品牌。坚持从战略发展高度推动品牌建设，加强品牌建设前瞻性、系统性和持续性研究，优化品牌建设资源配置，实现业务与品牌的互相促进、共同提升。进一步整合升级“科技金融”“文化金融”“普惠金融”“绿色金融”等特色品牌，以高质量发展夯实品牌形象根基。

聚力提升党建引领发展效能。始终坚持党对金融工作的绝对领导，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持续加强党内政治文化建设，以党建带群建吸引更多进步群众向党组织靠拢，注重把业务骨干发展成党员，把党员培养成业务骨干，规范做好党员发展工作。

1.2.4 核心竞争力

区位优势优势。本行充分发挥“主场优势”深耕首都市场，在北京地区拥有 3 家分行、近 300 家网点，在财政、社保、医保、税务、教育、医疗、工会、公积金等八大机构业务领域形成显著的差异化竞争优势，围绕北京“四个中心”“两区”建设持续优化金融供给。同时，优先向长三角、珠三角等区域布放网点和金融资源，形成了结构更优、抗周期能力更强、增长潜能更足的区域发展布局。

特色服务优势。本行坚持特色立行，依托首都“四个中心”区位优势，持续打造科技、文化、绿色金融品牌，第一家设立中关村分行、成立全国首家文化金融服务专营机构、首批获准开展“投贷联动”试点，形成了涵盖客户全生命周期的特色金融产品体系，科技金融贷款在中关村示范区始终排名第一、文化金融市场份额始终位居北京地区首位。在“十四五”时期科技、文化强国建设大背景下，本行特色服务优势的“飞轮效应”将会更加凸显。

治理机制优势。本行在坚持发挥党建引领核心作用同时，积极引入外资股东荷兰 ING 集团在公司治理、零售业务、金融科技、风险管理等领域的国际领先经验，在交流交融中，探索形成了既具有中国特色又接轨国际、科学稳健、集约高效的公司治理机制，实现了政治定力与市场活力的有机融合。本行在城商行中具备少有的多牌照经营优势，综合化经营版图涵盖金融租赁、消费金融、基金和资产管理、人寿保险、农村金融五大领域，打造了业内较强的综合金融服务能力。

人才聚集优势。本行在发展中充分借助首都人才高地优势，面向国际国内广纳各类英才，为事业发展注入源源不断的新鲜血液。本行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将人才视作企业最宝贵的财富，坚持市场化选拔任用、多岗位培育锻炼、全方位关心关爱，培养和造就了一支政治坚定、专业过硬、稳定性高的人才队伍，形成了人才活力充分涌流的生动局面。

品牌价值优势。本行高度重视品牌的塑造与提升，坚持以“真诚所以信赖”的服务铸就一流金融品牌、以一流金融品牌带动业务高质量发展。一级资本在全球千家大银行排名位居第 62 位，连续七年跻身全球“百强银行”；品牌价值达

597 亿元，排名中国银行业第 7 位；被监管部门评为城商行“领头羊”。品牌美誉度和影响力持续提升，助力业务发展的“口碑作用”不断彰显。

1.3 荣誉与奖项

2020 年 1 月

- 在“新京报”举办的第十四届金融行业评选中，荣获“市民信赖品牌”及“最佳普惠金融服务奖”两项大奖。
- 荣获中国外汇交易中心评选的“核心交易商”、“优秀货币市场交易商”、“优秀债券市场交易商”三个奖项。
- 在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债权融资计划业务总结和工作展望会暨债权融资计划 2019 颁奖典礼上，荣获 2019 年度债权融资计划“不忘初心奖”。
- 在 2019 年度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中，荣获“结算 100 强-优秀自营商”、“优秀国债做市结算机构”、“优秀政策性金融债做市结算机构”三个奖项。
- 在《胡润百富》杂志举办的 2020 年第 16 届至尚优品颁奖盛典上，荣获“家族财富管理私人银行最佳表现奖”。

2020 年 2 月

- 荣获中国支付清算协会“2019 年工作委员会优秀单位”称号。

2020 年 3 月

- 国家版权局授予“全国版权示范单位（软件正版化）”称号。

2020 年 4 月

- 荣获北京银保监局颁发的“‘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优秀组织单位”称号。
- 在央行公开市场业务一级交易商 2019 年度综合评估中，蝉联城商行序列第一名。

2020 年 5 月

- 在中银协开展的 2019 年度先进评议活动中，荣获“2019 年度中国最佳区域私人银行”奖。

- 荣获上海黄金交易所颁发的 2019 年“年度最佳询价交易机构银牌机构”奖。

2020 年 7 月

- 在全联并购公会党委组织的“庆七一”主题党日活动上，被授予“全联并购公会抗疫先进单位”。

2020 年 8 月

- 在《亚洲银行家》主办的“2020 年度金融技术创新奖项”评选中，荣获“中国最佳核心银行技术实施”奖项。
- 在第六届中国资产证券化论坛上，荣获“年度创新机构奖”，由本行主承销的 ABN 项目荣获“年度杰出交易奖”。
- 在中国银行业协会 2019 年中国银行业社会责任百佳评估中，荣获“最佳普惠金融成效奖”。
- 被中国银行业协会利率工作委员会授予“第二届利率工作委员会最佳常委单位”称号。
- 在《亚洲银行家》主办的“2020 年度零售金融服务卓越大奖”评选中，再度荣获“中国最佳城市商业零售银行”卓越大奖。

2020 年 9 月

- 由《银行家》杂志社携手中国社科院金融研究所、中央财经大学共同主办的“2020 中国金融创新论坛”暨“2020 中国金融创新成果线上发布会”上，荣获“2020 中国金融创新奖”之“十佳投资银行创新奖”。
- 大数据平台系统建设成果荣获由中国人民银行颁发的“2019 年度银行科技发展奖二等奖”。
- 在《银行家》杂志社主办的 2020 年度中国金融创新奖评选中，本行“风险滤镜”2.0 荣获“十佳智能风控创新奖”。
- 在《中国经营报》主办的 2020（第四届）中经财富高峰论坛暨 2020“金琥珀”颁奖盛典上，荣获“2020 创新银行财富管理品牌”奖。
- 在中国并购公会主办的第十七届中国并购年会“并购纾困助力双循环”上，首次荣获中国并购公会“最佳并购管理奖”，并连续 2 年蝉联“最佳并购推广奖”。

- 信用卡中心荣获由中国银联颁发的“客户服务积极协作奖”。

2020 年 10 月

- 本行凭借“北京银行 BOB Net1.0 项目”荣获 2020 IDC—中国“数字化转型坚定者”称号。
- “京诚贷”荣获中国中小企业投融资交易会组委会颁发的“2020 金融服务中小微企业优秀案例奖”。
- 在《中国银行业》杂志 2020 年银团贷款业务评选结果中，成为唯一荣获中银协银团贷款“最佳项目奖”的城商行，并同时斩获“最佳发展奖”，实现连续 3 年蝉联双奖。
- 荣获北京市扶贫支援办、北京市人社局颁发的“北京市扶贫协作奖之组织工作奖”。

2020 年 11 月

- 在第十五届 21 世纪亚洲金融年会上，荣获 21 世纪亚洲金融竞争力评选“2020 年度小微企业金融服务银行”奖。
- 在《大众证券报》主办的第十五届中国上市公司竞争力公信力调查评选颁奖高峰论坛上，荣获第十五届“大众证券杯”“最佳上市公司董事会”大奖。
- 本行“京牛”流程机器人项目荣获由“RPA 中国”主办的 2020 INNO China 中国产业创新奖—“年度最佳行业实践奖”。
- 在上海证券报主办的财富管理峰会暨第十一届“金理财”颁奖典礼上，荣获“金理财”—“年度城商行理财卓越奖”和“年度银行财富管理品牌卓越奖”。
- 在由《中国经营报》主办的“2020 卓越竞争力金融峰会”上，荣获“2020 年卓越竞争力财富管理银行”奖，本行信用卡中心荣获“2020 卓越竞争力数字化信用卡中心”。
- 荣获中国银联“银联卡营销合作卓越奖”、“风险控制贡献奖”。

2020 年 12 月

- 在中国证券报主办的“第一届中国银行业理财金牛奖”评选中，荣获“理财银行金牛奖”和“银行理财产品金牛奖”。

- 在由和讯网发起、中国证券市场研究设计中心（SEEC）等机构联合主办的“第十八届中国财经风云榜 2020 银行峰会”上，荣获“公司治理典范”奖，张东宁董事长荣获“社会责任杰出人物”奖。
- 本行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荣获由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联合全国博士后管理委员会评选的“2020 年度全国优秀工作站”称号。
- 在 2020 年度外汇业务合规与审慎经营评估中，本行法人行评级及北京地区直辖评级双双取得优异成绩，被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外汇管理部评为双 A 银行。
- 本行信用卡中心荣获由中国银行业协会颁发的“应急管理专项奖”。
- 在由中国金融出版社主办，《中国金融》《金融博览》《金融博览·财富》杂志承办的“中国金融品牌年会暨第三届中国金融年度品牌案例大赛”中，本行科技金融特色服务案例再次荣获“用户体验年度案例奖”。
- 本行“京彩生活”手机银行 APP 先后获得由城银清算公司、中国电子银行网（CFCA）、中国科学院《互联网周刊》、中国网络金融联盟等权威机构颁发的“营销获客优秀案例奖”、“最佳个人手机银行奖”、“最佳智慧银行营销奖”和“最佳移动银行用户体验奖”。
- 在由《家族企业》杂志举办的“2020 第七届中国家族企业传承主题论坛暨中欧第九届中国家族传承论坛”上，本行荣获“最佳家族财富管理奖”。
- 在城银清算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主办的 2020 城市商业银行数字金融与支付创新优秀案例评选中，本行“风险滤镜”2.0—基于大数据和 AI 的风控模型开发平台荣获“支付安全与风险管理优秀案例奖”。
- 在《金融电子化》杂志社主办的 2020 年度金融科技及服务优秀创新奖评选中，本行“京智 AI”人工智能服务平台荣获金融科技“创新突出贡献奖”、“开发创新贡献奖”。

- 本行“全网互联数据智能可视化运维解决方案”荣获由《金融电子化》杂志社颁发的“2020 年度金融科技及创新突出贡献奖（运维创新贡献奖）”。
- 在由中国企业级 IT 社区 twt 与全球领先的企业开源软件解决方案提供商红帽公司联合主办的 2020 年度容器云职业技能大赛上，荣获“容器云职业设计大赛（团队赛亚军）”、“最佳开放协作创新奖”、“最佳容器云 DevOps 方案奖”三项奖项。
- 本行报送的《Q/BOB 003-2020 北京银行网上银行服务质量标准》从 920 家银行业金融机构的网上银行服务企业标准中脱颖而出，荣获金融领域企业标准“领跑者”称号。
- 荣获中国外汇交易中心颁发的“2020 年度银行间本币市场交易 300 强”奖项。
- 本行“京管+”企业手机银行在“2020 中国金融科技先锋榜”评选中入选“2020 年中国金融科技创意榜”榜单。
- 在“2020 年度中国财资奖”评选中，荣获“最佳交易银行产品创新奖”奖。

第二章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0年	2019年	变化(%)	2018年
经营业绩(百万元)				
营业收入	64,299	63,129	1.85	55,488
营业利润	24,536	25,351	(3.21)	23,588
利润总额	24,434	25,147	(2.84)	23,5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484	21,441	0.20	20,0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1,566	21,649	(0.38)	20,0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77	20,196	(6.04)	37,167
每股比率(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0.98	0.98	-	0.91
稀释每股收益	0.98	0.98	-	0.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98	0.99	(1.01)	0.9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90	0.96	(6.25)	1.76
财务比率(%)				
资产收益率	0.77	0.81	下降0.04个百分点	0.82
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08	10.73	下降0.65个百分点	10.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65	11.45	下降0.8个百分点	11.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69	11.56	下降0.87个百分点	11.68

注：1、有关指标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7年修订）》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规定计算。

2、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期初总资产+期末总资产）/2]；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期初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期末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2]。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规模指标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变化(%)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900,014	2,737,040	5.95	2,572,865
发放贷款和垫款本金总额	1,567,721	1,446,398	8.39	1,261,811
其中：公司贷款	970,642	935,503	3.76	883,167
个人贷款	507,898	444,917	14.16	363,519
贴现	89,181	65,978	35.17	15,12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减值准备	52,001	44,911	15.79	43,166
负债总额	2,678,871	2,528,077	5.96	2,378,731
吸收存款本金	1,637,391	1,529,059	7.08	1,386,006
其中：个人活期储蓄存款	120,411	100,555	19.75	88,950
个人定期储蓄存款	272,089	253,774	7.22	201,147
企业活期存款	657,115	666,176	(1.36)	620,278
企业定期存款	490,560	427,117	14.85	396,967
保证金存款	97,216	81,437	19.38	78,664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219,219	207,129	5.84	192,4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9.52	8.95	6.37	8.26

2.2 补充财务指标和监管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盈利能力指标	2020年	2019年	变化(%)	2018年
存贷利差	2.72	2.91	下降0.19个百分点	2.90
净利差	1.85	1.87	下降0.02个百分点	1.70
净息差	1.92	1.96	下降0.04个百分点	1.88
成本收入比	22.07	23.23	下降1.16个百分点	25.19
资产质量指标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变化(%)	2018年12月31日
不良贷款率	1.57	1.40	上升0.17个百分点	1.46
拨备覆盖率	215.95	224.69	下降8.74个百分点	217.51

拨贷比	3.38	3.15	上升 0.23 个百分点	3.18
正常贷款迁徙率	1.90	1.49	-	0.83
关注贷款迁徙率	51.55	67.41	-	89.25
次级贷款迁徙率	6.69	68.19	-	74.43
可疑贷款迁徙率	79.04	95.75	-	61.60
流动性指标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变化(%)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性比例	60.33	62.50	下降 2.17 个百分点	55.93
流动性覆盖率	118.49	134.25	下降 15.76 个百分点	123.52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363,770	361,254	0.70	382,623
未来 30 天现金净流出量的期末数值	307,001	269,101	14.08	309,760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率	3.18	2.02	上升 1.16 个百分点	3.16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率	21.74	15.26	上升 6.48 个百分点	18.48

注：1、有关指标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7年修订）》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规定计算。

2、成本收入比=业务及管理费用 / 营业收入。

3、正常、关注、次级、可疑贷款迁徙率为本行口径数据。

4、其它指标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管机构颁布的公式及依照监管口径计算。

2.3 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营业收入	17,843	15,342	15,035	16,0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67	4,847	5,057	4,9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664	4,904	5,047	4,9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52)	56,740	(36,264)	30,353

2.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非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
营业外收入	86
--政府补助收入	25
--久悬未取款项收入	11
--其它	50
营业外支出	(188)
--公益性捐赠支出	(69)
--其它	(119)
营业外收支净额	(102)
非经常性损益影响所得税数	22
合计	(80)

注：数据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14 年修订）》《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7 年修订）》的要求确定和计算。

2.5 资本构成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集团口径	本行口径	集团口径	本行口径	集团口径	本行口径
1. 资本净额	241,735	236,256	253,947	248,557	237,505	232,387
1.1 核心一级资本	202,778	200,316	190,603	188,341	175,718	173,856
1.2 核心一级资本扣减项	4,500	6,541	7	2,206	4	2,206
1.3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98,278	193,775	190,596	186,135	175,714	171,650
1.4 其他一级资本	17,972	17,841	17,968	17,841	17,944	17,841
1.5 其他一级资本扣减项	-	-	-	-	-	-
1.6 一级资本净额	216,250	211,616	208,564	203,976	193,658	189,491
1.7 二级资本	25,485	24,640	45,383	44,581	43,847	42,896

1.8 二级资本扣减项	-	-	-	-	-	-
2.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1,982,497	1,939,207	1,954,991	1,913,968	1,860,704	1,827,031
3.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7,054	7,054	7,064	7,064	10,536	10,536
4.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114,336	111,679	105,606	103,176	95,810	93,665
5.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2,103,887	2,057,940	2,067,661	2,024,208	1,967,050	1,931,232
6.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42%	9.42%	9.22%	9.20%	8.93%	8.89%
7.一级资本充足率	10.28%	10.28%	10.09%	10.08%	9.85%	9.81%
8.资本充足率	11.49%	11.48%	12.28%	12.28%	12.07%	12.03%
9.享受过渡期优惠政策的资本工具： 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相关规定，商业银行 2010 年 9 月 12 日以前发行的不合格二级资本工具可享受过渡期内优惠政策，即 2013 年 1 月 1 日起按年递减 10%。报告期末本公司不合格二级资本工具可计入金额为 6.99 亿元。						

注：1、以上数据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算。

2、核心一级资本净额=核心一级资本-核心一级资本扣减项。

3、一级资本净额=核心一级资本净额+其他一级资本-其他一级资本扣减项。

4、资本净额=一级资本净额+二级资本-二级资本扣减项。

5、本公司符合资本充足率并表范围的附属公司包括：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北京延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文成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秀山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永川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马龙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西山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石屏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新平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云南元江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根据《关于商业银行资本构成信息披露的监管要求》的规定，公司在官方网站(www.bankofbeijing.com.cn)投资者关系专栏披露本报告期资本构成表、有关科目展开说明表、资本工具主要特征等附表信息。

2.6 杠杆率情况、净稳定资金比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9月30日	2020年6月30日	2020年3月31日
杠杆率(%)	6.57	6.44	6.36	6.78
一级资本净额	216,250	211,330	210,883	216,296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3,292,795	3,283,835	3,317,971	3,190,537
净稳定资金比例(%)	104.60	102.51	103.32	101.56
可用的稳定资金	1,625,919	1,565,809	1,555,428	1,533,394
所需的稳定资金	1,554,475	1,527,443	1,505,485	1,509,769

2.7 报告期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	21,143	-	-	21,143
优先股	17,841	-	-	17,841
资本公积	43,885	-	-	43,885
其他综合收益	3,357	-	2,205	1,152
盈余公积	17,751	2,137	-	19,888
一般风险准备	31,721	1,295	-	33,016
未分配利润	71,431	21,484	10,621	82,294
少数股东权益	1,834	172	82	1,924
合计	208,963	25,088	12,908	221,143

第三章 主要业务情况

本章节财务数据为本行角度分析。

3.1 零售银行业务

1. 主要经营成果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推动零售业务战略转型，深入打造“智慧金融”“惠民金融”“财富金融”三大特色品牌，不断增强服务实体、服务民生能力，促进业务发展提质增效，推动零售业务规模与盈利贡献显著提升。

一是业务规模稳健增长。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管理的零售客户资产达到 7,748 亿元，较年初增长 612 亿元；存贷款占比分别较年初提升 0.96 和 1.56 个百分点，储蓄存款规模达到 3,925 亿元，较年初增加 404 亿元，增幅 11.5%；零售贷款规模达 5,050 亿元，较年初增加 623 亿元，增幅 14.1%。**二是盈利能力持续提升。**报告期内，本行零售营业收入 142 亿元，同比增幅 8.1%；中间业务收入结构持续优化，财富管理类业务收入同比增幅 21%。**三是客群基础不断夯实。**克服疫情不利影响，客群实现高质量增长，截至报告期末，全行零售客户达 2,357.9 万户，较年初增长 163.7 万户，增幅 7.4%；移动用户突破 1,000 万户，其中手机银行 APP 客户达 845 万，同比提升 39%；信用卡新增客户同比增长 66%。**四是资产质量保持优良。**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个贷不良率 0.41%，继续保持行业较低水平。

2、业务发展特点

(1) 智慧金融体系加快升级，新版手机银行实现跨越式提升，推出“京彩钱包”聚合支付平台，自营线上消费贷产品大幅优化。移动银行建设卓有成效，京彩生活 APP5.0 上线以来，服务质效显著提升，敏捷迭代 50 余次，聚焦高频生活服务需求，打造移动端七大场景生态，新增 100 余项产品功能，重塑 300 余项业务流程，落地 480 余项业务需求；建立客户需求快速反应机制，成立客户体验室，组建“专家+客户+员工”的体验师队伍，结合 NPS 调查有的放矢提升体验，全年优化关键体验要素 2,000 余项。开放银行平台持续完善，推出 II 类账户，推动金融服务深度嵌入互联网平台与场景；搭建“京彩钱包”聚合支付平台，通过“京彩钱包+场景”和“京彩钱包+行业”模式，分别从横向

和纵向逐步渗透支付产业，打造全新的京行支付品牌；创新推出快捷支付“一键绑卡”服务，支持主流支付方式下快速绑卡支付，持续拓展线上支付场景；打造智能交易反欺诈平台，实现精准监控与响应；自营线上消费贷“京 e 贷”实现 7*24 小时秒批秒贷，日均审批客户数同比增长 3 倍以上；首批上线金融专网公积金贷款查询，推出“线上贷签”无接触办理模式。各业务系统基础进一步夯实，银保通系统、双录系统全面升级，智柜、PAD 银行渠道功能大幅丰富，升级“零售客户仪表盘”二期，完善网贷平台核算体系，搭建个贷数据集市，有效提升营销管理效能。

(2) 财富金融贡献显著提升，全年各类财富管理产品累计销售超 7,500 亿元，基金手续费收入同比增长 122%，净值化转型取得显著成效。截至报告期末，本行 VIP 客户规模超 69 万人，同比增长 8.6%，私人银行客户（含潜力）规模近 6 万户，客户基础持续夯实。与头部资管机构深化合作、加大产品准入和营销力度，多元化促进 AUM 增长、资金量结构优化、中收规模提升。全年理财、基金、保险、贵金属、第三方代销等累计销售超 7,500 亿元，引入 38 支优质基金，基金销量同比增长 104%，基金保有量同比增长 55.4%，基金手续费收入同比实现翻番，市场影响力显著提升。引入区域定制化私行专属产品，构建多元化产品池，优化私募产品结构、丰富高净值客户资产配置，满足不同客户需求，私行代销产品代理费收入同比增长 51%。个人净值型产品销量 4,467 亿元，年末净值类产品占比 81%，保本理财实现压降清零，净值化转型成效显著。加快打造专业化财富管理人才梯队，通过“零接触”式培训持续赋能一线，持证理财师近 3,000 人。“中国金融理财师大赛”中，9 人荣获“中国百佳金融理财师”称号、13 人荣获“中国优秀金融理财师”称号。创新运用线上手段克服疫情造成的营销距离，单场直播活动吸引超千万人次观看。

(3) 惠民金融特色持续彰显，个人普惠金融贷款余额突破 500 亿元，推出智慧医保 2.0 服务，“千院计划”服务进一步拓宽。全方位提升实体经济服务能力，加大普惠贷款投放力度，全面完成监管各项规模与结构指标。个人普惠金融贷款余额突破 500 亿元，达到 502.5 亿元，较年初增长 98.4 亿元，增幅 24%，高于个贷整体增幅 10 个百分点。拓宽“千院计划”合作渠道与服务范围，落地首笔“城市民宿”贷款，纾困民宿文旅行业。上线个人“银税贷”，数字

化驱动经营贷业务发展。公私联动深入挖掘社保、医疗、教育等民生领域资源，推出“智慧医保 2.0”服务；创新建设智慧教育场景，“校园缴费”已落地 57 所院校机构；推出北京市工会会员“十全服务”体系，工会卡客群存款贡献同比增长 36%；打造“四方联合”的首都金融扶贫新模式，线上线下开展“爱心扶贫”营销活动，撬动消费扶贫潜力。疫情期间推出 8*8 金融服务、对湖北地区提供免费跨行取款服务，支持实体经济及人民群众积极抗疫。

(4) **信用卡业务逆势而上，新户数和网申拓客数实现大幅增长。**克服疫情影响，强化线上渠道和专业团队建设，加大信用卡业务拓展力度。截至报告期末，信用卡新户同比增长 66%，新增卡同比增长 76%。加强产品拓客，发行京东 PLUS 联名卡、首张 DIY 信用卡、健康主题产品“乐”卡等，有效满足客户多元化用卡需求。加强团队拓客，建设信用卡专营团队，新户贡献占比 26%。加强线上拓客，新增 12 个行外网申渠道，网申累计拓客同比翻番，自动审批率同比提升 7.8 个百分点，反欺诈自动化水平提升 21%；升级迭代“掌上京彩”APP5.0，有效客户数同比提升 60%。

(5) **零售业务品牌屡获褒奖，蝉联《亚洲银行家》“中国最佳城市商业零售银行”大奖。**报告期内，本行蝉联《亚洲银行家》“中国最佳城市商业零售银行”大奖，荣获中国银联“银联卡营销合作卓越奖”“风险防控贡献奖”，CFCA 中国电子银行网“最佳个人手机银行”，《互联网周刊》“2020 年度最佳智慧银行营销”奖、《财富管理》“中国最佳私人银行——最佳客户服务”奖，《中国经营报》“2020 卓越竞争力数字化信用卡中心”“2020 创新银行财富管理品牌”等多项荣誉。

3.2 公司银行业务

1. 主要经营成果

报告期内，本行公司银行业务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策略，聚焦首都市场，全面深化企业与机构客户合作，持续推动业务线上化与数字化转型，提升产品创新能力与精细化管理水平，严守合规经营底线，实现高质量可持续稳健发展。

一是公司存贷款规模稳步增长。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本外币公司存款规模突破 1.2 万亿元，达到 12,375 亿元，同比增长 5.9%；本外币公司贷款余额 9,849 亿元，同比增长 6.4%。**二是普惠小微贷款量质齐升。**截至报告期末，人行单户授信 1,000 万元（含）以下普惠小微企业公司贷款余额 429 亿元，同比增长 39.4%，达标定向降准二档要求；银保监单户授信 1,000 万元（含）以下小微企业公司贷款余额 471.7 亿元、12,567 户，持续完成“两增”监管指标；普惠小微新放贷款平均利率水平 4.65%，普惠小微不良实现“双降”。**三是数字化转型提质增效。**上线业内首个“银担在线”系统；与北京市税务局签署“线上银税互动”合作协议，上线对公“银税贷”产品；推出“流水贷”“房抵贷”特色产品。启动“线上信贷工厂”项目，新建 2 家分行级信贷工厂，全行信贷工厂达到 13 家。加大专营机构建设，全行小微特色支行 56 家，较 2019 年增加 6 家。

2. 业务发展特点

（1）发挥主场优势，全力服务“四个中心”建设，全年北京地区公司贷款累计投放 3,272 亿元。本行坚守服务首都初心，全力支持首都“四个中心”建设，全年北京地区人民币公司贷款累计投放 3,272 亿元，较上年同期多投放 436 亿元。聚焦北京城市副中心、大兴临空经济区、冬奥会场馆等重点领域，为冬奥会新闻场馆国家会议中心二期、冬奥会场馆五棵松体育馆及冰球馆、大兴新机场线及机场配套设施、临空经济区道路及管廊建设、北京环球度假区等重点项目提供信贷支持。年内向北京市重点建设项目累计投放贷款 71 亿元。总分联动支持北京自贸区建设，发布北京自贸区金融服务方案。服务京津冀协同发展，报告期内累计承销京津冀地区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838 亿元，累计投放京津冀项目银团贷款 271 亿元、并购贷款 24 亿元。报告期内，与海淀区政府、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中国保利集团、北京同仁堂集团、北京工业大学、北京化工大学签署全面战略合作协议，进一步深化业务合作。

（2）金融纾困惠企，人行抗疫专项再贷款投放金额和户数位居北京地区 3 家地方法人银行首位。本行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北京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用好用足货币政策工具助力复工复产。报告期内，人民银行抗疫专项再贷款投放金额和户数位列北京地区 3 家地方法人银行第一位。发行抗疫主题小

微金融债券 400 亿元，累计发行疫情防控债券 57.5 亿元。首批入驻“北京市首贷服务中心”，累计首贷支持小微企业 4,687 户、642.6 亿元；累计办理小微企业贷款无还本续贷 1,000 笔、69.9 亿元；累计办理小微贷款延期还本付息 4,308 笔、381.7 亿元，其中普惠小微贷款 2,876 笔、79.5 亿元，帮助受疫情影响小微企业渡过难关。普惠小微信用贷款余额 42.8 亿元，同比增长 245%。

(3) 深耕机构业务，财政、社保、住房、医疗、教育等领域服务特色进一步强化。本行充分发挥首都城商行定位优势，积极打造机构业务发展特色。首次中标通州区国库集中支付业务、怀柔区国库集中支付业务、平谷区养老资金专户业务，中标昌平区国库集中支付业务。作为首家城商行突破性获得全国医保电子凭证资质。成功开立北京市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账户，实现社保业务新的突破。作为唯一城商行参与首批央保卡发行工作，累计激活中央社保卡 3,169 张，领用电子社保卡 2,083 张。首次中标北京市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业务代理银行，与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签署业务合作协议。面向校园生活场景推出“校园缴费”产品，已在 57 家教育机构落地。

(4) 发力科技金融¹，机构专营化、合作平台化、渠道线上化建设全面推进，科技金融贷款余额突破 1,600 亿元。报告期内，本行坚守科技金融定位，在科技金融领域持续发力，首家科技文化融合创客中心在上海分行正式开业，全行科技特色支行达到 23 家。针对科技企业复工复产推出“中关村抗疫发展贷”等专属产品，累计投放 62 亿元；携手中关村担保推出“关心保”，联合国华文科担保推出“科创加速贷”，并作为独家银行战略合作伙伴支持“2020 中关村论坛”成功举办，冠名支持“中国北京创新创业大赛季（2020）”。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科技金融贷款余额 1,614.1 亿元，较年初增 48 亿元，5 年翻番，年均增幅达 18%。其中北京地区科技金融贷款余额 1,051 亿元，占比 65%。北京地区上市企业服务覆盖率超过 80%，其中主板、中小板、创业板上市及新三板创新层和精选层挂牌企业中，本行客户占比分别为 87%、86%、85%、77%；北京地区 33 家科创板上市企业中，24 家为本行客户，占比 73%。

¹适应科技行业发展趋势，科技金融统计口径作了调整。

(5) **下沉文化金融服务重心，推出“京彩文园”文化产业园区专属金融服务方案，文化金融贷款余额达到 675 亿元。**报告期内，本行致力于增强文化金融服务专业性和普惠性，打通文化金融服务“最后一公里”，全行文创特色支行达到 21 家。报告期内，参加市委宣传部文化产业园区授牌活动并发布“京彩文园”文化产业园区专属金融服务方案；作为唯一银行机构与北京市广播电视局签署 300 亿元“支持北京视听产业发展战略合作协议”；作为首家金融机构与北京市文创板发展有限公司签署 200 亿元全面战略合作协议；与北京市文资中心签署北京市文化产业“投贷奖”风险补偿金意向合作协议。不断提升文化金融产品适用性和覆盖范围，升级知识产权质押贷款产品“智权贷”，研发适合文化产业园区专属信贷产品“文园贷”，支持了《夺冠》《金刚川》《紧急救援》《送你一朵小红花》等多部优秀影视作品。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文化金融贷款余额 675 亿元，较年初增 36 亿元。

(6) **交易银行打造本外币一体化服务平台，推出全系列线上贸易融资产品“京 e 证+京 e 贴+京信链”，形成“证、票、链”有机融合。**报告期内，本行加快交易银行门户建设，推出企业网银 8.0 版本，优化客户交互体验，推出跨境外币汇款、结售汇等功能，形成线上门户本外币一体化雏形。丰富移动端服务渠道，推出“京管+” 3.0；推出“银企慧联”APP，打通银企沟通“最后一公里”；推广“银企户联”APP，优化开户流程。加快供应链金融生态圈建设，推出全系列线上贸易融资产品“京 e 证+京 e 贴+京信链”，形成“证、票、链”有机融合。强化场景服务能力，重点推动跨境电商平台、海关单一窗口平台建设，基金快赎业务合作规模达到 90 亿元。上线单位大额存单转让功能、智能账户“多级账簿”功能。落地二级市场福费廷转入业务、跨境人民币资产转让业务、自贸联动项下境外二级市场美元债投资等多项创新业务。

(7) **投行业务积极开拓新增长空间，银团业务市场排名保持城商行第一位，并购业务市场影响力稳步提升。**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累计牵头银团项目组规模 746.07 亿元，银团业务市场排名保持城商行第一位。积极支持抗疫医药项目，助力医疗基础设施发展；牵头北京公交集团、北京城市排水集团等重点银团项目，落地中兴通讯跨境美元银团。创新开展份额转让银团，开拓银团发展新模式。并购业务稳健发展，与北交所等多家“并购邦”成员签署战略合作

协议，举办“政策引领·共生共荣——北京银行与实体企业合作发展研讨会”、“并购+”生态伙伴大会暨品牌发布一周年纪念活动。创新产品持续落地，面向新老客户发行“机构易淘金”系列机构理财产品，产品余额超 50 亿元。创新推出金融债承销、标准化票据、公募 REITs 等产品。加强债券“承销+投资”联动，落地中信银行 400 亿元二级资本债承销业务、华兴银行标准化票据承销和投资业务，带动轻资本转型。

(8) 公司业务品牌屡获荣誉、备受肯定。报告期内，本行荣获人行营管部“2019 年度信贷政策导向效果评估”小微企业、文化金融、科技金融单项一等。在 2020 年度外汇业务合规与审慎经营评估中，本行法人银行及北京地区直辖评级均获得 A 级。作为唯一城商行荣获 2020 年度中银协银团贷款最佳项目奖，同时荣获最佳发展奖，连续 3 年荣获双奖。荣获 21 世纪亚洲金融竞争力评选“2020 年度小微企业金融服务银行”“2020 年度创新交易银行”称号。荣获第六届中国资产证券化论坛“年度创新机构”奖。首次获得 2020 年度中国并购公会“最佳并购管理奖”并蝉联“最佳并购推广奖”。首次荣获《银行家》杂志“2020 中国金融创新奖”之“十佳投资银行创新奖”。

3.3 金融市场业务

1. 主要经营成果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应对市场环境变化，坚持稳健合规经营，持续发挥金融市场业务作为全行产品中心、平衡中心、利润中心作用，持续提升业务管理能力及盈利水平，实现各项业务均衡发展，经营质效显著提升。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金融市场管理业务规模 2.4 万亿元，货币市场交易量 38 万亿元，全国市场占比 3.5%，处于市场第一梯队，创利同比增长 7%，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同比增长 24.6%。

一是积极服务实体经济。投资京津冀地区重点项目、地方债规模同比增长 18.4%；再贴现业务开展规模位列北京地区金融机构第一名；发布“惠转贷”转贷款品牌，累计落地转贷款业务 150 亿元，通过转贷款、再贴现等产品累计服务小微企业 4,300 余户，为客户节约利息支出 1.6 亿余元。**二是加快转型创新。**首批参与银行间债券市场“夜盘交易”，获得全国首批利率期权资格，落地全

国首批利率互换期权、人民币非美货币对 ESP 交易等创新业务，推出标准化票据、FOF 专户托管等创新产品。三是**加强客群建设**。客户规模较年初稳步增长，与 70 余家金融机构签订债券借贷交易主协议，交易规模处于市场前列。

2. 业务发展特点

(1) **同业业务轻资本转型成效显著，再贴现业务规模位列北京地区金融机构第一名，累计落地转贷款业务 150 亿元**。报告期内，本行严格落实监管要求，强化同业专营管理，优化同业资产负债结构，不断提升业务可持续发展能力。推动转型创新，重点围绕服务实体经济开展同业投资，加大轻资本业务发展力度，新增公募类资产证券化产品投资规模同比增长 102.3%。大力推动普惠金融业务发展，深耕转贷款、再贴现等业务，再贴现业务开展规模位列北京地区金融机构第一名；发布“惠转贷”转贷款品牌，累计落地转贷款业务 150 亿元；通过转贷款、再贴现等产品累计服务小微企业 4,300 余户，为客户节约利息支出 1.6 亿余元。持续加强流动性和负债管理，根据本行流动性管理需要，灵活调节同业融资、外币融资等负债规模和结构，活期负债成本较年初下降 22bps。加强同业客群体系建设，启动“同业客户”扬帆计划，深化执行“增量优质、存量优化”的客户管理原则，积极拓展境内外优质同业客群，夯实客户基础。

(2) **资金业务落地系列创新产品，货币市场交易量 38 万亿元，全国市场占比 3.5%**。强化产品及渠道创新，有效提升交易能力，获批开办全国首批利率互换期权业务，为本行对冲利率风险、优化自身资产负债结构提供有效工具；参与全国首批银行间人民币外汇市场非美货币对询价点击成交业务，有效提升本行外币资金交易能力；获批“上海清算所人民币外汇交易中央对手清算业务会员”资格，实现节约风险资本、降低操作风险、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规避交易对手违约风险和外汇结算风险等多重目标；创新开办抵押境内债券的外币融资业务，融资成本较同期其他渠道约低 10 个基点，进一步提升本行外币资金流动性管理能力；成功落地质押式存放同业业务，以质押利率债为增信工具，充分缓释中小银行信用风险，促进京津冀区域金融资源高效配置整合。报告期内，本行货币市场交易量 38 万亿元，全国市场占比 3.5%；黄金租借业务量 15 吨，代购实物贵金属制品业务实现销售额累计 1.05 亿元，代理贵金属交易量总

计 66.84 亿元，代理贵金属业务交易量在上海黄金交易所全体会员中排名第 11 位，在城商行中排名第一。

(3) **托管业务深化“联动共赢”，客户综合化服务能力稳步提升。**本行坚持以客户需求为中心，大力发展与持牌金融机构的托管业务合作，通过精选合作主流基金公司，综合考虑产品、服务、品牌、业绩等多方因素，充分发挥托管产品工具优势，实现集团内、跨条线、跨部门合作共赢。以协同联动为手段，加强托管与代销、投资的紧密联动，协助发掘绩优基金公司的绩优基金经理，定制本行托管的基金产品，实现托管、代销与投资业务的双提升，为客户提供一体化的综合服务。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托管资产规模 13,397.75 亿元，托管业务实现税后中间业务收入 10.78 亿元，同比增长 20.44%。

(4) **金融市场业务品牌建设亮点纷呈。**报告期内，本行荣获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发的“核心交易商”、“优秀货币市场交易商”、“优秀债券市场交易商”、“2020 年度银行间本币市场交易 300 强”奖项；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颁发的“结算 100 强-优秀自营商”、“优秀国债做市结算机构”、“优秀政策性金融债做市结算机构”奖项；上海黄金交易所颁发的“年度最佳询价交易机构银牌机构”奖项。

3.4 理财业务

1. 主要经营成果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落实资管新规要求，深化理财业务转型，丰富净值型产品体系，着力提升投研能力和资产配置能力，实现规模、效益稳健增长。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非保本理财产品存续规模 3,281.04 亿元，较年初增加 176.28 亿元，产品规模稳健增长。其中，预期收益型产品规模 586.95 亿元，较年初减少 213.32 亿元；净值型产品规模 2,694.09 亿元，较年初增加 389.60 亿元，产品净值化转型成效显著。全年实现非保本理财业务手续费收入 12.32 亿元。

2. 业务发展特点

(1) **强化产品创新，推进多元转型发展，净值型产品体系日臻完善。**一是产品体系迈向“全谱化”，积极推进产品调研与创新，逐步打造客户类型全

覆盖、投资市场全覆盖、主流策略全覆盖的新型产品体系。二是产品类型迈向“创新化”，在养老、FOF、科创、定增等领域实现“破冰”，创新推出“鑫益月享”“聚益京选”“科创京品”“医宝金”等特色拳头产品。三是产品品牌迈向“特色化”，遵照新规要求、顺应市场趋势、深挖客户需求，立足首都资源优势，辐射京津冀经济圈，结合北京银行理财业务特色，进一步完善了产品布局，打造全新一代京行理财品牌，成为促进全行新客增长及资金量提升的有力利器。

(2) 强化投研建设，升级资产配置能力，标准化资产占比持续提升。一是不断优化资产结构，全年重点加大债券投资力度，标准化资产占比持续提升，同时逐步扩展标准化资产投资品种，通过债券投资有效增加客户粘性。二是积极支持国家战略导向，投资防疫主题债12.2亿元，支持北京地区国企降负债率需求，提升对实体经济的支持力度。三是完善大类资产配置模型，加大投资策略深入分析，以“固收+”策略为方向，逐步丰富科创板打新策略、挂钩类策略、FOF/MOM策略。

(3) 强化业务治理，提升专业发展水平，系统、风控、人才支撑显著加强。一是积极落实资管新规政策要求，强化全行顶层设计，制定理财存量业务压降整改实施方案，严格按照公司治理程序，建章建制、多措并举、有序推进整改压降工作开展。二是适应新规要求，加强精细化、专业化、科学化管理。在系统建设方面，有序推进新一代资管系统开发，发挥科技赋能价值，提升业务效率；在风控建设方面，建立理财业务板块的风险管理框架、制度、流程，依托科技支撑，初步实现了理财业务全口径、全周期、全流程监测；在人才梯队建设方面，陆续引进专业人才，增强投研、交易、产品、运营、风险及科技团队的整体实力，为理财业务转型升级发展提供重要保障。

(4) 理财业务备受市场认可。报告期内，本行理财业务在每季度“中证金牛净值型银行理财综合能力”评价中多次位居城商行第一，荣获“理财银行金牛奖”、“银行理财产品金牛奖”、“年度城商行理财卓越奖”等多项资管行业重要奖项，当选北京资产管理协会首批创始会员，成为促进北京市资产管理业务健康发展的参与者与贡献者。

第四章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4.1 总体经营情况分析

4.1.1 宏观经济、金融和政策环境

2020 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冲击，世界经济出现深度衰退，发达经济体实施超宽松货币政策和大规模财政刺激计划，下半年以来经济有所恢复。与此同时，疫情冲击引发财政可持续风险和金融风险隐患上升，对全球经济结构、国际贸易和投资也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2020 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国内外环境，我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经济运行稳定恢复，全年国内生产总值（GDP）同比增长 2.3%，成为全球唯一实现经济正增长的主要经济体。宏观层面，积极的财政政策更加积极有为，有力有效对冲经济下行压力；稳健的货币政策灵活适度、精准导向，坚持以总量政策适度、融资成本明显下降、支持实体经济三大确定性方向，灵活把握货币政策调控的力度、节奏和重点，为疫情防控和“六稳”“六保”等重点工作营造了稳健适宜的货币金融环境。

2020 年是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攻坚战收官之年。面对疫情冲击，金融风险亦有所暴露。监管机构及时出台相关政策，对高风险机构有序处置，对表外业务、房地产等重点领域风险强化监管，引导商业银行加快风险出清、夯实发展基础，金融业保持稳健运行，凸显韧性与潜力。

4.1.2 主要经营情况

2020 年，北京银行积极落实国家政策要求，全体干部员工坚持团结拼搏、努力奋斗，坚持稳健经营、迎难而上，夯实发展基础，推动全行发展实现全方位提升。2020 年度经营情况具有如下特点：

经营业绩稳健增长。截至 2020 年末，全行资产总额 2.9 万亿元，较年初增长 5.95%。实现营业收入 642.99 亿元，同比增幅 1.85%；实现拨备前营业利润 494.06 亿元，同比增幅 3.15%。考虑到新冠疫情带来的不确定性，全行主动加大资产减值损失计提力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248.70 亿元，同比增幅 10.3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214.84 亿元，同比增幅 0.20%。与此同时，品牌

价值 597 亿元，位居中国银行业第 7 位；全球千家大银行排名第 62 位，连续 7 年跻身全球百强银行。

落实抗疫政策成效显著。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对经济发展的冲击，本公司积极落实金融支持稳企业保就业政策要求，加大对小微企业支持力度。截至 2020 年末，人行口径普惠金融贷款余额 929 亿元，较年初增长 217 亿元、增幅 30%，普惠金融贷款增量占比达到 14%。累计运用人民银行再贷款再贴现资金发放优惠利率贷款 305 亿元。积极落实两项直达实体政策工具，普惠小微信用贷款余额较年初增长 331%；普惠小微贷款延期率达到 60%以上，排在全国地方法人银行前列。

各项业务发展稳中提质。公司业务稳步增长，存款规模突破 1.2 万亿元；成为首家开通全国医保电子凭证的城商行；升级企业网银、“京管+”、企业微信银行，推出对公“银税贷”“房抵贷”“京 e 贴”等产品。零售业务持续深化转型，零售存贷款占比持续提升。金融市场业务持续稳健发展，创新推出“惠转贷”普惠金融转贷款业务品牌，落地全国首批利率互换期权业务。理财业务推出“鑫益月享”“聚益京选”“科创京品”等多款特色产品，进一步扩充理财净值型产品体系，提升市场竞争力。

全面风险管理得到加强。重塑风险文化，建立不良资产倒查机制、问题线索移交机制，全流程、溯源式梳理不良资产成因，严格责任认定，强化有效震慑。优化管控机制，建立授信审批合规审查要点库，强化贷前贷中贷后管理。提升服务水平，制定全行信贷结构调整方案、主动授信“白名单”、授权管理“白名单”，启动“信贷业务流程优化”项目，主动服务业务发展。强化数字风控，建立财务智能分析工具，搭建全面风险预警平台，上线智慧风控 APP。全面开展反洗钱自查，促进反洗钱管理基础与履职能力提升。

资本基础持续夯实。2020 年末，本集团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及资本充足率分别为 9.42%、10.28%及 11.49%，均满足监管达标要求。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较上年末提升 20 个基点，在无外源性资本补充的情况下，通过逐步压降资本耗用，连续三年实现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提升，提高风险抵御和业务保障能力。

4.2 利润表分析

4.2.1 主要利润表项目

报告期内，本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42.99 亿元，同比增长 1.8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4.84 亿元，同比增长 0.20%。下表列出报告期内本公司利润表主要项目：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同比增减（%）
一、营业收入	64,299	63,129	1.85
其中：利息净收入	51,605	49,877	3.4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390	7,088	(9.85)
二、营业支出	(39,763)	(37,778)	5.25
其中：业务及管理费	(14,192)	(14,667)	(3.24)
三、营业利润	24,536	25,351	(3.21)
四、利润总额	24,434	25,147	(2.84)
五、净利润	21,646	21,591	0.25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484	21,441	0.20

4.2.2 利润表中变化幅度超过 30%的项目及变化原因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增减幅度（%）	主要原因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5)	56	(305.36)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减少
汇兑损益	51	142	(64.08)	汇率波动影响汇兑损益变动
营业外支出	(188)	(321)	(41.43)	营业外支出减少

4.2.3 营业收入

1、报告期各项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共实现业务收入 1,266.51 亿元，同比增长 0.94%。主要收入来源是利息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投资收益。其中，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占比 56.02%，同比提升 3.84 个百分点。具体构成情况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	同比增减 (%)
发放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	70,955	56.02	8.38
拆出资金利息收入	3,100	2.45	3.7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1,354	1.07	(31.75)
存放中央银行利息收入	2,533	2.00	(3.72)
存放同业利息收入	313	0.25	(71.18)
债券及其他投资利息收入	34,298	27.08	(7.0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7,794	6.15	(5.72)
其他项目	6,304	4.98	2.27
合计	126,651	100.00	0.94

2、报告期营业收入地区分布情况

本公司坚持服务首都实体经济，从营业收入地区分布来看，报告期内，北京地区营业收入占比为 67.65%，为营业收入来源的最核心区域。外埠分行持续发挥效能，报告期内，深圳、江苏、浙江等地区的营业收入贡献度较 2019 年进一步提升，营业收入占比分别达 4.80%、3.82%、2.93%。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资产总额
北京地区	43,501	20,645	1,971,681
天津地区	386	(818)	48,992
上海地区	1,751	(1,838)	117,960
陕西地区	2,261	1,598	87,420
深圳地区	3,085	1,790	133,635
浙江地区	1,883	340	106,590
湖南地区	2,278	764	76,818
江苏地区	2,457	1,158	97,441

山东地区	3,245	411	125,190
江西地区	1,823	816	66,714
河北地区	677	(756)	35,876
新疆地区	860	323	28,726
其他地区	93	-	2,973
合计	64,299	24,434	2,900,014

4.2.4 利息净收入

1、利息净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实现利息净收入 516.05 亿元，同比增长 3.46%，主要由生息资产规模扩张带动。2020 年，利息净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 80.25%，较 2019 年同期提升 1.25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利息收入 1,125.53 亿元，同比增长 1.36%。利息收入结构中，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是最重要组成部分。2020 年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709.55 亿元，同比增长 8.38%，带动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占比的进一步提升。

报告期内，利息支出 609.48 亿元，同比下降 0.35%。本公司坚持负债端成本管控，2020 年充分把握市场利率环境变化，主动优化负债结构，报告期内利息支出同比下行。其中，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利息支出 102.14 亿元，同比下降 10.86%；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24.26 亿元，同比下降 28.61%；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125.97 亿元，同比下降 13.52%。

下表列出报告期内本公司利息净收入构成及增长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	2,533	2.25	2,631	2.37	(3.72)
存放同业款项	313	0.28	1,086	0.98	(71.18)
拆出资金	3,100	2.75	2,987	2.69	3.78
发放贷款和垫款	70,955	63.04	65,467	58.96	8.38

其中：个人贷款和垫款	24,631	21.88	20,234	18.22	21.73
公司贷款和垫款	44,179	39.25	43,936	39.57	0.55
贴现	2,145	1.91	1,297	1.17	65.3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54	1.20	1,984	1.79	(31.75)
债券及其他投资	34,298	30.47	36,883	33.22	(7.01)
收入小计	112,553	100.00	111,038	100.00	1.36
利息支出					
向中央银行借款	3,295	5.41	2,319	3.79	42.0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0,214	16.76	11,459	18.74	(10.86)
拆入资金	2,426	3.98	3,398	5.56	(28.61)
吸收存款	31,374	51.48	28,432	46.49	10.3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42	1.71	986	1.61	5.68
应付债券	12,597	20.67	14,567	23.82	(13.52)
支出小计	60,948	100.00	61,161	100	(0.35)
利息净收入	51,605	-	49,877	-	3.46

2、主要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类别、平均规模及平均利率

报告期内，本公司净利差 1.85%，同比下降 0.02%；净息差 1.92%，同比下降 0.04%。净息差的同比下降主要受生息资产收益率下降的影响。一方面，本公司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导向，推动实体经济融资成本的下行，在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多次下调情况下，新发放贷款收益率下行；另一方面，在宽裕流动性环境下，市场利率下行，带动非信贷类资产收益率下行。

2020 年计息负债成本率 2.33%，同比下行 0.17%。计息负债成本率的改善主要受益于同业存款、同业存单等主动负债成本的下行，以及本公司对结构性存款等高成本负债产品的主动管控。

下表列出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平均规模及平均利率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20 年			2019 年		
	平均规模	利息收入	平均利率	平均规模	利息收入	平均利率
资产						
贷款及垫款	1,504,393	70,955	4.72%	1,352,988	65,467	4.84%
其中：公司贷款	1,038,018	46,324	4.46%	951,571	45,233	4.75%
个人贷款	466,375	24,631	5.28%	401,417	20,234	5.04%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64,440	2,533	1.54%	171,488	2,631	1.53%
同业往来	205,997	4,767	2.31%	199,633	6,057	3.03%
债券及其他投资	819,505	34,298	4.19%	815,703	36,883	4.52%
生息资产合计	2,694,335	112,553	4.18%	2,539,812	111,038	4.37%
负债						
客户存款	1,565,715	31,374	2.00%	1,474,616	28,432	1.93%
其中：公司存款	1,189,383	21,883	1.84%	1,143,262	19,904	1.74%
个人存款	376,332	9,491	2.52%	331,354	8,528	2.58%
同业往来	541,327	13,682	2.53%	508,549	15,843	3.12%
应付债券	407,205	12,597	3.09%	397,409	14,567	3.67%
向中央银行借款	105,928	3,295	3.11%	69,980	2,319	3.31%
付息负债合计	2,620,175	60,948	2.33%	2,450,554	61,161	2.50%
存贷利差	—	—	2.72%	—	—	2.91%
净利差	—	—	1.85%	—	—	1.87%
净息差	—	—	1.92%	—	—	1.96%

4.2.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公司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3.90 亿元，代理及委托业务、结算及清算业务为手续费及佣金收入的最主要来源，2020 年代理及委托业务收入实现 33.65 亿元，同比增长 3.25%；结算及清算业务收入实现 10.96 亿元，同比增长 13.22%。下表列出报告期内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同比增减(%)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代理及委托业务	3,365	3,259	3.25
—结算及清算业务	1,096	968	13.22
—承销及咨询业务	1,066	1,482	(28.07)
—保函及承诺业务	946	1,149	(17.67)
—银行卡业务	225	288	(21.88)
—其他	1,096	1,121	(2.23)
小计	7,794	8,267	(5.7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404	1,179	19.0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390	7,088	(9.85)

4.2.6 业务及管理费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加强成本精细化管理，优化费用结构，业务及管理费支出 141.92 亿元，成本收入比 22.07%，保持优秀水平。下表为本公司业务及管理费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员工薪酬	6,824	7,156
办公费	2,658	2,713
业务宣传及发展费用	1,396	1,346
租赁费	1,627	1,752
固定资产折旧	714	696
其他	973	1,004
合计	14,192	14,667

4.2.7 科技研发

2020年，本行信息科技建设工作以解决业务当前痛点、夯实数字化转型基础为出发点，围绕全行工作部署，发挥党建引领、提升政治站位，着力推进数

数字化转型“三个统筹”，夯实创新引领“四个基础”，加快能力储备，提升科技治理、研发交付、基础建设、科技研究等方面实力，进一步发挥科技的支撑作用和创新的引领作用。2020 年全年，公司科技研发投入共计 22 亿元，占当年营业收入比重提升至 3.4%。

一是优化科技治理架构，提升科技供给能力。通过变革组织架构，持续优化全行科技资源配置，进一步明确各部门在数字化转型工作中的职能分工，探索形成了“1+3+1”的高效协同科技治理格局，进一步凝聚起全行数字化转型的合力，全方位打造“数字京行”。加强顶层设计，正式形成“一部两中心”的组织架构。组建面向业务条线的技术团队模式，并将在此基础上推动技术架构转型落地，以新设团队作为科技人员管理创新的“试验田”，充分发挥“鲶鱼效应”，进一步激活组织活力。

二是“三个统筹”驱动发展，提升科技赋能能力。统筹开启数字化转型规划，完成企业级产品目录梳理，形成业务事件、业务对象的清晰模型，沉淀先进 IT 建设方法论；开展全行 ATM 机具应用分析，助力服务能力提升和运营降本增效；形成营销中心、产品销售中心、渠道平台一体化建设方案，支撑大零售发展。统筹推进数字化转型落地，启动“京匠工程”十大项目群建设，以核心系统改造、支付体系提升、数字风控、开放银行等十大项目群建设为抓手，进一步助推“数字化转型三年发展规划”落地开花，结出丰硕成果；业务场景进一步开拓，“银担在线”“京信链”等开放产品加速推进；促进互联网贷款场景建设，保障零售业务创新发展；打造线上全流程自动化小微企业客户贷款产品，助力公司业务线上化转型。统筹开展数字化模式创新，京准查数据服务平台助力数字化决策；推进数字货币基础设施建设，把握货币发展新趋势；细化外部数据资产管理，形成预算管理、场景管理、系统接入一体化管理流程。

三是持续夯实“四个基础”，提升科技引领能力。大力培育信息科技组织基础，按照业务条线形成对接交付力量，组建零售、对公两大建设团队，探索从业务规划、系统实施到产品运营的全方位融合。在架构管理、平台研发、项目治理等方面开展行业领先实践，逐步形成满足交付和创新的成熟的人才梯队。不断沉淀技术平台基础，研发“顺天技术平台”，搭建全行级技术底座。充分发挥云计算、微服务、分布式的优势，夯实核心技术自主掌控能力，提升创新

应用和敏捷研发交付能力，成为基础技术研究推进业务发展的“发动机”、“动力源”。依托行业领先的移动金融开发平台，实现手机银行从 4.0 到 6.0 的大版本快速迭代。自主研发开放银行 1.0 平台，打造“生态+金融”解决方案，实现“API+APP”场景开放升级。夯实科技基础设施建设，2020 年顺义新数据中心完成重要信息系统投产运行，成为本行主数据中心。全新的 ECC 监控大厅也同时投产，成为实时动态监控全行核心经营数据、业务系统运营情况的“数据主脑”。持续加速技术基础储备，持续加速科技创新技术储备与成果转化，“风险滤镜 2.0”风控引擎功能升级，支持线上业务风控模型持续迭代优化，有效支持京 e 贷、银税贷、农贷宝、京东金条、白条等线上业务开展。完成外部数据平台建设，搭建自有的工商数据库，有效支持全行业务开展。部署私有云资源池，建设容器云平台，打造高效云生态。

四是保障系统平稳运行，提升科技运维能力。打造金融“新基建”，建设技术领先、国际一流的现代化金融后台服务基地和科技研发园区——北京银行顺义科技研发中心，支撑全行在数字经济时代的转型升级。不断提高科技研发中心基础设施的智能化建设，提升运营标准化、自动化水平，加快云化系统部署模式落地。建立满足业务发展需要的信息安全体系，夯实防御新型互联网技术、移动技术体系下的网络攻击能力。在监管工作指引下，以网络资源池化为基础，不断完善网络自动化和可视化，持续推进 IPv6 规模部署、数据中心 SDN 网络建设、骨干网建设工作，确保“两地三中心”业务多活部署实现落地。从安全管理制度建设、自动化安全管理、信息安全管理人才队伍建设等角度，加强信息安全精细化管理。

五是推动产、学、研结合发展，提升科技研究能力。2020 年，本行积极承担行业科研工作，不断提高金融服务水平，信息系统建设和课题研究得到监管机构、国家机构和社会机构的认可。本行“北京银行基于大数据和 AI 的线上风控决策引擎”在金融电子化 2019 年度金融科技及服务优秀创新奖评选中荣获“金融科技创新突出贡献奖——开发创新贡献奖”；“北京银行分布式核心系统建设项目”被《亚洲银行家》授予中国最佳核心银行技术实施奖项；荣获北京金融科技产业联盟会员证书；大数据平台系统建设成果荣获 2019 年度银行科技发展奖二等奖。

未来，本行科技工作将继续以创新提升科技引领能力为导向，坚持“安全与发展、创新与风控、效率与质量”三个并重，锤炼科技赋能的“硬实力”、完善数字金融的“生态圈”，开辟数字化转型“新动力引擎”，推进科技工作迈上新台阶。

4.3 资产负债表分析

4.3.1 主要资产负债表项目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实现规模稳健均衡增长。资产总额 29,000.14 亿元，较年初增长 5.95%；发放贷款和垫款本金净额 15,157.20 亿元，较年初增长 8.15%，占资产总额比重 52.27%，占比较 2019 年提升 1.06 个百分点。负债总额 26,788.71 亿元，较年初增长 5.96%；吸收存款本金 16,373.91 亿元，较年初增长 7.08%，占负债总额比重 61.12%，较年初提升 0.64 个百分点。股东权益 2,211.43 亿元，增幅 5.83%。主要资产负债情况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增减幅度(%)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71,902	170,708	0.70
同业间往来	160,745	133,164	20.71
发放贷款和垫款本金净额	1,515,720	1,401,487	8.15
金融投资	986,596	976,610	1.02
资产总计	2,900,014	2,737,040	5.95
向中央银行借款	123,044	91,660	34.24
同业间往来	462,925	429,767	7.72
吸收存款本金	1,637,391	1,529,059	7.08
-公司存款	1,147,675	1,093,293	4.97
-储蓄存款	392,500	354,329	10.77
-保证金存款	97,216	81,437	19.38
应付债券	383,528	399,562	(4.01)
负债总计	2,678,871	2,528,077	5.96
股东权益合计	221,143	208,963	5.83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2,900,014	2,737,040	5.95

4.3.2 资产负债表中变化幅度超过30%的项目及变化原因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增减幅度(%)	主要原因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7,413	19,206	(61.40)	存放同业款项减少
拆出资金	121,304	82,363	47.28	拆放境内及境外同业款项增加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9,206	150,353	32.49	交易性债券及基金投资规模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769	18,144	36.51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导致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
向中央银行借款	123,044	91,660	34.24	向央行借款规模增加
其他综合收益	1,152	3,357	(65.68)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减少

4.3.3 主要资产项目

1、贷款

2020年，本公司扎实做好“六稳”、“六保”工作，积极落实各项政策，强化服务实体经济责任担当，切实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截至报告期末，贷款本金总额15,677.21亿元，较年初增长8.39%。本公司持续优化信贷结构，推动零售业务转型。报告期末，个人贷款总额5,078.98亿元，较年初增长14.16%，远超贷款平均增速；报告期末，个人贷款占比32.40%，较年初提升1.64个百分点。详细贷款情况如下：

(1) 报告期末，贷款本金按产品类型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产品类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公司贷款	1,059,823	68	1,001,481	69
一般贷款及垫款	952,157	61	922,891	63

贴现	89,181	6	65,978	5
福费廷	18,485	1	12,612	1
个人贷款	507,898	32	444,917	31
个人住房贷款	327,711	20	287,815	20
个人经营贷款	110,669	7	106,275	7
个人消费贷款	59,730	4	42,955	3
信用卡	9,788	1	7,872	1
合计	1,567,721	100	1,446,398	100

(2) 报告期末，贷款本金按行业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行业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81,590	12	173,803	12
房地产业	153,586	10	143,290	10
制造业	116,052	7	121,742	8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15,791	7	108,242	7
批发和零售业	92,627	6	101,918	7
建筑业	66,707	4	66,090	5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3,873	3	41,077	3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50,827	3	47,336	3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3,852	3	44,145	3
其他	692,816	45	598,755	42
合计	1,567,721	100	1,446,398	100

(3) 报告期末，贷款本金按地区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贷款地区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北京地区	689,107	44	648,235	45
深圳地区	128,039	8	113,000	8
山东地区	123,721	8	98,135	7
浙江地区	103,858	7	88,728	6
江苏地区	94,514	6	85,228	6
上海地区	91,786	6	99,225	7
陕西地区	84,238	5	77,315	5
湖南地区	75,129	5	72,184	5
江西地区	65,152	4	58,059	4
其他地区	112,177	7	106,289	7
合计	1,567,721	100	1,446,398	100

(4) 报告期末，贷款本金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担保方式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信用贷款	328,475	21	256,388	18
保证贷款	451,273	29	466,960	32
附担保物贷款				
—抵押贷款	612,747	39	560,884	39
—质押贷款	175,226	11	162,166	11
合计	1,567,721	100	1,446,398	100

(5) 期末占贷款总额20%（含20%）以上贴息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全行前十名贷款客户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客户	期末余额	占资本净额百分比(%)
客户 A	7,696	3.18
客户 B	6,008	2.49
客户 C	5,233	2.16
客户 D	5,233	2.16
客户 E	5,000	2.07
客户 F	5,000	2.07
客户 G	4,915	2.03
客户 H	4,880	2.02
客户 I	4,579	1.89
客户 J	4,000	1.65
与本行关联关系情况	以上客户与本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2、金融投资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金融投资总额 9,865.96 亿元，较年初增长 1.02%。
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9,206	150,353
债权投资	654,885	680,684
其他债权投资	131,593	144,5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12	1,016
合计	986,596	976,610

3、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余额 320.28 亿元，较年初增长 1.37%。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债券，按发行人		
—政府	9,268	11,966
—政策性银行	14,783	16,696
—金融机构	6,048	1,054
—企业及其他	2,000	1,951
小计	32,099	31,667
减：减值准备	(71)	(72)
净值	32,028	31,595

4.3.4 主要负债项目

1、存款（本金）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存款本金余额 16,373.91 亿元，较年初增长 7.08%。
详细存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企业活期存款	657,115	666,176
个人活期储蓄存款	120,411	100,555
企业定期存款	490,560	427,117
个人定期储蓄存款	272,089	253,774
保证金存款	97,216	81,437
合计	1,637,391	1,529,059

2、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本金）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本金余额 3,927.27 亿元，较年初增长 9.62%。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境内银行存放	145,226	105,469
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存放	247,501	252,467
境外银行存放	0	338
合计	392,727	358,274

3、应付债券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应付债券余额 3,819.79 亿元，较年初下降 3.98%。

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应付一般金融债券	62,697	62,486
应付二级资本债券	0	17,978
应付次级债券	3,497	9,988
应付同业存单	315,785	307,341
合计	381,979	397,793

4.3.5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情况

2020 年末，本行公允价值的计量方法及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详见“财务报告”中“十一、金融风险管理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4.4 资产质量分析

4.4.1 贷款五级分类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贷款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正常	1,525,307	97.29	1,408,036	97.35	117,271
关注	17,863	1.14	18,064	1.25	(201)

次级	15,496	0.99	13,139	0.91	2,357
可疑	5,498	0.35	4,152	0.29	1,346
损失	3,557	0.23	3,007	0.21	550
合计	1,567,721	100	1,446,398	100	121,323

贷款偏离度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
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偏离度	94.19%	59.87%	上升 34.32 个百分点
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拨备覆盖率	2.29%	3.75%	下降 1.46 个百分点

注：1、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偏离度=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余额/不良贷款余额

2、逾期 90 天以上拨备覆盖率=贷款减值准备余额/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余额

4.4.2 重组贷款及逾期贷款情况

1、重组贷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金额	本期变动	变动原因
重组贷款	2,995	11,735	8,740	新增重组贷款

注：重组贷款指因借款人财务出现恶化或不能按期还款，而对原来的贷款条款进行调整，包括延长贷款期限，借新还旧和转化。重组贷款数据为本行口径。

报告期末，公司重组贷款中不良贷款为 709,804.58 万元。

2、逾期贷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贷款总额 (%)	账面余额	占贷款总额 (%)
逾期 3 个月以内	6,531	22	14,609	54
逾期 3 个月至 1 年	15,360	52	7,128	27
逾期 1 年以上至 3 年以内	7,160	24	3,812	14

逾期3年以上	604	2	1,213	5
逾期贷款合计	29,655	100	26,762	100

注：逾期贷款是指本金或利息逾期的贷款的本金金额，就分期偿还的贷款而言，只要贷款出现逾期，未逾期部分本金金额也归入逾期贷款。

4.4.3 贷款减值准备金计提和核销情况

1、贷款减值准备金计提的依据和方法

本行信贷资产减值准备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进行计量。按照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将贷款划分为三个风险阶段。对于第一、二阶段公司类贷款及垫款，采用模型计算及管理层叠加进行计算，其中第一阶段业务按未来十二个月内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拨备，计算公式为 $ECL=PD*LGD*EAD$ ，第二阶段业务按业务在生命周期内可能发生的全部损失

计提拨备，计算公式为 $ECL = \sum_{i=0}^N \frac{EAD_i * PD_i * LGD}{(1+Rate)^i}$ ；第三阶段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公

司类贷款及垫款，采用未来现金流折现法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对于个贷采用模型计算及管理层叠加方式进行减值准备计算。

2、报告期内，贷款减值准备金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期初余额	45,608
本期计提/(冲回)	19,939
本期收回已核销贷款	360
本期核销及转出	(12,309)
本期释放的减值准备折现利息	(555)
汇率及其它调整	(26)
期末余额	53,017

4.4.4 针对不良贷款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内，本行坚持底线思维，加强过程管理，创新管理手段，围绕风险防范长效机制建设，突出全面风险管理、大额风险防控两大主线，做好信贷结构调整、疫情防控金融服务，落实不良资产倒查工作机制，严格考核问责管理，加大不良处置力度，确保资产质量平稳可控。本行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

一是持续强化信贷政策引导。主动调整风险管理策略和信贷投放政策，聚焦国家战略与实体经济，加快客户结构调整；严格风险偏好管理，明确大额风险暴露防控机制；提高优质客户占比，确保增量业务资产质量。

二是规范业务准入管理。强化形势研判和风险预判，切实做好风险监测指导工作；建立合规审查要点库，统一审查标准，确保业务合规开展；强化审批授权管理，上收首笔和集团大额授信审批，完善授权执行非现场检查监测机制。

三是优化续授信管理机制。充分评估存续期间风险管控情况，按照正常类、化解类、受疫情影响类差异化制定审查重点，完善审查流程。

四是强化风险排查监测。建立资金流向跟踪、重点领域监控、潜在风险化解等授信后管理台账，加强重点业务环节、重点投向行业、重点化解项目的风险监控；加大全口径风险监控排查深度、广度与频度，针对性开展年度授信业务大检查，滚动部署各类专项排查，全力防范化解潜在风险。

五是加强大额风险暴露管理。严格风险偏好管理，明确大额授信的准入要求；坚持“控大额、控累加、控占比、控限额”的管理要求，严格落实贷前、贷中、贷后和风险化解责任。

六是审慎分类提足拨备。逐季摸排、动态调整，全面、审慎反映风险底数，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充分揭示业务风险审慎分类，根据风险情况实施差异化管理；提足拨备，确保充分覆盖风险，持续提高风险抵御能力。

七是强化不良资产考核问责管理力度。严肃问责管理及不良资产倒查工作，通过查找问题、发现问题、总结教训，压实风险管理责任。多维度科学制定不良清收、压降等考核指标，持续对后续不良处置化解情况进行跟踪与后评价，强化业务及管理人员风险责任意识。

八是提升不良资产处置效率。采用多元化的不良资产处置渠道，盘活存量不良资产，加强现金清收力度、推进司法诉讼进程、落实呆账核销条件。

4.5 主要附属机构情况

4.5.1 附属机构总体投资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报告期投资额	10
上年同期投资额	-
投资额增减变动	10

4.5.2 主要被投资公司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所持对象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期末持股数 (股)	占该公 司股 权 比 例	期末账 面 价 值	报 告 期 损 益	报 告 期 所 有 者 权 益 变 动	会 计 核 算 科 目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 公司	23.5	37,500,000	1.28%	502	7	(3)	金融投资：其他 权益工具投资
北银消费金融有限 公司	300	300,000,000	35.29%	316	16	-	长期股权投资
中荷人寿保险有限 公司	681.8	1,335,000,000	50.00%	1,862	1	123	长期股权投资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	186	204,600,000	44.00%	518	76	(3)	长期股权投资
廊坊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	127.5	164,205,000	2.85%	404	6	(102)	金融投资：其他 权益工具投资
农安北银村镇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15.3	23,141,250	19.02%	52	6	-	长期股权投资
河北蠡州北银农村 商业股份有限公 司	108	90,000,000	30.00%	92	3	-	长期股权投资

注：1、本表不含已纳入合并报表的附属子公司。

2、报告期损益指该项投资对本集团报告期合并净利润的影响，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指该项投资对本集团报告期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3、北银消费、中荷人寿为有限公司，按出资额计算持股数。

4、北银消费、中荷人寿、中加基金、农安北银、蠡州北银采用权益法核算，廊坊银行、中国银联采用成本法核算。

4.5.3 主要附属机构情况

1、中荷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中荷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67,000万元，本行出资比例为50%。中荷人寿致力于为个人、家庭、企业、机关团体等不同客户提供多样化的寿险产品，满足服务对象的保障和理财需求。截至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2,760,214.97万元，净利润572.69万元，经营发展状况良好。

2、北银消费金融有限公司

北银消费金融有限公司注册资本85,000万元，本行出资比例为35.29%。作为国内首家为境内居民提供以消费为目的的贷款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北银消费金融有限公司依托互联网技术革新和全面风险管理机制，持续优化产品服务和流程，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多种用途的个人消费贷款。截至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809,582.75万元，净利润4,562.01万元，经营发展状况良好。

3、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3月15日，本行与其他发起人合资成立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46,500万元，本行出资比例为44%。中加基金开展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等业务。截至报告期末，该公司合并报表总资产187,672.45万元，净利润17,511.87万元，经营发展状况良好。

4、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10,000万元，本行持股比例为64.52%。作为国内首家由城商行发起设立的金融租赁公司，北银租赁为客户提供融资租赁相关服务。截至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4,485,497.31万元，净利润42,393.93万元，经营发展状况良好。

5、北京延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11月25日，本行与其他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北京延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延庆村镇银行注册资本3,000万元，本行持股比例为33.33%，总资产118,631.79万元，净利润736.63万元。截至报告期末，该行经营发展状况正常。

6、浙江文成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4月21日，本行与其他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浙江文成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浙江文成北银村镇银行注册资本5,225万元，本行持股比例为40%，总资产133,207.99万元，净利润293.22万元。截至报告期末，该行经营发展状况正常。

7、农安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1月5日，本行与其他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农安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农安北银村镇银行注册资本12,169.3万元，本行持股比例为19.02%，总资产364,038万元，净利润2,918万元。截至报告期末，该行经营发展状况正常。

8、河北蠡州北银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9月1日，本行与其他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河北蠡州北银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河北蠡州北银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30,000万元，本行持股比例为30%，总资产438,328万元，净利润1,037万元。截至报告期末，该行经营发展状况正常。

9、重庆秀山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13日，本行与其他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重庆秀山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重庆秀山北银村镇银行注册资本4,000万元，本行持股比例为51%，总资产56,127.71万元，净利润189.94万元。截至报告期末，该行经营发展状况正常。

10、重庆永川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27日，本行与其他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重庆永川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重庆永川北银村镇银行注册资本8,000万元，本行持股比例为51%，总资产70,923.24万元，净利润214.46万元。截至报告期末，该行经营发展状况正常。

11、云南马龙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6月12日，本行与其他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云南马龙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云南马龙北银村镇银行注册资本

3,000 万元，本行持股比例为 51%，总资产 27,442.11 万元，净利润 197.65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该行经营发展状况正常。

12、云南西山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6 月 20 日，本行与其他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云南西山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云南西山北银村镇银行注册资本 8,000 万元，本行持股比例为 61%，总资产 82,741.94 万元，净利润 601.35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该行经营发展状况正常。

13、云南元江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0 月 12 日，本行与其他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云南元江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云南元江北银村镇银行注册资本 3,000 万元，本行持股比例 51%，总资产 21,885.89 万元，净利润 169.53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该行经营发展状况正常。

14、云南新平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0 月 25 日，本行与其他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云南新平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云南新平北银村镇银行注册资本 4,000 万元，本行持股比例 51%，总资产 28,493.55 万元，净利润-13.22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该行经营发展状况正常。

15、云南石屏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0 月 31 日，本行与其他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云南石屏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云南石屏北银村镇银行注册资本 3,000 万元，本行持股比例 51%，总资产 9,828.11 万元，净利润-78.62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该行经营发展状况正常。

4.6 其他监管要求披露的信息

4.6.1 期末所持金融债券

1、报告期末，本行持有金融债券按类别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债券类别	面值
政策性金融债券	74,446

商业银行金融债券	32,498
其他	6,963
合计	113,907

2、报告期末，本行持有最大十只国债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年利率(%)	到期日
国债 1	7,920	2.75	2022-08-08
国债 2	6,010	2.74	2021-07-11
国债 3	4,900	2.64	2022-08-13
国债 4	4,370	3.19	2024-04-11
国债 5	4,230	2.94	2024-10-17
国债 6	4,130	3.12	2026-12-05
国债 7	3,620	3.25	2026-06-06
国债 8	3,610	2.69	2022-03-07
国债 9	3,580	2.25	2021-01-09
国债 10	3,000	4.18	2039-10-15

3、报告期末，本行持有最大十只金融债券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年利率(%)	到期日
金融债券 1	6,610	3.45	2029-09-20
金融债券 2	3,040	3.07	2030-03-10
金融债券 3	2,970	4.80	2029-11-04
金融债券 4	2,830	4.44	2022-04-23
金融债券 5	2,350	2.49	2022-06-18
金融债券 6	2,010	4.04	2028-07-06
金融债券 7	2,000	3.25	2021-03-07
金融债券 8	2,000	2.08	2023-04-29
金融债券 9	1,730	2.93	2025-03-02
金融债券 10	1,560	2.35	2021-02-17

4.6.2 应收利息及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1、报告期末，本公司应收利息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应收利息情况详见财务报表注释八、“其他资产”。

2、报告期末，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本期变动
其他应收款	1,597	3,800	2,203
坏帐准备	(438)	(1,496)	(1,058)

4.6.3 报告期资产证券化、财富管理、托管业务、各项代理等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1、资产证券化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无新发行资产支持证券。截至报告期末，已发行的资产支持证券业务存量余额为 4.51 亿元。

2、财富管理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 VIP 客户规模超 69 万人，较年初增幅达 8.6%，私人银行客户（含潜力）规模近 6 万户。报告期内，基金中收同比增幅达到 122%，私行代销产品代理费收入同比增幅 51%。

3、托管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托管资产规模为 13,397.75 亿元，托管业务报告期内实现税后中间业务收入 10.78 亿元，同比增幅 20.44%。

4、各项代理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黄金租借业务量 15 吨，代购实物贵金属制品业务共实现销售额累计 1.05 亿元，代理贵金属交易交易量总计 66.84 亿元。

4.6.4 可能对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的表外项目余额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表外业务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信用承诺	344,707	340,614
开出信用证	50,453	33,317
开出保函	79,862	102,899
银行承兑汇票	171,631	170,705
贷款及其他信用承诺	42,761	33,693
经营租赁承诺	5,482	5,147
质押资产	157,234	135,731
资本性支出承诺	2,202	2,539
已签约但尚未支付	1,674	2,157
已批准但尚未签约	528	382

4.6.5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债、质押主要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6.6 逾期未偿债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7 风险管理策略分析

4.7.1 信用风险状况及管理对策

本行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贷款组合、投资组合、担保和其他支付承诺。本行董事会对本行风险管理承担最终责任。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关联交易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高级管理层下设信用审批委员会、信用风险政策委员会、不良资产处置委员会等专业委员会。总行风险管理条线作为风险管理的职能部门，由风险管理部、信用审批部、法律合规部、投贷后管理部、资产保全部组成，形成了由业务部门、风险部门与审计部门构建的三道防线，共同推动业务健康发展。

本行坚持党建引领、重塑风险文化，全面落实从严治党、从严治行的总体要求，正本清源重塑风险管理文化；认真做好疫情防控金融服务，积极引导信贷业务结构调整，全力推动信贷业务有效投放；分类压降、严控大额风险，继续坚持“控大额、控累加、控占比、控限额”的管理要求，实现大额风险暴露的有效管控；创新管理手段，加强过程管理，优化体制机制、严守风险底线，积极应对经济环境和风险形势变化，全力保障资产质量保持平稳可控；科技赋能、强化数字风控，持续加大系统研发、建设力度，通过机控手段的升级完善，不断增强风险的精准识别、有效防控和及时化解能力。

制定并发布《2020年授信业务指导意见》及《2020年授信业务补充指导意见》，加强政策前瞻性引导，围绕“强化疫情防控、服务实体经济、保障业务发展”制定工作举措，力求实现风险经营发展与风险管控的最优组合；坚持审慎稳健的风险偏好，压实风险防控主体责任；加强对宏观经济走势与政策研判，围绕“六稳”、“六保”政策要求，主动做好信贷策略研究调整；实施差异化信贷政策，积极引导结构调整，提升信贷政策执行质效；严格大额风险管控，强化集团客户管理，严防集中度风险；做好重点领域、重点行业的风险管控，严防系统性风险；加大不良处置力度，积极应对不良反弹回潮，全力保障资产质量保稳可控。

加快不良资产清收化解进度。积极运用司法途径清收、呆账核销、批量转让、破产重整等多种手段，加快风险资产处置。

4.7.2 流动性风险状况及管理对策

本行董事会承担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建立了由董事会及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及下设资产负债委员会组成的流动性风险治理架构，负责制定和监督实施流动性风险管理战略。监事会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在流动性风险管理中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评价。在执行层面，资产负债部（司库管理中心）牵头负责本行日常流动性风险管理，与风险管理部、金融市场、公司银行、零售银行、运营管理部等部门组成管理团队，构建了覆盖总分支机构、表内外业务、集团附属机构的有效管理体系。

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通过有效工具和方法，识别、计量、监测、控制流动性风险，保持全行合理流动性，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并能抵御压力情景下的流动性冲击，实现安全性、流动性和盈利性的协同发展。本行对流动性风险状况采取流动性限额指标监测和流动性缺口分析的方法。本行设置多层次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指标来量化、体现流动性风险偏好，包括监管限额、监测限额和内部管理限额。流动性缺口分析分为正常情况和危机情况。本行通过采用常规压力测试和临时性、专门压力测试来分析应对流动性风险或冲击的能力。在流动性风险应急方面，本行基于不同的压力情景和危机情况，制定分级别的应急预案，设定并监控内外部流动性预警指标和应急预案触发指标，设立由预警指标启动流动性风险应急预案的触发机制。建立流动性风险报告机制，由流动性风险管理部门定期就流动性风险状况、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应急预案有关事项向董事会及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及下设资产负债委员会报告。

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突如其来，人民银行实施稳健货币政策灵活适度、精准导向。本行研究把握货币政策在控制疫情、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并行、促进经济社会恢复三个阶段的调控节奏，坚持审慎的流动性风险偏好，实现流动性风险管理双支柱目标，即“实际流动性安全，指标流动性达标”。主要措施包括：

一是修订完善流动性风险管理制度体系，明确流动性风险偏好、风险限额、管理策略、管理程序等重要事项，加强日间头寸管理，强化考核问责机制。

二是坚持资产负债均衡发展，加大信贷资产投放及金融支持稳企业保就业力度，支持实体经济发展；通过绩效考核、产品创新、业务联动等措施吸收客户存款，提高零售稳定存款占比。

三是研判加强前瞻性管理，动态调整资金运作规模和期限结构，有效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宏观政策变化、市场时点性因素等对本行流动性的影响。

四是保持主动负债多样化，通过大额存单、社保存款、同业存单、转贷款、央行公开市场、中期借贷便利、再贷款、再贴现等多元化负债渠道补充各期限负债，发行460亿元小微金融债券补充长期稳定资金。

五是强化优质流动性资产管理，积极投资国债、地方政府债、政策性金融债，提升优质流动性债券占总资产的比例。

六是持续升级流动性风险管理系统集群建设。升级头寸管理系统，进一步提高全行头寸管理数字化、一体化水平。升级资金业务系统，完善流动性交易风控管理流程。升级资产负债系统流动性模块，提升流动性风险指标的精准化计量水平。

七是开展集团并表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根据压力测试结果，提出资产负债结构调整建议，确保具备充足的优质流动性资产抵御流动性冲击。

八是开展流动性应急计划演练，结合存款保险标识挂牌和宣传活动，总分行联动配合，增强流动性应急管理程序的可操作性。

反映流动性状况的有关指标具体列示如下：

(单位：%)

项目	监管标准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性比例	≥25	60.33	62.50	55.93

注：本表所示监管指标按照当期适应的监管要求、定义及会计准则进行计算，比较期数据不作追溯调整。

报告期末，本公司的流动性敞口如下（不含衍生金融工具）：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逾期/无期限	合计
流动性敞口	(802,766)	(55,350)	(29,633)	(198,021)	608,552	849,766	194,429	566,977

4.7.3 市场风险状况及管理对策

1、银行账户利率风险

本公司已建立了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治理架构，明确了董事会及其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及其下设资产负债委员会、相关部门在银行账户利率风险管理中的作用、职责及报告路线，保证银行账户利率风险管理的有效性。本公司主要采用重定价缺口分析、情景模拟分析、久期分析、压力测试等方法计量、分析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定期评估不同利率条件下利率变动对净利息收入和公司净值的影响。本公司定期分析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成因、提出管理

建议，合理调整生息资产及付息负债重定价期限结构，减少利率变动对盈利能力的潜在负面影响。

2020年本公司密切关注宏观经济和市场形势变化，积极贯彻落实人民银行关于深化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运用的相关要求，强化对利率风险的监测和主动管理，运用内部资金转移定价（FTP）等管理工具，动态调整资产负债规模和期限结构，确保利率风险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2、银行账户汇率风险

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蔓延，世界经济不确定性明显增强，国际金融市场风险挑战显著增多。人民币汇率呈现先贬后升的走势，双向浮动和汇率弹性明显增强。本公司密切关注外部市场变化和汇率走势，强化汇率风险限额管理，严格控制外汇业务风险敞口，调整和优化外汇资产负债总量和结构，适时调整币种结构，确保全行汇率风险可控。

4.7.4 操作风险状况及管理对策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推进操作风险管理体系完善，持续优化升级管理系统，提高操作风险的监测能力，促进操作风险管理的标准化、科学化。

优化治理机制，强化操作风险管控。一是进一步强化操作风险治理机制建设，完善操作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对《北京银行操作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程序》、《北京银行总行业务条线操作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程序》进行了修订完善；二是推动操作风险的精细化管理，定期召开总行操作风险管理委员会会议，通过会议及时向高管层汇报本行操作风险状况，协助高管层作出针对性决策。

运用管理工具，提升管理质效。一是完成年度操作风险与控制自评估（RCSA）工作，涉及总行35个部室，分支行400余人。通过对全行合规文件进行梳理，对相关流程、风险点、控制点进行评估，进一步提升全员操作风险识别评估能力。二是完成关键风险指标重检工作，组织总行相关部室开展操作风险关键风险指标年度优化工作，根据指标的监测情况以及业务发展的实际情况，对关键风险指标进行调整，使关键风险指标与业务发展相适应，更具预警功能。三是持续推进事件收集工作，及时收集各机构操作风险事件，通过事件梳理高

发问题并将问题反馈给相关部门，督促各部门跟踪本业务领域的操作风险事件的整改情况，促进问题整改到位。

加强系统建设，强化考核监督。一是完善操作风险案例库，将同业风险案例纳入系统管理，并做好成因分析及风险提示，供相关人员及时查阅学习，以案为鉴，避免屡查屡犯。二是细化考核方案，将屡查屡犯问题纳入考核，遏制问题重复发生。

4.7.5 合规风险状况及管理对策

报告期内，本行以合规制度重检为核心，以银行业市场乱象整治“回头看”工作为抓手，持续推动合规风险管理工作，夯实合规管理工作基础。

开展制度重检，促进制度依法合规。为进一步推动本行规章制度文件的合规性、有效性，堵住制度漏洞、填补制度空白，法律合规部与办公室牵头组织全行开展“制度文件重检”工作。制度重检分条线、分版块逐步推进，做到“不留死角、查遗补漏”。

严肃责任追究，提高问责威慑作用。组织开展违规投资责任追究自查工作，根据《关于进一步做好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工作体系建设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牵头组织对本行及投资机构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工作体系建设情况开展自查，实现问责体系建设的全覆盖。

加强跟踪监督，持续防范风险隐患。完成银行业市场乱象整治“回头看”专项治理工作，根据《北京银保监局关于转发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开展银行业保险市场乱象整治“回头看”工作的通知》要求，制定工作方案、细化检查要点并进行工作部署，严格执行各项监管要求，按期完成工作报告。

加强日常监测，夯实管理工作基础。开展合规监测，及时发布新法规监测及《合规提示函》，传导监管要求，促进行内制度与外部监管要求有效对接。

加强合规宣教，提升依法合规意识。一是通过编写《合规知识手册（2020版）》、《预防金融犯罪法律知识手册》、《合规管理月刊》，提示同业警示案例，切实提升全员的合规意识，推动全行依法合规经营能力迈向更高水平。二是开展形式多样的合规培训，通过举办“法治讲堂”、“业务说法”培训，

开展“依法合规应知应会知识答题”等方式，切实提高全行干部员工的法治素养及依法合规经营能力。

4.7.6 信息科技风险状况及管理对策

报告期内，本行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工作遵循董事会确定的风险战略，紧密围绕监管部门的政策指引，覆盖信息科技风险八个领域，依据本行制定的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政策，坚持安全与发展并重、创新与风控并重、效率与质量并重，完善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工作。

完善科技治理体系，科技管理质效显著提升。打造“京匠工程”，凝聚数字化转型合力。持续增强信息科技制度常态化管理机制建设，督促信息科技制度质量持续提升。加大项目群管理，发挥PMO实效，建立组织级的项目管理体系及制度。推进商务管理流程优化，提升科技管理实施各阶段处理效率。保障科技人才供给、敏捷开发，推进信息科技人力外包体系建设。

夯实科技风险管理，风险防御能力不断加强。持续监督信息科技风险评估、整改及监测工作，全面提升信息科技风险防控水平。统筹对接监管要求，及时接收、传达、落实，顺应监管线上化、数字化、穿透式管理模式。以落实监管部门现场检查、监管评级、统计报送等工作为契机，不断强化科技风险管理，提升风险防御能力。

完善信息安全体系，构建安全网络环境。以护网工作为主线，加强信息安全精细化管理。按照等保2.0国家标准，持续性攻防结合演练，提升网络运营能力。建设云环境下的安全体系，保证云环境安全稳定运行。通过构建态势感知大数据平台，有效提升威胁发现能力。定期开展互联网信息系统渗透测试，建立网络漏洞排查整改长效机制。持续提升信息安全管理水平，筑牢网络安全防火墙。

完善开发测试管理体系，持续加强项目流程管理。积极探索敏捷开发模式，推进项目开发管理平台的建设。持续测试体系数字化建设工作，强化全链路自动化测试线上协同作业能力。研发创新过程严格遵循安全可控原则，构建全生命周期的质量控制体系，全面提高投产质量。启动数据资产管理平台，实现在线化数据生命周期管理。

优化科技运维体系，保障系统安全平稳运行。2020年北京银行顺义研发中心的正式投产启用，构建了全新的“两地三中心架构”，打造信息化建设的“新高地”。提高数据中心基础设施的智能化建设，提升运营标准化、自动化水平，升级改造私有云平台，提升IT交付能力和竞争力。不断完善一体化监控，提升整体运维工作效率。

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强化科技外部风险管理。通过“两地三中心”的运营体系建设，为全行业务连续性发展打下坚实基础。2020年信息系统切换工作采用自动化一键切换方式，提升应急管理能力。各分行组织实施相应的业务连续性计划与应急演练工作，确保全行业务连续性。持续完善本行信息科技外包管理体系，推动信息科技外包风险管理能力不断提升，防范相关风险。

分行科技建设持续发展，为跨区域经营战略奠定基础。持续提升分行信息科技制度体系建设水平，加强分行信息科技制度体系建设的力度。深化跨线联动、总分行协同，助推数字化转型发展，持续提升分行信息化建设能力，支持特色业务发展。逐步推进管理平台对接，提升分行系统投产效率、运维效率以及运维的规范性、合规性。形成云化系统部署模式，提升分行管理工作。

4.7.7 声誉风险状况及管理对策

本行高度重视声誉风险管理工作，为完善全面风险管理工作，主动、有效地防范声誉风险和应对声誉事件。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完善管理制度，指导全行声誉风险防控与应对工作，取得了良好的工作成效。

强化内部联动配合。全行各部门、分支机构目标一致，分工管控，协同配合，通过资源的有效调配与事件的及时预警，对声誉风险的防控起到良好的促进作用。强化声誉风险文化的建设与培养，针对服务投诉、信访与声誉事件应对等开展多层面的培训，指导全行做好声誉风险防范工作，全力防控声誉风险事件的发生。

全面加强舆情监测工作。完善舆情监测工作平台，提高舆情监测的全面性、及时性和准确性，对监测发现的问题高度重视，及时给予应对处置，努力防范声誉事件的发生与扩散。同时，及时研判媒体关注的热点与焦点问题，强化舆情趋势的监测与分析，把握好其周期性、阶段性，提前防范舆情事件的发生。

提升风险应对能力。强化报告制度，要求各经营单位对潜在的声誉风险事项做到及时报备，跟踪处理，努力控制风险源头。同时，本行在日常管理工作中注重内控建设，持续开展风险点的排查与梳理，提前排除各类风险隐患。

4.8 未来宏观形势和发展举措分析

4.8.1 未来经营环境分析

1、宏观形势展望

2021年是我国现代化建设进程中具有特殊重要性的一年。国家将继续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在立足新发展阶段、坚持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中，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持续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坚持扩大内需战略，强化科技战略支撑，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持续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继续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科学精准实施宏观政策，经济运行将继续保持企稳回升、稳步复苏的运行态势。

2、宏观政策变化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指出，2021年宏观政策要保持连续性、稳定性、可持续性。要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保持对经济恢复的必要支持力度，政策操作上要更加精准有效，不急转弯，把握好政策时度效。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质增效、更可持续，保持适度支出强度。稳健的货币政策要灵活精准、合理适度。

3、竞争趋势判断

银行业将继续保持稳健运行的良好态势。不断优化以服务实体经济为导向的信贷结构，突出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先进制造业和科技创新，加强普惠金融和绿色金融的服务力度。智慧银行建设步伐加快，数字化转型竞争加剧，金融科技成为银行发展的新赛道。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推进，不良资产加速出清，资本补充压力加大。

4.8.2 可能面临的风险

2021年世界经济形势仍然复杂严峻，复苏不稳定不平衡，疫情冲击导致的各类衍生风险不容忽视。中国经济长期向好，社会大局稳定，发展韧性强劲；同时，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仍然突出，地区性金融风险形势严峻，行业风险持续分化，疫情对特定行业影响深远。商业银行资产质量持续承压、不良生成速度加快，公司信用类债券违约频发，尤其是弱资质区域国企信用风险加速暴露，商业银行面临的风险形势较为严峻，存在着诸多不确定性和不稳定性。

4.8.3 新年度经营计划

2021年是“十四五”的开局之年，也是北京银行深化改革、转型发展的重要一年。从国际情况看，全球经济形势仍然复杂严峻，疫情冲击导致的各类衍生风险不容忽视，世界经济复苏不稳定、不平衡。从国内情况来看，得益于高效的疫情防控和疫苗推广，国内经济增速有明显的恢复，但是恢复的基础尚不稳固，发展面临新的机遇和挑战。本公司将继续在董事会领导下，讲政治、聚合力、守底线、促转型、谋发展。顺应政策导向，积极服务国家重大发展战略；坚持回归本源，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坚持立足首都，聚焦重点区域发展；深化业务转型，提升长期盈利能力；推进客户倍增，夯实可持续发展基础；确保各项监管指标持续达标，推动实现全行规模、盈利、风险的稳健均衡、高质量发展。

4.8.4 业务发展举措

2021年，公司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北京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监管机构政策指引，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立足新发展阶段，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探索构建新发展格局，推进北京银行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不断将全面从严治党引向深入，推动北京银行行稳致远，朝着建设“百年银行”目标不断迈进。

一是突出党的领导，构建党建引领发展新格局。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用习

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严格落实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层层压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全面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力，深入推进党的群团统战工作，持续强化监督执纪问责。

二是突出创新开放，构建业务高质量发展新格局。研究编制北京银行“十四五”规划，围绕服务国家重大战略部署，着力增强金融供给能力。深化公司业务转型，打造客户服务“优前台”、产品支撑“强中台”、考核管理“精后台”，推动普惠小微业务增量提质。深化零售业务转型，全力以赴推动民生卡项目，持续推进手机银行敏捷迭代。深化金融市场转型，持续提升轻型发展能力，开拓投资市场，构建“资管+托管”新体系，拓展票据市场，提升产品创新能力。持续加大科技资源投入，提升科技引领能力。

三是突出均衡协调，构建机构百花齐放新格局。紧密围绕国家战略和区域规划，主动强化金融服务，推进差异发展、特色经营。统筹谋划、分类施策优化网点布局，实现区域网点布局最优、服务最优。以保持北京银行主业优势为工作重心，建立投资机构业务协同机制，严守风险底线，严把准入关，严控不良资产，推动投资机构深耕主业、协同发展。

四是突出集约高效，构建内控管理体系新格局。推进“集约化”管理模式，完成北京地区运营集中，完善审计分区集中。探索“敏捷化”管理方式，构建敏捷机制体制，串联行内各类创新资源。强化“专业化”管理效能，建立和完善税务管理相关制度，强化中间业务统筹管理。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完善以价值为导向的考核体系，健全数据治理体系。实施动态前瞻、定位准确的人才规划。

五是突出依法合规，构建全面风险管控新格局。夯实风险管理基础，加强合规体系建设，强化对房地产业务、受疫情影响业务等风险多发、高发业务排查监测，提升风险管控前瞻性、有效性，加强大额风险管控，加大已核销资产及大额不良资产清收管理。强化风险文化建设，建立风险管理案例库，增强全员风险防控意识，建立高管人员及客户经理风险履职档案。做好安全运营工作，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毫不放松抓实抓细各项防控措施，严密防范各类安全事故。

4.9 经营中关注的重点问题

1. 资产规模稳步增长，资产结构逐步优化

近三年本公司资产规模稳步增长，2018-2020年增速分别为10.43%、6.38%、5.95%，2020年末，资产总额达到2.9万亿元，2021年有望成为国内第一家表内资产规模超过3万亿元的城市商业银行，保持全国商业银行“领头羊”地位。与此同时，本公司资产结构逐步优化，近三年总体贷款增速保持在8%以上，个人贷款增速保持在14%以上，均显著高于资产增速，信贷业务发展势头良好，高收益资产比重提高。

2. 净利润实现正增长，拨备计提力度加大

2020年，在疫情冲击，经营压力较重的条件下，全年实现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215亿元，同比增长0.2%，保持了良好的经营业绩。与此同时，本公司主动加大拨备计提力度，同比增幅10.30%；实现拨备前营业利润494.06亿元，同比增长3.15%。加大拨备计提，有助于增强本公司风险抵御能力，为未来发展奠定基础。

3. 息差降幅逐季收窄，未来有望企稳向好

2020年本公司净息差1.92%，一至四季度单季净息差分别为1.97%、1.89%、1.86%和1.89%，息差降幅逐季收窄并企稳向好。2021年，在外在环境改善的同时，本公司将加大业务结构调整力度，进一步提升零售业务占比，并强化负债成本管控，推动息差水平和盈利能力持续改善。

4. 存量风险加快出清，2021年资产质量有望逐季改善

2020年，本行显著加大了风险处置力度，进一步严格风险分类管理，主动下调债委会等隐性不良项目，年末不良率有所上升，为1.57%；但关注贷款率为1.14%，较年初下降0.11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有所下降，为215.95%。未来本行将继续加快存量风险出清，2021年资产质量有望逐季改善。

5、零售转型速度明显加快，未来仍有较大成长空间

2020 年，本行零售客户资产达到 7,748 亿元，较年初增长 612 亿元；零售贷款规模达 5,050 亿元，增速 14.1%，显著高于公司贷款。个贷利息收入达到 236 亿元，同比增长 19%；中间业务收入结构持续优化，财富管理类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21%。手机银行 APP 客户较年初增长 39%，信用卡新户同比增长 66%，基金销量增长 104%，基金手续费收入增长 122%，市场影响力显著提升。个贷不良率 0.41%，保持同业较低水平。未来，本行零售银行业务仍有较大成长空间。本行将充分发挥在首都民生领域的资源优势，充分利用线上和线下获客渠道，强化公司联动，实现零售客户数量、零售贷款、零售资产管理规模（AUM）、手机银行月活量等指标的快速增长，全面提升零售业务市场占有率和利润贡献度。

6、特色金融业务持续发展，特色金融品牌深入人心

近年来，本行抢抓首都建设国际科创中心和全国文化中心的战略机遇，积极打造科技金融、文化金融等特色品牌，在严控风险的前提下，实现了特色金融业务规模和收入的稳步增长。2020 年，本行科技金融²贷款余额 1,614 亿元，文化金融贷款余额 675 亿元，两大特色金融业务占公司银行贷款比重 25%，占总贷款比重 15%。未来，本行将巩固科技金融、文化金融等特色业务优势并抢抓“碳中和”、“碳达峰”等政策机遇，积极发展绿色金融业务，全力打造特色金融服务品牌。

7、金融科技投入不断加大，数字转型步伐不断加快

2020 年，本行金融科技投入 22 亿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3.4%，科技建设的投入力度不断加大。特别是，顺义科技研发中心投入使用，旗下金融科技子公司持续发力，行内科技组织架构加快变革，确立了十大“京匠工程”，加快了数字化转型。未来，本行将继续强化科技赋能金融业务能力，发力前端的渠道销售、中台的业务能力以及后台的数据运营，激发业务发展新动能。

²适应科技行业发展趋势，科技金融统计口径作了调整。

8、加大对重点区域资源投入，区域布局进一步优化

2020 年，本行在北京地区人民币贷款增长 800 亿元，同比增长 12%，市场份额进一步提升，不仅受到监管部门高度评价，也有利于进一步深耕首都市场，巩固优质客群。未来，本行信贷资源将进一步向首都市场倾斜，服务首都“四个中心”战略定位和“两区三平台”重点部署，进一步拓展首都广阔市场空间。与此同时，本行将重点布局长三角、珠三角等潜力区域，提升深圳、江苏和浙江等区域的网点布局、资源配置和收入占比。

9、普惠金融贷款余额大幅提升，积极践行企业社会责任

面对疫情对经济发展的冲击，本行积极落实稳就业、保就业政策要求，加大对普惠小微企业支持力度。2020 年，本行积极应对疫情影响，努力践行社会责任，年末普惠金融贷款余额 929 亿元，增幅 30%；年末普惠小微信用贷款余额较年初增长 331%；年内累计运用人行再贷款再贴现资金发放贷款 305 亿元，在北京地区银行业排名第一。

10、股息率连续多年保持市场较高水平，持续为股东创造稳定收益

过去几年来，本行始终保持高比例分红，现金分红占净利润比例持续高于 30%。目前，本行股息率超过 6%，处于市场较高水平。根据董事会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每 10 股派现 3 元，现金分红占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净利润超过 30%，能够为股东持续创造稳定收益。

第五章 重要事项

5.1 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5.1.1 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情况

本行在《公司章程》中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明确规定：本行可以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在确保资本充足率满足监管法规的前提下，本行每一年度实现的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和一般准备后有可分配利润的，可以进行现金分红，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可分配利润的 10%。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分红标准清晰明确，保持了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了公司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现金分红既结合了公司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和自身盈利水平、资本需求等因素，又兼顾了投资者分享公司成长、发展成果，取得合理投资回报等要求。各位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政策发表了明确意见，充分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5.1.2 利润分配政策的执行情况

1、近三年（含报告期）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

（1）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20 年度，以总股本 211.43 亿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3.00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人民币 63.43 亿元（含税）。

（2）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19 年度，以总股本 211.43 亿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3.05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人民币 64.49 亿元（含税）。

（3）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18 年度，以总股本 211.43 亿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2.86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人民币 60.47 亿元（含税）。

2、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年度	每股分红 (元)	总股本 (亿股)	现金分红总额 (亿元)	分红年度归属于母 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亿元)	现金分红比率 (%)
2020	0.300	211.43	63.43	207.43	30.58
2019	0.305	211.43	64.49	207.00	31.15
2018	0.286	211.43	60.47	192.61	31.39

5.2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承诺事项在报告期内的履行情况

承诺方	承诺事项	承诺公布时间	承诺期限	承诺履行情况
ING Bank N.V.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北京联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相关监管机关对于发行对象所认购股份锁定期另有要求的,从其规定。	2017-12-30	36个月。相关监管机关对于发行对象所认购股份锁定期另有要求的,从其规定。	履行完毕。

5.3 控股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4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意见

本行2020年度财务报告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5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保荐人情况

5.5.1 聘任、解聘年度财务报告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行按国内会计准则编制年度报告的审计机构。支付给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的财务审计费用共计 494 万元人民币。

5.5.2 聘任、解聘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行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支付给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的内控控制审计费用共计 120 万元人民币。

5.5.3 聘任、解聘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6 面临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风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7 报告期内破产重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5.8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行在日常经营过程中涉及若干法律诉讼，其中大部分是为收回不良贷款而主动提起的。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作为原告且争议标的本金额在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的尚未了结的诉讼、仲裁案件共 80 宗，涉及金额约人民币 1,405,363.18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作为被告且争议标的在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的尚未了结的诉讼、仲裁案件共 8 宗，涉及金额约人民币 45,066.98 万元。上述诉讼及仲裁不会对本行财务或经营结果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5.9 报告期内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证监会立案调查、行政处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0 公司诚信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坚持诚信经营，不存在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失信情况。

5.11 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2 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5.12.1 授信类关联交易情况

1. 公司类关联方的关联交易

(单位：人民币亿元)

业务品种	全口径业务余额	按关联方口径划分		
		银保监口径	证监口径	会计准则口径
贷款（含贴现）	105.40	104.47	65.85	54.38
承兑汇票	1.49	1.49	1.49	0.24
保函	22.97	22.97	0.87	0.87
债券投资	5.49	3.50	2.49	0.50
结构性产品投资	1.795	1.795	-	-
理财非标准化债权投资	21.73	12.73	15.93	-
理财标准化债权投资	10.40	10.40	6.30	6.30

注：由于三类口径关联方名单存在交叉，全口径业务余额不等于三类口径业务余额的简单加总。

2. 金融机构类关联方的关联交易

(单位：人民币亿元)

业务品种	全口径业务余额	按关联方口径划分		
		银保监口径	证监口径	会计准则口径
贷款	3.09	3.09	-	3.09
债券投资	29.00	2.00	27.00	2.00
存放同业	0.82	0.22	0.22	0.82
同业拆出	86.51	61.00	25.51	61.00
理财标准化债权投资	63.57	-	63.57	-

注：由于三类口径关联方名单存在交叉，全口径业务余额不等于三类口径业务余额的简单加总。

3.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向关联自然人发放个人贷款，期末余额 0.98 亿元。

5.12.2 非授信类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业务品种	全口径业务余额	按关联方口径划分		
		银保监口径	证监口径	会计准则口径
同业存放	244.35	224.81	203.89	218.63
同业拆入（含同业代付承兑）	116.66	-	116.66	-
买入返售	15.00	-	15.00	-
代理销售收费	0.75	-	0.11	0.64
手续费收入	1.01	0.96	0.50	0.49

5.13 报告期内签署的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运营中心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于 2020 年 4 月签署了《华夏银行同业定制理财产品销售协议书》，约定由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运营中心按照合同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为人民币 20 亿元。报告期末，合同正在履行中。

2、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运营中心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于 2020 年 6 月签署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客户协议书》，约定由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运营中心按照合同约定的条款和条件

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为人民币 20 亿元。报告期末，合同已履行完毕。

3、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运营中心与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于 2020 年 8 月签署了《中加京心安享债券资产管理计划第一期资产管理合同之补充协议三》，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运营中心作为委托人委托管理人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按照合同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对其委托资产进行投资，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为托管人，本次委托投资资产金额为人民币 40 亿元。报告期末，合同正在履行中。

4、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运营中心于 2020 年 9 月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认购协议》，约定由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运营中心按照合同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向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购收益凭证，金额为人民币 35 亿元。报告期末，合同已履行完毕。

5、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运营中心于 2020 年 10 月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浦发银行同业专项理财产品合同》，约定由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运营中心按照合同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为人民币 20 亿元。报告期末，合同正在履行中。

6、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运营中心于 2020 年 12 月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认购协议》，约定由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运营中心按照合同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向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购收益凭证，金额为人民币 20 亿元。报告期末，合同正在履行中。

5.14 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5.14.1 社会责任报告披露情况

本行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全文。

5.14.2 扶贫工作情况

本行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市委、市国资委党委对精准扶贫工作的要求，聚焦北京市对口帮扶支援协作地区脱贫攻坚任务，持续加强金融扶贫产品与模式创新，积极通过项目扶贫、教育扶贫、消费扶贫、就业扶贫、公益扶贫、人才扶贫等方式开展全方位、多领域帮扶工作。报告期内，扶贫资金投入超过5,000万元，为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贡献金融力量。2020年8月，北京市扶贫支援办、市人社局授予北京银行“北京市扶贫协作奖之组织工作奖”。

一是金融扶贫助农产品不断提升金融带贫成效。本行积极发放金融精准扶贫贷款、涉农信贷，“富民直通车”、“千院计划”等金融扶贫助农产品持续发力。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资“老少边穷”地区光伏、风电项目超20亿元，协调4,000余万元资金助力新疆和田地区发展民族特色纺织、高科技种养殖等，产业扶贫和稳岗就业作用不断凸显。

二是打造“工会卡+消费扶贫”的特色消费扶贫模式。截至报告期末，在京工会会员通过北京市消费扶贫双创中心等线下渠道，以及北京银行信用卡“掌上京彩”APP、京东商城等线上渠道，共购买扶贫产品近7万笔，消费金额约750万元。报告期内，本行消费扶贫带动采购贫困地区农产品价值总额达1,200余万元。

三是“大爱基金”聚焦重点地区和教育扶贫。本行积极推动“大爱基金”发展，报告期内重点关注北京市对口帮扶支援地区及“三区三州”等深度贫困地区，先后落地冀、豫、鲁、蒙、甘、川、黔等地9个捐助项目，年度项目捐款总额约235.6万元。开展“爱心电脑教室”、“爱心多媒体教室”、“爱心图书室”等捐建项目，用实际行动高质量提升受援地区教育水平。

四是“一企一村”结对帮扶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助力怀柔区大蒲池沟村提前一年脱低增收，驻村工作队助力受援地区新疆和田市3个深度贫困村和非受援地区2个深度贫困村脱贫摘帽，定点帮扶任务提前完成。乌鲁木齐分行驻新疆和田市吉亚乡阿孜乃巴扎村第一书记、工作队队长吴进宝被评为全国脱贫攻坚先进个人，并作为北京市25名先进个人中唯一金融企业代表，参加2021年2月25日召开的全国脱贫攻坚表彰大会。

本行将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乡村振兴的决策部署，坚持“帮扶不松劲，脱贫不脱钩”，不断提升服务乡村振兴能力，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5.14.3 环保工作情况

本行始终专注于服务国家发展战略，践行绿色发展理念，致力于构建绿色金融体系。

一是推行绿色信贷。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关于修订绿色贷款专项统计制度的通知》要求，组织行内相关部门就绿色贷款信贷系统相关功能进行改造，并已实现信贷系统相关功能上线。持续加大绿色信贷支持力度，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绿色贷款余额超过 225 亿元，累计为 3,400 余户绿色节能企业发放贷款近 1,650 亿元。创新多样融资渠道支持绿色企业成长，报告期内，本行发行两期华能天成租赁绿色票据，合计发行规模 10 亿元。

二是坚持绿色运营。本行持续倡导“绿色采购、绿色办公、低碳出行”的环保理念，持续加强节能减排理论宣传，积极开展节能设施建设和节能改造，建设节约型企业。绿色办公方面，进一步完善并修订《北京银行节能减排管理规定》，完成 2020 年度碳排放核查、配额履约及非工业主要能源消费统计工作。制定本行公务用车整改工作方案，严格按照公车配备标准，开展全行超标机动车处置工作；对在用车辆合理调度，有效降低油耗，实现绿色出行。打造绿色环保办公环境，尽可能选用节能型材料，杜绝使用易造成室内环境污染的施工工艺。绿色采购方面，进一步规范采购流程，精选高性价比供货商，从源头上杜绝材料浪费。加强物品出入库管理，纸张、文具按照部门人员编制定额、定时发放，办公设备提倡以旧换新；废旧纸制品、达到报废标准的各种电子类废弃物等，集中收集，统一处理。垃圾分类管理方面，开展“全员垃圾分类在行动”实践活动，落实垃圾分类承诺书签订及“桶前值守”服务工作，营造绿色环保的办公环境。

5.14.4 金融抗疫情况

2020 年新冠肺炎疫情暴发以来，本行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北京市委市政府以及监管部门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将做好打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阻击战、助力复工复产的金融服务作为最紧迫和最重要的政治任务。

一是加强产品创新。围绕受疫情影响以及参与疫情防控的重点企业，开辟疫情绿色审批通道，相继推出“京诚贷”、“赢疫宝”等专属产品，承销北京市属金融机构首单“疫情防控债券”，全国首单获批抗疫主题小微金融债“北京银行 2020 年度抗疫主题小微金融债”。积极履行央行低利率防疫专项再贷款发放银行的光荣使命，及时完成北京地区专项再贷款企业名单中的 580 户企业对接，覆盖率 100%。

二是支持“宅家”战疫。推出共同战“疫”8X8 零售综合金融服务方案，全方位打造八大战“疫”专属服务：“赢疫宝”个人经营性融资服务、个人信贷灵活还款服务、个人征信保护服务、实时疫情资讯服务、在线微公益服务、湖北地区手续费减免服务、网点自助服务以及智能客服。全力保障 7x24 小时在线的八大专业服务：在线查账、在线存款、在线理财、在线缴费、在线贷款、在线医保、在线外汇和在线信用卡，助力客户足不出户、宅家战“疫”。对湖北地区提供免费跨行取款服务，累计为近 4,300 名受疫情影响的客户提供灵活还款服务，为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主办理延期还本付息 2,000 余笔。

三是做好疫情防控。本行守好网点防疫关口，严格做好测量体温、查验健康宝、佩戴口罩、环境和机具消杀、一米线等候、客户限流等各项网点防疫措施，确保不留死角、万无一失，为客户营造安心、放心、暖心的业务办理环境。大力支持医疗机构疫情防控工作，疫情期间成立专班保障北京市财政收支顺利，2020 年春节期间，为北京市医保局办理了医保总额预付业务近 600 笔，总金额 40.2 亿元；协助将资金下拨至各医疗机构，满足医院日常支出。疫情期间，坚持为北京市 126 家医疗机构提供上门现金收款服务，支持小汤山、地坛、佑安、天坛、安贞医院等重点医疗机构疫情防控工作。参与社区疫情防控任务，选派 43 名干部员工下沉参加社区疫情防控。本行下沉社区员工翟会平荣获“北京市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5.15 消费者权益保护

2020年本行认真贯彻北京市委和监管部门提出的各项工作要求，在公司治理层面进一步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体制。通过夯实体制机制、提升服务水平、加强投诉管理和拓展消保宣教等具体工作，推动全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持续优化，有效保护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

一是夯实体制机制。出台印发个人金融营销宣传管理规定，从源头加强营销宣传内容的合规性。修订印发创新管理规定等制度，持续完善消保审查流程和标准，确保产品与服务在准入、定价、销售和退出等全流程环节消费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二是提升服务水平。关注特殊消费者群体金融服务需求，针对老年人推出“尊爱版”手机银行，通过设置方便按钮、加大字号显示等手段，迎合老年群体需求，通过简化操作流程，设置一键“呼叫客服”按钮，提高老年人客户使用体验。

三是加强投诉管理。畅通投诉渠道，推行“未诉先办”理念，维护客户的合法权益，提高客户满意度。牢固树立“消费者为中心”“服务创造价值”理论，提高全员主动服务意识。加大溯源整改力度，抓典型案例，跟进复杂投诉查找结症，推动全行产品、流程和服务的持续优化。

四是拓展消保宣教。积极开展广泛深入的金融知识宣传和普及教育以及银行业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不断扩展金融知识宣传教育渠道和覆盖面，提升金融消费者的金融素养、维权意识和维权能力。充分考虑疫情防控的因素，借助直播、微信、短信、视频等多种方式开展宣传，打通官网、官微、手机APP、合作方等渠道资源，通过一致性的线上渠道触达更多客户，扩大宣教效果及影响力。

第六章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1 股份变动情况

6.1.1 报告期内，本行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新发	送股	转股	限售股解禁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1,499,999,998	7.09%	0	0	0	-1,499,999,998	-1,499,999,998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1,129,486,726	5.34%	0	0	0	-1,129,486,726	-1,129,486,726	0	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129,486,726	5.34%	0	0	0	-1,129,486,726	-1,129,486,726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4、外资持股	265,486,726	1.26%	0	0	0	-265,486,726	-265,486,726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265,486,726	1.26%	0	0	0	-265,486,726	-265,486,726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2,894,973,450	13.69%	0	0	0	-2,894,973,450	-2,894,973,45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人民币普通股	18,248,010,822	86.31%	0	0	0	2,894,973,450	2,894,973,450	21,142,984,272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	18,248,010,822	86.31%	0	0	0	2,894,973,450	2,894,973,450	21,142,984,272	100%
三、股份总数	21,142,984,272	100.00%	0	0	0	0	0	21,142,984,272	100%

报告期末，本行被质押股权是否达到或超过全部股权的 20%

适用 不适用

6.1.2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ING Bank N.V.	265,486,726	265,486,726	0	0	非公开发行	2020.12.28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212,389,380	212,389,380	0	0	非公开发行	2020.12.28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89,380,530	889,380,530	0	0	非公开发行	2020.12.28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720,000,000	720,000,000	0	0	非公开发行	2020.12.28
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44,000,000	144,000,000	0	0	非公开发行	2020.12.28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398,230,088	398,230,088	0	0	非公开发行	2020.12.28
北京联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65,486,726	265,486,726	0	0	非公开发行	2020.12.28
合计	2,894,973,450	2,894,973,450	0	0	—	—

6.2 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6.2.1 截至报告期末近3年证券发行情况（不含优先股）

□适用 √不适用

6.2.2 报告期本行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3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6.3.1 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10,398 户		本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	222,572 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ING BANK N.V.	外资	13.03	2,755,013,100	0	0	0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	8.63	1,825,228,052	0	0	0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	8.59	1,815,551,275	0	0	0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其他	3.41	720,000,000	0	0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	2.99	632,815,463	0	0	0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	2.47	522,875,917	-260,788,420	0	质押 522,875,91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2.40	506,539,774	-18,977,049	0	0
北京联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2.21	466,755,880	-29,306,900	0	质押 132,300,000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	2.14	452,051,046	0	0	0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	1.88	398,230,088	0	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ING BANK N.V.	2,755,013,100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1,825,228,052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15,551,275			人民币普通股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7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32,815,463			人民币普通股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522,875,917			人民币普通股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06,539,774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联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66,755,880			人民币普通股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452,051,04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398,230,088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为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其余股东之间本行未知其关联关系。					

6.3.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行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行单一第一大股东为 ING BANK N.V.。

6.4 主要股东情况³

6.4.1 持股 5%以上主要股东情况

1、ING BANK N.V.

ING BANK N.V. 是一家全球性金融机构，为荷兰国际集团（ING GROUP）全资子公司，为荷兰国际集团重要的业务单元，其最大的两条业务线分别是零售银行业务和批发银行业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 ING GROEP N.V.，不存在最终受益人和一致行动人，经 ING BANK N.V. 提名，魏德勇和柯文纳先生担任本行董事。

ING BANK N.V. 是全球银行业的领军者，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受到高度赞誉，被世界知名财经杂志《环球金融》（Global Finance）誉为“世界最佳银行”，被全球环境、社会与治理研究评级机构可持续评价（Sustainalytics）誉为银行业界的领袖，其股票被收入富时社会责任指数（FTSE4Good）与道琼斯可持续发展指数（欧洲和全球）。

截至2020年末，ING BANK N.V. 持有本行股份2,755,013,100股，占本行总股本的13.03%。

2、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资公司”），2001年4月25日经北京市人民政府批准成立，是专门从事国有资产产权经营和资本运作的法人实体，现注册资本100亿元。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最终受益人和一致行动人。经国资公司提名，张东宁和杨书剑先生担任本行董事。

³本节披露信息如与股东单位公开信息有差异的，请以股东单位公开信息为准。

国资公司受北京市政府的委托依法享有对国有资产的占有、收益、使用和支配权，享有资本收益、重大决策和选聘经营管理者等权利，同时承担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责任。

截至2020年末，国资公司持有本行股份1,825,228,052股，占本行总股本的8.63%。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国资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包括北京北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北京工业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公司，持有本行的股份无质押。

3、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京能集团”）成立于2004年12月，由原北京国际电力开发投资公司和原北京市综合投资公司合并重组成立。京能集团由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出资设立，公司出资人职责由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行使，注册资本213.3806亿元，实缴资本204.434亿元。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最终受益人和一致行动人。经京能集团提名，赵兵先生担任本行董事。

京能集团是北京市重要的能源企业，形成了以电力、热力、煤炭业务为主的产业链条；近三年来电力、热力、煤炭三个业务板块收入占营业收入的70%左右，是北京市热电供应的重要企业，有力保障首都经济社会发展的能源需求。

截至2020年末，京能集团持有本行股份1,815,551,275股，占本行总股本的8.59%。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京能集团的主要关联方包括北京京能清洁能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持有本行的股份无质押。

6.4.2 其他主要股东情况

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其他主要股东还包括：

1、泰富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泰富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1999年7月1日成立。法定代表人周一晨，公司经营范围包括投资咨询；投资管理；地产项目开发；销售医疗器械等，注册

资本 13,950 万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终受益人为周一晨先生，不存在一致行动人。经泰富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周一晨先生担任本行监事。

截至 2020 年末，泰富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行 152,813,378 股，占本行总股份的 0.72%。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泰富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包括北京泰富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基金小镇控股有限公司等公司，持有本行的股份无质押。

2、力勤投资有限公司

力勤投资于 2006 年成立，注册资金 1 亿元，企业主要从事能源（贸易）、投资、房地产开发等业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终受益人为闻健明先生，不存在一致行动人。经力勤投资有限公司提名，闻健明先生担任本行监事。

截至 2020 年末，力勤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行 116,121,600 股，占本行总股份的 0.55%，持有本行的股份全部质押。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力勤投资有限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包括沈阳力勤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和易进出口有限公司等。

3、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1993 年 9 月 27 日，经国务院批准，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正式成立；2009 年 9 月 27 日更名为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2017 年 12 月 28 日完成公司制改制，由全民所有制企业变更为国有独资公司，名称变更为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集团”）。截至 2020 年末，三峡集团持有本行 398,230,088 股，所持股份无质押，经三峡集团提名，何红心先生担任本行董事。

根据未经审计的 2020 年 9 月末财务报告数据，三峡集团资产总额 9,484.64 亿元、总负债 4,806.50 亿元、净资产 4,678.15 亿元、资产负债率 50.68%。

第七章 优先股相关情况

7.1 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7.1.1 截至报告期末近 3 年优先股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1.2 本行优先股股东总数

优先股代码：360018	优先股简称：北银优 1
截至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1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11

优先股代码：360023	优先股简称：北银优 2
截至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1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16

7.1.3 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优先股代码：360018 优先股简称：北银优 1

（单位：股）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	期末持股数	比例 (%)	股份类别	质押或冻结情况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3,800,000	13,800,000	28.16	优先股	0
中金公司—农业银行—中金公司农银瑞驰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600,000	7,600,000	15.51	优先股	0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5,000,000	5,000,000	10.20	优先股	0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账户	5,000,000	5,000,000	10.20	优先股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	4,900,000	10.00	优先股	0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粤财信托·粤银 1 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计划	-	3,000,000	6.12	优先股	0

博时基金—工商银行—博时—工行—灵活配置 5 号特定多个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	3,000,000	6.12	优先股	0
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粮信托—农业银行同业存款投资 1 号资金信托计划	2,400,000	2,400,000	4.90	优先股	0
中银基金—中国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700,000	3.47	优先股	0
交银施罗德资管—交通银行—交银施罗德资管卓远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600,000	1,600,000	3.27	优先股	0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股东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本行未知其关联关系。				

优先股代码：360023

优先股简称：北银优 2

(单位：股)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	期末持股数	比例(%)	股份类别	质押或冻结情况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30,000,000	39,000,000	30.00	优先股	0
华安未来资产—海通证券—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15,000,000	11.54	优先股	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3,000,000	10.00	优先股	0
博时基金—工商银行—博时—工行—灵活配置 5 号特定多个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	13,000,000	10.00	优先股	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投资 1 号单一资金信托	-	10,000,000	7.69	优先股	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投资 2 号资金信托	-	10,000,000	7.69	优先股	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理财之慧赢系列	4,000,000	7,000,000	5.38	优先股	0
广发证券资管—工商银行—广发证券稳利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6,500,000	5.00	优先股	0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幸福 99”丰裕盈家 KF01 号银行理财计划	-	5,000,000	3.85	优先股	0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粤财信托·粤银 1 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计划	-	5,000,000	3.85	优先股	0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股东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本行未知其关联关系。				

7.2 优先股利润分配

年度	优先股	每股分红 (元)	总股本 (亿股)	现金分红总额 (亿元)
2020 年度	360023	4.0	1.30	7.405
	360018	4.5	0.49	
2019 年度	360023	4.0	1.30	7.405
	360018	4.5	0.49	
2018 年度	360023	4.0	1.30	7.405
	360018	4.5	0.49	

7.3 优先股回购或转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4 优先股表决权恢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5 公司对优先股采取的会计政策及理由

本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等会计准则相关要求对本公司发行的优先股进行会计判断。本公司发行的优先股符合作为权益工具核算的要求，因此作为权益工具核算。

第八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员工和机构情况

8.1 报告期末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8.1.1 基本情况一览表

1、在任董监事、高管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出生年份	任期	年初持股(股)	年末持股(股)	报告期从本行领取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股东单位领取报酬
张东宁	男	董事长	1960	2017.2 至任职期满	583,969	583,969	62.50	-
杨书剑	男	董事、行长	1969	董事：2014.5 至任职期满 行长：2017.12 至任职期满	437,946	437,946	62.50	-
Johannes Hermanus De Wit (魏德勇)	男	董事、副行长	1962	董事：2013.12 至任职期满 副行长：2013.12 至任职期满	0	0	244.81	是
Praveen Khurana (柯文纳)	男	董事	1972	2019.12 至任职期满	0	0	-	是
赵兵	男	董事	1977	2020.11 至任职期满	0	0	-	是
刘振东	男	董事	1971	2018.12 至任职期满	0	0	-	是
彭吉海	男	董事	1970	2019.12 至任职期满	0	0	-	是
何红心	男	董事	1970	2018.12 至任职期满	0	0	-	是
张光华	男	独立董事	1957	2018.12 至任职期满	0	0	29.67	-
赵丽芬	女	独立董事	1959	2018.12 至任职期满	0	0	45.40	-
王瑞华	男	独立董事	1962	2019.12 至任职期满	0	0	29.67	-
刘红宇	女	独立董事	1963	2016.7 至任职期满	0	0	44.80	-
胡坚	女	独立董事	1957	2015.5 至任职期满	27,283	27,283	41.20	-
杨运杰	男	独立董事	1966	2018.12 至任职期满	0	0	47.80	-
曾颖	女	监事长	1964	2016.12 至任职期满	0	0	57.66	-
安文梅	女	监事	1964	2018.3 至任职期满	523,138	523,138	125.35	-
吴文杰	女	监事	1971	2018.12 至任职期满	51,660	51,660	166.31	-
周一晨	男	监事	1971	2004.5 至任职期满	1,340,671	1,347,771	20.40	是

闻健明	男	监事	1961	2015.5 至任职期满	0	0	18.60	是
高金波	男	外部监事	1960	2016.7 至任职期满	0	0	43.20	-
瞿强	男	外部监事	1966	2016.7 至任职期满	0	0	43.80	-
李健	女	外部监事	1953	2018.12 至任职期满	0	0	42.00	-
杜志红	女	副行长	1961	2015.4 至任职期满	538,921	538,921	57.66	-
冯丽华	女	副行长	1962	2016.12 至任职期满	535,487	535,487	57.66	-
王健	男	副行长	1964	2017.7 至任职期满	583,969	583,969	57.58	-
刘彦雷	男	董事会秘书	1977	2018.11 至任职期满	125,146	125,146	295.66	-
梁岩	女	行长助理、首席财务官	1975	2019.12 至任职期满	360,000	360,000	235.17	-

注：2020 年 11 月，本行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赵兵先生为本行董事。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赵兵先生董事任职资格已于 2021 年 2 月获北京银保监局批复；柯文纳先生、彭吉海先生和刘振东先生董事任职资格尚待监管机构核准。

上述本公司已确认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税前报酬总额为 1,829.40 万元。

根据管理部门审批核定，本公司企业负责人 2019 年度薪酬的其余部分为：

姓名	2019 年度税前报酬的其余部分（万元）
张东宁	39.80
杨书剑	39.80
曾颖	27.73
杜志红	35.18
冯丽华	35.82
王健	26.22

其他人员 2019 年度薪酬的其余部分为：

姓名	2019 年度税前报酬的其余部分（万元）
魏德勇	146.98
吴文杰	34.23
刘彦雷	90.63

2、离任董监事、高管情况

姓名	性别	离任职务	出生年份	任期
朱保成	男	董事	1973	2018.12至2020.11

8.1.2 报告期末在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和其他单位任职情况一览表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赵兵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管理部部长	2020年7月
何红心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会计师	2018年11月
刘振东	北京联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3年6月
彭吉海	阳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4年6月
周一晨	泰富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99年7月
闻健明	力勤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6年12月

2、在除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	担任的职务
赵丽芬	中央财经大学	经济学院教授
王瑞华	中央财经大学	粤港澳大湾区研究院执行院长、教授
刘红宇	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胡坚	北京大学	经济学院教授
杨运杰	中央财经大学	经济学院教授
张光华	社会价值投资联盟	主席团成员
李健	中央财经大学	金融学院教授
高金波	北京汉龙律师事务所	主任律师
瞿强	中国人民大学	财政金融学院教授

8.1.3 报告期末在任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工作经历

张东宁先生，北京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厦门大学管理学硕士，经济师。北京市第十五届人大常委。

张东宁先生具有 30 余年金融从业经验，在 1996 年北京银行成立之初即加入北京银行，历任人力资源总监、上海分行行长，北京银行党委副书记、副行长、行长，2016 年 11 月至 2017 年 12 月担任北京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行长，2017 年 12 月至今担任北京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曾荣获 2015 年度“中国企业十大人物”、2015-2016 年度“全国优秀企业家”、2015-2016 年度“北京市优秀企业家”、“2017 中国经济年度人物”、“最具社会责任银行家”、“2019 中国经济年度人物”、2019 年度“全国优秀诚信企业家”、“社会责任杰出人物”等荣誉称号。

杨书剑先生，董事、行长，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委员。1991 年获吉林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1994 年获吉林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1997 年获中央财经大学经济学博士学位，高级经济师。北京市西城区人大代表，中央财经大学商学院顾问委员会委员。

1997 年加入本行，2014 年 5 月加入本行董事会。2017 年 12 月担任本行党委副书记、行长。杨书剑先生于 2014 年 8 月至 2017 年 12 月担任本行副行长，2007 年 8 月至 2018 年 8 月担任本行董事会秘书，期间 2013 年 3 月至 2014 年 3 月兼任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 年 7 月至 2017 年 2 月兼任本行石家庄分行行长。荣获“2019-2020 年全国金融系统文化建设先进工作者”称号。

魏德勇 (Johannes Hermanus de Wit) 先生，荷兰国籍。董事、副行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及董事会关联交易委员会委员。1987 年毕业于荷兰乌得勒支大学，获地理学硕士学位；1995 年毕业于美国罗彻斯特大学和荷兰伊拉斯谟大学，均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2013 年 12 月加入本行董事会，同时于 2013 年 12 月至今担任本行副行长，负责零售业务。魏德勇先生 2010 年 10 月至 2013 年 8 月任 ING 银行（土耳其）零售银行首席执行官，2008 年 1 月至 2010 年 10 月任 ING 直销银行（英国）首

席执行官，2002年7月至2008年1月任ING人寿保险（日本）总裁兼首席执行官、ING共同基金（日本）主席，2001年8月至2002年6月任ING集团总部（荷兰）项目经理，1998年9月至2001年8月任ING人寿保险（智利）战略与商务总监，1997年6月至1998年9月任ING Afore Bital 养老基金（墨西哥）首席财务官兼董事会成员，1989年4月至1997年5月期间担任ING人寿保险（荷兰）集团内团体养老金团队负责人和荷兰西部区域团体养老金业务负责人等多个管理职位，1987年11月至1989年3月任荷兰皇家海军中尉，1986年8月至1987年11月任荷兰巴克咨询公司顾问。

柯文纳（Praveen Khurana）先生，印度国籍。董事，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1993年毕业于印度昌迪加尔市阿育吠陀学院，获商科学士学位；1996年毕业于印度加济阿巴德市管理技术学院金融专业，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印度成本与工作会计师协会注册的成本会计师。

2019年12月加入本行董事会，柯文纳（Praveen Khurana）先生2017年8月至今担任ING零售信用风险全球负责人，2015年3月至2017年8月担任印度IDFC银行公司、商业兼村镇银行业务总监，2010年3月至2015年2月担任ING Vysya银行零售信用风险总监，2008年11月至2010年3月担任富登金融综合风险总监，2005年10月至2008年10月担任旁遮普百夫长银行/HDFC银行中小企业风险总监兼高级副总裁，1998年3月至2005年7月在花旗集团印度分行任职，历任花旗银行副总裁助理、渠道金融部风险管理经理等职务，1996年6月至1998年2月担任印度艾彻汽车有限公司运营部经理助理。

赵兵先生，董事。加拿大女王大学金融学硕士。

2020年11月加入本行董事会。2020年7月至今任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北京京能国际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8年3月至2020年7月，历任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2017年3月至2018年3月，任昊华能源公司财务总监。2016年6月至2017年3月，任京煤集团战略投资部部长。2013年6月至2016年6月，任昊华能源公司证券部部长。2009年6月至2013年6月，任昊华精煤公司副总经理、财务

总监。2007年11月至2009年6月，任昊华能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2002年7月至2007年11月，历任木城涧煤矿财务科副科长、科长，经营管理部党支部副书记、书记。

刘振东先生，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北京大学EMBA学位。

2018年12月加入本行董事会。现任第十三届全国政协委员，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第十二届执行委员会委员，北京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北京市工商业联合会副主席（兼），北京联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之前，刘振东先生于2000年至2003年任北京联东模板有限公司总经理，于1993年8月至2000年任天津联东模板有限公司总经理，于1992年至1993年8月任唐山联东模板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刘振东被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授予“全国劳动模范”荣誉称号。2014年，荣获中华全国总工会颁发的全国五一劳动奖章，同年荣获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五家单位共同评为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者，2013年，荣获中国共产党北京市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中国共产党北京市委员会社会工作委员会等六家单位共同授予的第四届北京市“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荣誉称号，2011年荣获北京青年五四奖章，同年荣获首都劳动奖章，2005年获中国青年企业家管理创新奖。

彭吉海先生，董事，硕士研究生学历。

2019年12月加入本行董事会，2008年4月至今在阳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历任阳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阳光信用保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阳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彭吉海先生2003年5月至2008年4月任首创安泰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财务总监，1995年4月至2003年4月任北京首创集团京放投资管理公司副总经理，1993年7月至1995年3月任北京建工集团第四建筑公司财务部会计主管。

何红心先生，董事，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2014年毕业于北京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

2018年12月加入本行董事会。历任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资本运营部副主任，中国电力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首席执行官兼中电国际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人，中国三峡新能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资产财务部副主任（主持工作）、主任。现任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资产财务部主任、资金金融管理中心主任，兼任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中国电力新能源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长江三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张光华先生，独立董事，董事会薪酬委员会主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经济学博士。社会价值投资联盟主席团成员。

2018年12月加入本行董事会。曾任国家外汇管理局政策研究室副主任、计划处处长，中国人民银行海南省分行副行长，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副行长、党委副书记，广东发展银行行长、党委副书记，招商银行党委副书记、执行董事、副行长、副董事长，永隆银行副董事长、招商信诺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长、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招银国际金融有限公司董事长、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赵丽芬女士，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1997年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获经济学博士学位。

2018年12月加入本行董事会。中央财经大学原副校长，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1985年7月起在中央财经大学工作至今。期间，1991年12月-1993年6月在日本筑波大学作教育部公派访问学者，现兼任中国宏观经济管理教育学会副会长、北京市经济学总会副会长、首都女教授协会理事。

刘红宇女士，独立董事，董事会关联交易委员会主任。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

2016年7月加入本行董事会。第十一届、第十二届、第十三届全国政协委员，全国政协社会法制委员会委员，北京市第十二届、十三届、十四届及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现任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律师。之前，刘红宇女士于1993年4月至2004年4月任北京市同达律师事务所主任，1988年5月至1993年4月任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市分行法律顾问，于1985年7月至1988年5月任中国人民银行四川省分行金融管理处干部。

胡坚女士，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1982年2月获北京经济学院经济学学士，1984年12月获北京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2005年3月获得日本中央大学金融学博士学位，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2015年5月加入本行董事会。中国金融学会常务理事，中国人才研究会金融人才专业委员会副理事长。北京市第十届、十一届、十二届北京市政协常委，无党派人士。1991年8月至1992年8月，香港中文大学工商管理学院访问学者。1998年至今担任北京大学经济学院博士生导师，其中2009年4月至今担任澳门理工学院兼职教授。

杨运杰先生，独立董事，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及董事会关联交易委员会委员。2000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获经济学博士。

2018年12月加入本行董事会。中央财经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现担任中央财经大学教学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学术委员会委员，并在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独立董事。

王瑞华先生，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薪酬委员会委员。管理学博士、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

2019年12月加入本行董事会，1983年7月起在中央财经大学工作至今，现任中央财经大学粤港澳大湾区研究院执行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全

国工商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独立董事委员会委员、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曾颖女士，监事长。高级经济师，南开大学经济学学士。

2016年11月加入本行监事会，自2016年12月至今担任本行监事长。曾女士2011年5月起担任北京银监局党委委员、副局长，2010年2月至2011年5月担任北京银监局人事处（党委组织部）处长（部长），2004年11月至2010年2月担任北京银监局办公室主任，2005年12月至2006年2月兼任北京银监局城市商业银行监管处处长，2003年9月至2004年11月担任北京银监局外资银行监管处负责人（副处级）、处长，1987年8月至2003年9月在人民银行北京分行、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工作，历任人民银行北京分行银行管理处副处长、农村合作金融管理处副处长、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银行监管二处副处长、中国建设银行监管处副处长等职务。

安文梅女士，监事，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委员。

2018年3月加入本行监事会。1998年12月加入北京银行，历任西客站支行行长、阜裕支行行长及支部书记、学院路管辖行行长及党支部书记、审计部副总经理及党支部书记、长沙分行行长及党委书记、信用卡中心总经理及党总支书记、工会副主席（总经理级）及消保办主任等职务。

吴文杰女士，监事，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高级审计师，北京商学院会计学本科。

2018年12月加入本行监事会，2012年12月至今担任审计部副总经理，2008年12月至2012年12月担任审计部总经理助理，1996年7月至2008年12月在审计部从事审计相关工作。之前，吴女士在北京市审计局从事相关工作，1996年7月加入本行。

周一晨先生，监事。北京行政学院工商管理研究生学历。

2004年6月加入本行监事会，现任泰富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城建长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北京基金小镇建设项目办公室副主任，北京基金小镇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基金小镇公益基金会副理事长，北京基金小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延庆村镇银行董事，北京市工商联第十四届执行委员会副主席，北京市房山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北京市房山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中国民营科技实业家协会第七届理事会常务副理事长。

周一晨先生曾任北京市第十届、十一届、十二届政协委员，北京市工商联第十一届、十二届常委，北京市工商联第十三届执行委员会副主席。

周一晨先生于1995年7月至1999年7月任北京金安星辰公司总裁，1992年5月至1995年7月任北京凯悦食品公司董事、总经理，1990年7月至1992年5月任房山物资局木材公司业务二部经理。

闻健明先生，监事。硕士研究生学历。

2015年5月加入本行监事会。2018年5月至今担任上海海事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客座教授，2018年1月至今担任上海海事大学校友企业家联合会会长，2015年12月至今担任上海海事大学校友会理事，2016年9月至今担任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1月至今担任北京富阳企业商会名誉会长，2012年12月至今担任上海海事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理事，2006年12月至今担任力勤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06年12月至今担任北京浙江企业商会常务副会长。闻健明先生于1993年至2006年任世联航运有限公司董事长，1988年至1993年任交通部中海公司副处长。

高金波先生，外部监事，监事会监督委员会主任。1985年7月获中国政法大学法学学士学位，2005年6月获北京大学管理硕士学位。

2016年7月加入本行监事会，现任北京汉龙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支部书记，中国政法大学兼职教授，北京大学MBA特聘导师，中国法学会法律文书学研究会常务副会长，中国质量万里行促进会常务理事、中国法学会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研究会理事。曾任中国国家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及国家食品药品监

督管理总局顾问、光大集团法律顾问组组长、民生银行总行法律顾问，国家信息中心法律顾问，中国仲裁法研究会常务理事。

瞿强先生，外部监事，监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委员。
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博士学位。

2016年7月加入本行监事会，现任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教育部重点研究基地中国财政金融政策研究中心主任，中国人民大学中国资本市场研究院副院长，中国金融学会理事，中国工商银行外部监事，国家开发银行外聘专家。瞿强先生1998年7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此后留校任教至今。

李健女士，外部监事，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1997年获西安交通大学经济学博士学位，金融学教授、博士生导师。

2018年12月加入本行监事会。现任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博士后流动站导师，中国金融学会理事、中国市场经济学会常务理事等。李健女士于1983年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毕业后留校任教至今，2003年获国家教学名师奖，2004年起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主要研究领域为金融理论与政策。

杜志红女士，本行副行长。中央财经大学财政学在职研究生，厦门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经济师。

1996年1月加入本行。杜志红女士于2015年4月至今担任本行副行长，2006年7月至2019年12月兼任本行首席财务官，2005年3月至2007年3月担任本行营业部总经理，2000年9月至2005年3月担任本行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总经理，1998年4月至2000年9月担任本行财会部副总经理。之前，杜女士于1980年10月至1995年12月在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分行从事会计工作。

冯丽华女士，本行副行长。高级经济师，厦门大学工商管理硕士。

1996年1月加入本行。冯丽华女士2016年12月至今担任本行副行长，2011年9月至2017年7月担任本行零售业务总监，2015年3月至2016年12月担任本行行长助理，2006年8月至2014年12月担任财富管理部总经理，2005年3月至2006年8月担任个人银行部总经理，2000年5月至2005年3月担任公司金融部总经理，1996年1月至2000年5月担任资金计划部总经理，1985年8月至1995年11月在中国工商银行从事相关工作。

王健先生，本行副行长。工程师，北京航空航天大学计算机工程硕士，厦门大学工商管理硕士。

1996年9月加入本行。王健先生2017年7月至今担任本行副行长，2006年7月至2020年8月担任本行首席信息官，2015年10月至2017年7月担任本行行长助理，1998年4月至2006年7月担任本行科技部、信息技术部总经理，1996年12月至1998年4月担任本行科技部副总经理，1987年8月至1996年9月在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分行从事信息技术工作。

刘彦雷先生，本行董事会秘书。经济师，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经济学硕士。

2003年8月加入本行。刘彦雷先生于2018年11月至今担任本行董事会秘书，2018年8月至今担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16年8月至2020年3月担任研究发展部总经理，2012年12月至2018年12月担任办公室（党委办公室）副主任，2010年1月至2012年12月担任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主任助理，2009年8月至2012年12月担任办公室（党委办公室）综合室经理，2003年8月至2009年8月在北太平庄支行、总行办公室从事相关工作。

梁岩女士，本行行长助理、首席财务官。高级会计师、澳大利亚注册会计师、香港注册会计师，澳大利亚迪肯大学经济学硕士。

1997年7月加入本行。梁岩女士2017年8月至今担任本行行长助理，2019年12月至今担任本行首席财务官，2019年12月至2020年3月担任本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2016年2月至2019年11月担任本行人力资源总监，2010年5月至2019年11月担任人事部、人力资源部总经理，2016年1月至2018

年8月担任北京分行京南管理部总经理，2005年3月至2010年5月担任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主持）、总经理，2002年2月至2005年3月历任总行营业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1997年7月至2002年2月在财会部、计划财务部从事相关工作。

8.1.4 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考评激励机制及年度薪酬情况

本行已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作出明确规范，并不断完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业绩评价体系与激励约束机制。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中纳入北京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范畴的人员，薪酬按照北京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制度执行；未纳入北京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范畴的人员，其薪酬按照《北京银行薪酬管理规定》执行。业绩评价坚持战略导向，兼顾效益、风险及可持续发展目标；绩效薪酬的40%实行延期支付，延期支付期限不少于3年，其中主要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延期支付的比例达到50%。

本行薪酬管理组织架构包括股东大会、董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层三个层面。股东大会负责批准董监事薪酬；董事会负责审批高级管理层薪酬，并授权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对董事和高级管理层进行评价和考核；监事会设立监督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层的工作进行监督，并在监事会年度工作报告中向股东大会汇报。本行董事会薪酬委员会职能包括：拟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考核的标准；定期听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述职并考评；董事会授权的与薪酬管理委员会职责有关的其他事宜。

8.1.5 报告期内聘任或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姓名及原因

姓名	报告期末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朱保成	董事	不再担任本行董事	不再担任
赵兵	董事	担任本行董事	股东大会选举

8.1.6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2 员工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共有从业人员 15,490 人，其中派遣员工 1,335 人，本行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员 1,492 人。主要子公司共有从业人员 2,969 人。

1、专业构成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共有管理人员 1,905 人，支持保障人员 790 人，业务人员 12,795 人。具体情况如下：

专业情况	人数	占比
管理人员	1,905	12%
支持保障人员	790	5%
业务人员	12,795	83%

2、教育程度

截至报告期末，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的人员占比 87%。具体情况如下：

学历	人数	占比
研究生及以上	3,145	20%
本科	10,373	67%
大专及以下	1,972	13%

3、薪酬政策

本行薪酬及考评政策与战略发展目标保持高度一致，通过发挥激励约束机制作用，促进稳健经营和可持续发展，实现战略目标的落地。业绩评价指标包括合规经营、风险管理、经营效益、发展转型和社会责任类，综合反映当期成果与可持续发展能力。

本行薪酬管理执行北京市市管企业工资总额管理办法，薪酬总额根据效益及效率指标挂钩确定；持续完善以岗位价值为基础、以绩效贡献为依据的薪酬分配机制，激发重点群体活力，薪酬总额增长向一线员工和骨干员工倾斜，增强员工幸福感、获得感；落实风险责任，严格执行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人员

绩效薪酬的延期支付和追索扣回制度，延期支付比例达到 40%、延期支付期限不少于 3 年，对发生违规违纪行为或出现职责内风险损失超常暴露的，视严重程度止付、追回绩效薪酬。

4、培训计划

围绕本行战略转型和人才队伍建设目标，制定并推动实施全年培训计划，形成了一套分层落实、覆盖全员、内容全面、内外结合，较为科学完备的培训体系。

8.3 分支机构基本情况

机构名称	机构数量	营业地址	员工数 (人)	资产规模 (百万元)
北京地区	272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 17 号、乙 17 号	7,959	1,932,594
天津地区	43	天津市和平区南市大街与福安大街交口天汇广场 3 号楼	723	48,992
上海地区	48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1500 号、1530 号	803	117,960
陕西地区	73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 16 号	865	87,420
深圳地区	34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深南大道 9668 号华润城万象天地 T5	754	133,635
浙江地区	29	杭州市江干区五星路 66 号	805	105,257
湖南地区	36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江中路二段 36 号华远华中心 6 栋 102	687	76,818
江苏地区	30	南京市建邺区河西大街 190 号	711	97,441
山东地区	49	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11890 号	878	125,190
江西地区	39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凤凰中大道 1115 号	673	66,714
河北地区	15	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裕华东路 86 号	353	35,876
新疆地区	8	新疆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凤凰山街 500 号	273	28,726
香港代表办事处	1	RM 2901-2905,2916-2917 29/F TWO INT'L FINANCE CENTRE TWO IFC 8 FINANCE ST CENTRAL HK	4	—

阿姆斯特丹 代表办事处	1	Panamalaan 96,1019AZ,Amsterdam,the Netherlands	2	—
合计	678	-	15,490	2,856,621

注：1. 表中所列机构以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开业为口径。

2. 除代表处外，表中所列地址为营业执照地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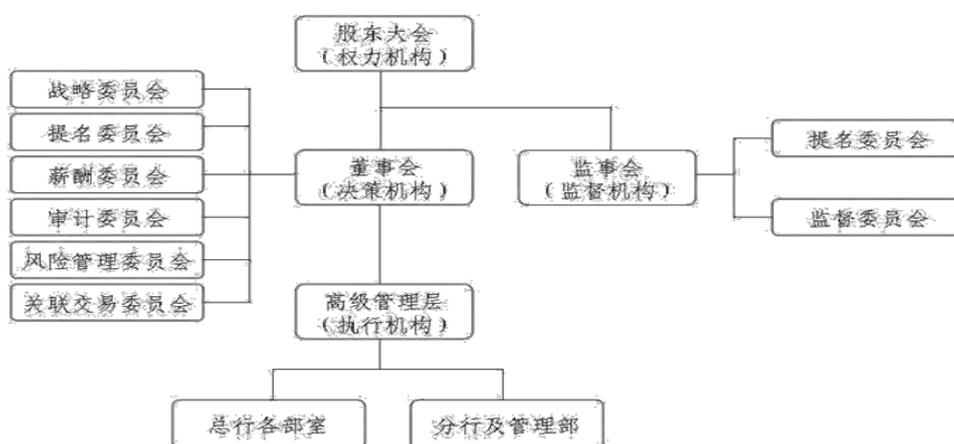
3. 表中所列资产规模为本行口径。

第九章 公司治理

9.1 本行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本行根据《公司法》、《商业银行法》等法律法规以及监管机构的部门规章制度，构建了“三会一层”的现代公司治理架构，建立了以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管理层为执行机构的有效公司治理架构。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认真落实监管部门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9.2 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 年度股东大会和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的议案；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年度财务报告、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等重要议案，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赵兵先生为董事的议案、关于对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关联授信的议案。北京天达共和律师事务所对本行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公司股东大会的召开充分确保全体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

和表决权。上述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9.3 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9.3.1 董事会工作情况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5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9.3.2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1、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

姓名	本年应参加 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 (次)	委托出席 (次)	缺席(次)	出席股东 大会次数
张光华	8	8	0	0	0
赵丽芬	8	8	0	0	2
王瑞华	5	5	0	0	1
刘红宇	8	7	1	0	1
胡坚	8	6	2	0	0
杨运杰	8	8	0	0	0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3.3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0 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3 次，审议通过了北京银行 2019 年度经营情况和 2020 年度工作计划、北京银行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北京银行第五个五年发展规划 2019 年度执行情况评估报告等议案。

2、董事会关联交易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0 年，董事会关联交易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5 次，审议通过了季度关联方名单调整报告、2019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等议案。

3、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0 年，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5 次，听取了 2019 年度全行资产质量报告、2019 年度全面风险评价报告、2020 年风险管理策略等议案。

4、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0 年，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3 次，审议通过了 2019 年度董事会及董事履职评价报告、2019 年度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评价报告等议案。

5、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0 年，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3 次，审议或听取了关于初步审核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议案、北京银行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层 2019 年度述职报告等议案。

6、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0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5 次，审议或听取了 2019 年度财务报告、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等议案。

9.4 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9.4.1 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监事均能够依法履行职责，对本行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履职情况以及风险、内控和财务等进行有效监督，积极维护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2020 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会议 7 次，审议通过了公司定期报告、关于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等重要议案，听取了董事会各项决议、全行经营情况、公司财务状况以及内部审计工作情况等报告。同时，报告期内本行监事会积极开展实地调研和专项检查，有效发挥监督保障职能。

9.4.2 监事会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4.3 报告期内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外部监事积极参加监事会及下设专门委员会各项会议，认真审议议案，针对全行重大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内控建设等方面提出意见和建议，积极参加监事会调研，勤勉履行外部监事职责。

9.5 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

信息披露方面，一是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要求披露定期报告。报告期内，高质量完成 2019 年年度报告、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0 年半年度报告和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披露工作；合规披露 2019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内控审计报告、独董述职报告、资本结构等信息，定期报告披露合法合规。二是规范推进临时公告的编制披露工作。加强信息披露的主动性、针对性和有效性，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披露董监事会决议公告、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利润分配实施公告等，不断提高公司透明度，确保广大投资者能够及时全面了解本行经营情况。报告期内，本行累计发布 40 项临时公告和 4 项定期报告，信息披露合法合规。

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一是精心组织定期报告路演，利用 2019 年报、2020 年半年报发布之际，精心组织路演活动，通过线上发布会、投资者交流会等形式，展示本行经营特色及亮点。二是主动参与券商策略会，合理安排投资者调研，与资本市场进行充分互动，提升本行品牌价值。三是通过董秘信箱、投资者热线等形式，为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提供便捷的交流渠道，确保中小投资者权利得到有效行使。

9.6 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与大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独立。公司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独立法人，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9.7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本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制度要求，制定了《北京银行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对定期报告的编制、审议、披露程序做出详细规定，并对董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的职责进行了清晰界定，保障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严谨、审议合规、披露规范。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执行《北京银行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规范披露公司年度报告、季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未发生因相关责任人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职责、义务以及其它个人原因，导致年报信息存在虚假陈述和重大错报，对本行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不良社会影响的情况。

9.8 董事会关于内控制度责任的声明

本行董事会负责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本行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

9.9 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9.9.1 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9.2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本行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

9.9.3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本行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

第十章 备查文件目录

- 10.1 载有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的年度报告正文。
- 10.2 载有本行主要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10.3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的审计报告原件。
- 10.4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内控审计报告原件。
- 10.5 报告期内本行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十一章 财务报告

详见北京银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20年度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内容	页码
审计报告	1-6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7-8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9-10
合并及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4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15-16
财务报表附注	17-159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1）审字第 60839667_A01 号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行”）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贵集团”）的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合并及银行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贵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集团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银行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合并及银行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对下述每一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描述也以此为背景。

我们已经履行了本报告“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阐述的责任，包括与这些关键审计事项相关的责任。相应地，我们的审计工作包括执行为应对评估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而设计的审计程序。我们执行审计程序的结果，包括应对下述关键审计事项所执行的程序，为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1)审字第60839667_A01号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p>贵集团在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多个模型和假设,例如:</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 选择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认定标准高度依赖判断,并可能对存续期较长的贷款及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有重大影响; 模型和参数 -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所使用的模型本身具有较高的复杂性,模型参数输入较多且参数估计过程涉及较多的判断和假设; 前瞻性信息 - 运用专家判断对宏观经济进行预测,考虑不同经济情景权重下,对预期信用损失的影响; 单项减值评估 - 判断贷款及债权投资已发生信用减值需要考虑多项因素,单项减值评估将依赖于未来预计现金流量的估计。 <p>由于贷款及债权投资减值评估涉及较多判断和假设,且考虑金额的重要性(于2020年12月31日,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为人民币15,736.57亿元,占总资产的54%,相关减值准备总额为人民币530.17亿元;债权投资总额为人民币6,713.97亿元,占总资产的23%,相关减值准备总额为人民币165.12亿元),我们将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减值准备作为一项关键审计事项。</p> <p>相关披露参见会计报表附注四、(二)1,附注八、6,附注八、7和附注十一、2。</p>	<p>我们评估并测试了与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审批、贷后管理、信用评级、押品管理、延期还本付息以及贷款及债权投资减值测试相关的关键控制的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包括相关的数据质量和信息系统。</p> <p>我们采用风险导向的抽样方法选取样本,基于贷后调查报告、债务人的财务信息、抵押品价值评估报告或外部估值机构公开估值结果以及其他可获取信息,对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债务人的还款能力进行分析,评估贵集团对贷款及债权投资评级的判断结果。</p> <p>在我所内部信用风险模型专家的协助下,我们对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重要参数、管理层重大判断及其相关假设的应用进行了评估及测试,主要集中在以下方面:</p> <p>1、预期信用损失模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综合宏观经济变化、考虑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及政府提供的各类支持性政策,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方法论以及相关参数的合理性,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风险敞口、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等; 评估管理层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时采用的前瞻性信息,包括宏观经济变量的预测和多个宏观情景的假设及权重; 评估单项减值测试的模型和假设,分析管理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金额、时间以及发生概率,尤其是抵押物的可回收金额。 <p>2、关键控制的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评估并测试用于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数据和流程,包括贷款及债权投资业务数据、内部信用评级数据、宏观经济数据等,还有减值系统的计算逻辑、数据输入、系统接口等; 评估并测试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关键控制,包括模型变更审批、模型表现的持续监测、模型验证和参数校准等。 <p>我们评估并测试了与贵集团信用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相关披露的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p>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1）审字第 60839667_A01 号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对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与否的判断	
<p>贵集团在开展金融投资、资产管理、信贷资产转让等业务过程中，持有很多不同的结构化主体的权益，比如银行理财产品、基金、信托计划等。贵集团需要综合考虑拥有的权力、享有的可变回报及两者的联系等，判断对上述结构化主体是否存在控制，从而是否应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p> <p>贵集团在逐一分析是否对上述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时需要考虑诸多因素，包括每个结构化主体的设立目的、贵集团主导其相关活动的 ability、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权益及回报、获取的管理业绩报酬、提供信用增级或流动性支持等而获得的报酬或承担的损失等。对这些因素进行综合分析并形成控制与否的结论，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和估计。考虑到该事项的重要性以及管理层判断的复杂程度，我们将其作为一项关键审计事项。</p> <p>相关披露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四、（二）6，附注八、46。</p>	<p>我们评估并测试了对结构化主体控制与否的判断相关的关键控制的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p> <p>我们根据贵集团对上述结构化主体拥有的权力、从上述结构化主体获得的可变回报的量级和可变动性的分析，评估了贵集团对其是否控制上述结构化主体的分析和结论。我们还检查了相关的合同文件以分析贵集团是否有法定或推定义务最终承担上述结构化主体的风险损失，并检查了贵集团是否对其发起的上述结构化主体提供过流动性支持、信用增级等情况，贵集团与上述结构化主体之间交易的公允性等。</p> <p>我们评估并测试了与贵集团对未纳入合并范围的上述结构化主体相关披露的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p>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1）审字第 60839667_A01 号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四、其他信息

贵集团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1）审字第 60839667_A01 号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就贵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1）审字第 60839667_A01 号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许旭明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师宇轩

中国 北京

2021年4月29日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	附注八	合并		本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171,902	170,708	171,352	170,328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	7,413	19,206	5,869	17,684
贵金属		764	1,091	764	1,091
拆出资金	3	121,304	82,363	123,631	86,623
衍生金融资产	4	304	274	304	2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32,028	31,595	32,028	27,707
发放贷款和垫款	6	1,521,656	1,406,998	1,478,552	1,362,847
金融投资:	7	986,596	976,610	985,719	975,8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9,206	150,353	199,102	150,325
债权投资		654,885	680,684	654,885	680,684
其他债权投资		131,593	144,557	130,820	143,7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12	1,016	912	1,016
长期股权投资	8	2,840	2,631	5,056	4,837
投资性房地产	9	362	370	362	370
固定资产	10	18,502	17,797	18,462	17,779
无形资产	11	589	543	581	5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	24,769	18,144	24,135	17,675
其他资产	13	<u>10,985</u>	<u>8,710</u>	<u>9,806</u>	<u>7,975</u>
资产总计		<u>2,900,014</u>	<u>2,737,040</u>	<u>2,856,621</u>	<u>2,691,534</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八	合并		本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4	123,044	91,660	123,015	91,59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5	395,854	361,573	396,556	362,201
拆入资金	16	49,213	45,103	47,400	45,103
衍生金融负债	4	388	327	388	32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7	17,858	23,091	17,858	23,091
吸收存款	18	1,656,149	1,545,130	1,651,462	1,541,429
应付职工薪酬	19	3,930	3,655	3,872	3,615
应交税费	20	5,065	4,169	4,910	4,042
预计负债	21	5,506	4,967	5,506	4,967
应付债券	22	383,528	399,562	379,803	397,056
其他负债	23	<u>38,336</u>	<u>48,840</u>	<u>7,694</u>	<u>11,926</u>
负债合计		<u>2,678,871</u>	<u>2,528,077</u>	<u>2,638,464</u>	<u>2,485,352</u>
股东权益					
股本	24	21,143	21,143	21,143	21,143
其他权益工具	25	17,841	17,841	17,841	17,841
其中：优先股		17,841	17,841	17,841	17,841
资本公积		43,885	43,885	43,777	43,777
其他综合收益	26	1,152	3,357	1,159	3,364
盈余公积	27	19,888	17,751	19,888	17,751
一般风险准备	28	33,016	31,721	32,492	31,260
未分配利润	29	<u>82,294</u>	<u>71,431</u>	<u>81,857</u>	<u>71,046</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19,219	207,129		
少数股东权益	30	<u>1,924</u>	<u>1,834</u>		
股东权益合计		<u>221,143</u>	<u>208,963</u>	<u>218,157</u>	<u>206,182</u>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u>2,900,014</u>	<u>2,737,040</u>	<u>2,856,621</u>	<u>2,691,534</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行长：

首席财务官：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附注八	合并		本行	
		2020年	2019年 (重述)	2020年	2019年 (重述)
一、营业收入		64,299	63,129	62,776	61,574
利息收入	32	112,553	111,038	109,934	108,591
利息支出	32	(60,948)	(61,161)	(59,641)	(59,755)
利息净收入	32	51,605	49,877	50,293	48,83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3	7,794	8,267	7,441	7,78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3	(1,404)	(1,179)	(1,388)	(1,16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3	6,390	7,088	6,053	6,626
投资收益	34	6,239	5,824	6,387	5,797
其中：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101	141	101	14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		4	(1)	4	(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5	(115)	56	(115)	56
汇兑收益		51	142	49	143
其他业务收入	36	129	142	109	116
二、营业支出		(39,763)	(37,778)	(38,650)	(36,831)
税金及附加	37	(685)	(546)	(683)	(541)
业务及管理费	38	(14,192)	(14,667)	(13,870)	(14,333)
信用减值损失	39	(24,864)	(22,547)	(24,075)	(21,939)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6)	-	(6)	-
其他业务成本		(16)	(18)	(16)	(18)
三、营业利润		24,536	25,351	24,126	24,743
加：营业外收入	40	86	117	82	115
减：营业外支出	41	(188)	(321)	(186)	(321)
四、利润总额		24,434	25,147	24,022	24,537
减：所得税费用	42	(2,788)	(3,556)	(2,653)	(3,400)
五、净利润		<u>21,646</u>	<u>21,591</u>	<u>21,369</u>	<u>21,137</u>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21,646	21,591	21,369	21,13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484	21,441		
2. 少数股东损益		<u>162</u>	<u>150</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合并及银行利润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附注	合并		本行	
		2020年	2019年 (重述)	2020年	2019年 (重述)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05)	1,383	(2,205)	1,38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	(2,205)	1,381	(2,205)	1,38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4)	292	(104)	29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4)	292	(104)	292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01)	1,089	(2,101)	1,089
1.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118)	252	(2,117)	249
2.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103)	663	(104)	666
3.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0	174	120	17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2		
七、综合收益总额		<u>19,441</u>	<u>22,974</u>	<u>19,164</u>	<u>22,518</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279	22,82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u>162</u>	<u>152</u>		
八、每股收益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股)					
(一)基本每股收益	43	<u>0.98</u>	<u>0.98</u>		
(二)稀释每股收益	43	<u>0.98</u>	<u>0.98</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行长：

首席财务官：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八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一、2020年1月1日余额		21,143	17,841	43,885	3,357	17,751	31,721	71,431	1,834	208,963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2,205)	-	-	21,484	162	19,44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0	1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7	-	-	-	-	2,137	-	(2,137)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8	-	-	-	-	-	1,295	(1,295)	-	-
3.对股东的股利分配	31	-	-	-	-	-	-	(7,189)	(82)	(7,271)
三、2020年12月31日余额		<u>21,143</u>	<u>17,841</u>	<u>43,885</u>	<u>1,152</u>	<u>19,888</u>	<u>33,016</u>	<u>82,294</u>	<u>1,924</u>	<u>221,143</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行长：

首席财务官：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合计
	附注八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少数股 东权益	
一、2019年1月1日余额		21,143	17,841	43,885	1,976	15,637	30,682	59,931	1,684	192,779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381	-	-	21,441	152	22,974
(二)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7	-	-	-	-	2,114	-	(2,114)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8	-	-	-	-	-	1,039	(1,039)	-	-
3.对股东的股利分配	31	-	-	-	-	-	-	(6,788)	(2)	(6,790)
三、2019年12月31日余额		<u>21,143</u>	<u>17,841</u>	<u>43,885</u>	<u>3,357</u>	<u>17,751</u>	<u>31,721</u>	<u>71,431</u>	<u>1,834</u>	<u>208,963</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行长：

首席财务官：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八	本行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一、2020年1月1日余额		21,143	17,841	43,777	3,364	17,751	31,260	71,046	206,182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2,205)	-	-	21,369	19,164
(二)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7	-	-	-	-	2,137	-	(2,137)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8	-	-	-	-	-	1,232	(1,232)	-
3.对股东的股利分配	31	-	-	-	-	-	-	(7,189)	(7,189)
三、2020年12月31日余额		<u>21,143</u>	<u>17,841</u>	<u>43,777</u>	<u>1,159</u>	<u>19,888</u>	<u>32,492</u>	<u>81,857</u>	<u>218,157</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行长：

首席财务官：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八	本行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一、2019年1月1日余额		21,143	17,841	43,777	1,983	15,637	30,385	59,686	190,452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381	-	-	21,137	22,518
(二)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7	-	-	-	-	2,114	-	(2,114)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8	-	-	-	-	-	875	(875)	-
3.对股东的股利分配	31	-	-	-	-	-	-	(6,788)	(6,788)
三、2019年12月31日余额		<u>21,143</u>	<u>17,841</u>	<u>43,777</u>	<u>3,364</u>	<u>17,751</u>	<u>31,260</u>	<u>71,046</u>	<u>206,182</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行长：

首席财务官：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附注八	合并		本行	
		2020 年	2019 年 (重述)	2020 年	2019 年 (重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存款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 放款项净增加额		142,785	140,398	141,889	139,245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31,259	26,353	31,295	26,308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 构款项净减少额		2,385	34,312	3,540	33,698
收取利息的现金		86,477	83,599	83,687	81,068
收取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068	8,805	7,712	8,3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1,957</u>	<u>43,639</u>	<u>2,078</u>	<u>33,946</u>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72,931</u>	<u>337,106</u>	<u>270,201</u>	<u>322,587</u>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133,555)	(198,315)	(134,009)	(192,252)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30,412)	(14,387)	(27,812)	(12,487)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1,027)	(21,836)	(2,827)	(21,836)
支付利息的现金		(45,849)	(44,230)	(44,646)	(42,945)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404)	(1,179)	(1,388)	(1,16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549)	(6,432)	(6,402)	(6,2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835)	(11,031)	(12,561)	(10,6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22,323)</u>	<u>(19,500)</u>	<u>(15,599)</u>	<u>(17,836)</u>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53,954)</u>	<u>(316,910)</u>	<u>(245,244)</u>	<u>(305,387)</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u>18,977</u>	<u>20,196</u>	<u>24,957</u>	<u>17,200</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27,121	271,238	326,987	270,99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345	36,183	35,472	36,090
处置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 的现金		26	8	26	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84</u>	<u>102</u>	<u>84</u>	<u>102</u>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362,576</u>	<u>307,531</u>	<u>362,569</u>	<u>307,193</u>
对子公司、联营、合营企业投资支 付的现金		-	-	(10)	-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6,817)	(302,011)	(326,678)	(301,614)
购建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 的现金		<u>(3,886)</u>	<u>(5,122)</u>	<u>(3,617)</u>	<u>(4,908)</u>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330,703)</u>	<u>(307,133)</u>	<u>(330,305)</u>	<u>(306,522)</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1,873</u>	<u>398</u>	<u>32,264</u>	<u>671</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附注八	合并		本行	
		2020年	2019年 (重述)	2020年	2019年 (重述)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u>380,946</u>	<u>310,483</u>	<u>379,746</u>	<u>310,483</u>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380,946</u>	<u>310,483</u>	<u>379,746</u>	<u>310,483</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6,077)	(318,211)	(396,077)	(318,211)
偿付债券利息支付的现金		(13,500)	(15,153)	(13,401)	(15,046)
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		(7,262)	(6,783)	(7,180)	(6,7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416,839)</u>	<u>(340,147)</u>	<u>(416,658)</u>	<u>(340,038)</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5,893)</u>	<u>(29,664)</u>	<u>(36,912)</u>	<u>(29,555)</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75)	198	(775)	19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44	14,182	(8,872)	19,534	(11,486)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86,941</u>	<u>195,813</u>	<u>180,045</u>	<u>191,531</u>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	<u>201,123</u>	<u>186,941</u>	<u>199,579</u>	<u>180,045</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行长：

首席财务官：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一 基本情况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经中国人民银行(或称“中央银行”)批准于 1995 年 12 月 28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以下简称“中国”)北京市注册成立, 本行成立时的名称为北京城市合作银行。2004 年 9 月 28 日, 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以下简称“北京银保监局”)的批复, 本行更名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经北京银保监局批准持有 B0107H211000001 号金融许可证, 并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领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000101174712L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办公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 17 号首层。

2007 年 9 月 19 日, 本行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本行及本行所属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经营范围包括公司银行业务、个人银行业务、资金业务及提供其他金融服务。

本财务报表由本行董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之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颁布的有关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及附注披露的相关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中, 除贵金属、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衍生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外, 其他会计项目均按历史成本计量。资产如果发生减值, 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编制财务报表时, 管理层需要作出某些估计。同时, 在执行本集团会计政策的过程中, 管理层还需要作出某些判断。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的估计和判断事项, 请参见附注四、(二)。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和本行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和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主要会计政策

1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百万元为单位表示。

3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行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行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行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行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一）主要会计政策（续）

5 外币业务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6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一）主要会计政策（续）

6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续）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一）主要会计政策（续）

6 金融工具（续）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集团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也不能在初始确认后重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一）主要会计政策（续）

6 金融工具（续）

嵌入衍生金融工具

嵌入衍生金融工具是同时包含非衍生金融工具主合同的混合（组合）工具的一个组成部分，并导致该混合（组合）工具中的某些现金流量以类似于单独存在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变动方式变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集团从混合工具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处理：

- 与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
- 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
- 嵌入衍生工具相关的混合（组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也不计入当期利润表。

上述分拆出的嵌入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利润表。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关于本集团对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假设等披露参见附注十一、2。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集团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财务担保合约

财务担保合约要求提供者为合约持有人提供偿还保障，即在被担保人到期不能履行合同条款时，代为偿付合约持有人的损失。本集团将财务担保合约提供给银行、金融机构和其他实体。

财务担保合约在担保提供日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合同的摊余价值和对本集团履行担保责任所需准备金的最佳估计孰高列示，与该合同相关负债的增加计入当期利润表。对准备金的估计根据类似交易和历史损失的经验以及管理层的判断作出。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一）主要会计政策（续）

6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7 贵金属

贵金属主要为黄金。本集团交易性贵金属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并在以后期间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利润表中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款项

按返售合约买入的有价证券和票据等金融资产（“买入返售”）不予以确认，对交易对手的债权在“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中列示。按回购合约出售的有价证券、票据等金融资产（“卖出回购”）不予终止确认，视具体情况在相应资产项目中列示，对交易对手的债务在“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中列示。

买入和返售及出售和回购间的价差采用实际利率法在合约有效期内计入利润表中的“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

9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行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是指本行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根据合同约定，本集团与一方或多方通过共同控制来从事经营活动的实体；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对其虽无控制或共同控制，但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实体，通常本集团拥有其 20%至 50%的表决权。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本行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投资成本确定、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一）主要会计政策（续）

9 长期股权投资（续）

（1）投资成本确定、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续）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2）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是指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扣除处置费用后的净值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按其账面价值超过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包括商誉。商誉是指投资合营企业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取得投资时对应享有合营企业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部分。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一）主要会计政策（续）

1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计提折旧。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在 20 至 30 年间，净残值率预计为 5%。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11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办公设备及运输工具。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0 年	5%	3.17%至 4.75%
办公设备	5-10 年	5%	9.50%至 19.0%
运输工具	5 年	5%	19%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一）主要会计政策（续）

11 固定资产（续）

（3）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4）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利润表中的“营业外收入”或“营业外支出”。

（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12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等，以成本计量。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40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13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4 抵债资产

以抵债资产抵偿贷款和垫款及应收利息时，金融资产类抵债资产以公允价值入账，非金融资产类抵债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入账，取得抵债资产所支付的相关费用计入抵债资产账面价值。当有迹象表明抵债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账面价值调减至可变现净值。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一）主要会计政策（续）

15 非金融资产减值

针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对其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减值金额得以恢复的部分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16 职工薪酬及福利

（1）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相关的支出。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期间确认应付的职工薪酬，并计入利润表中的“业务及管理费”。

（2）职工社会保障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社会保障计划，包括养老及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计划。

根据有关规定和合约，保险费及公积金按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在不超过有关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支出计入利润表中的“业务及管理费”。

（3）企业年金计划

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之外，2011年10月1日之后退休的本行员工还可以自愿参加本行设立的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年金计划”）。本行按员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缴款，相应支出计入利润表中的“业务及管理费”。

（4）补充退休福利

本集团向部分退休员工支付补充退休福利，包括补充养老金和补充医疗福利等。

补充退休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精算，并反映在资产负债表“应付职工薪酬”中。该等福利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据各种假设条件计算。这些假设条件包括贴现率、死亡率、养老金通胀率、医疗福利通胀率和其他因素。补充退休福利义务的精算利得或损失在发生当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补充退休福利计划的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发生当期计入利润表中的“业务及管理费”。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一）主要会计政策（续）

16 职工薪酬及福利（续）

（5）内部退养福利

本集团向接受内部退养安排的员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内部退养福利是为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集团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休养的员工支付的各项福利费用。本集团自内部退养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达到国家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员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

内部退养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精算，并反映在资产负债表“应付职工薪酬”中。该等福利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据各种假设条件计算。这些假设条件包括贴现率、死亡率、养老金通胀率、医疗福利通胀率和其他因素。内部退养福利义务的精算利得或损失以及内部退养福利计划的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发生当期计入利润表中的“业务及管理费”。

17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18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 （1）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一）主要会计政策（续）

18 所得税（续）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 （1）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一）主要会计政策（续）

19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

融资租出的资产，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确认。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或其他更为系统合理的方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更为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0 预计负债

因未决诉讼、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21 优先股

本集团发行的优先股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同时，该等优先股为将来须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的非衍生金融工具，但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本集团将发行的优先股分类为权益工具，发行优先股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优先股息在宣告时，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22 利息收入和支出

本集团利润表中的“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为按实际利率法确认的以摊余成本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等产生的利息收入与支出。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一）主要会计政策（续）

22 利息收入和支出（续）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各期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间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等，在确定实际利率时予以考虑。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是指将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摊余成本的利率。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3 手续费及佣金

本集团通过向客户提供各类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其中，通过在一定期间内提供服务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在相应期间内平均确认，其他手续费及佣金于相关交易完成时确认。

24 受托业务

本集团通常作为受托人在受托业务中为信托机构、其他机构和零售客户管理资产。受托业务中所涉及的资产不属于本集团，因此不包括在本集团财务报表中。

委托贷款是指本集团接受委托，由客户（作为委托人）提供资金，由本集团（作为受托人）按照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金额、期限、利率而代理发放和监督使用并由本集团协助收回的贷款，风险由委托人承担。本集团进行委托贷款业务只收取手续费，不代垫资金，不承担信用风险。

25 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是指由过去的交易或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需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有负债也可能是过去的交易或事项形成的现实义务，但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或该义务的金额不能可靠计量。

或有负债不作为预计负债确认，仅在附注中加以披露。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一）主要会计政策（续）

26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27 对比数字

为符合本会计报表的列报方式，本集团对个别比较数字进行了调整。2020年度，本集团对信用卡分期收入进行重分类，将其从手续费及佣金收入重分类至利息收入，并重述了2019年度数据。

（二）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主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本集团将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主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未来实际结果可能与下述的会计估计和判断情况存在重大差异。

1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减值损失

本集团在评估发放贷款和垫款的预期信用损失时采用的模型和假设高度依赖管理层的判断。

本集团在判断某笔贷款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需要考虑内部及外部的历史信息、当前的情况以及未来的经济预测。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标准，将用于确定某笔贷款是否需要计提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而非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计量预期损失模型所采用的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等，皆涉及较多的判断和假设。本集团在评估违约损失率时，需要考虑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受偿顺序，以及担保物的类型和价值，结合历史损失经验数据作出判断。对于表外信用承诺以及循环授信，也需要运用判断以确定违约风险敞口的存续期。

本集团应用专家判断对宏观经济指标进行预测，分析与违约概率等模型参数的相关性，并对其进行前瞻性调整。同时，本集团还需要判断多个不同宏观经济情景的发生概率，计算概率加权的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采用单项评估方式进行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已减值贷款，对其未来现金流的估计是至关重要的。可能影响该估计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特定借款人财务信息的详尽程度、借款人同行业竞争者相关信息的可获得性、行业发展趋势与特定借款人未来经营表现之间的相关度，还有变现担保物可回收的现金流量等。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二）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2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有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通过向市场询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没有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使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技术包括使用近期公平市场交易价格，可观察到的类似金融工具价格，使用风险调整后的折现现金流量分析，以及普遍使用的市场定价模型。本集团对衍生及其他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估值模型尽可能使用可观察的市场数据，例如：利率收益率曲线，外汇汇率等。使用估值技术计算出的公允价值会根据行业惯例，以及当期可观察到的市场交易中相同或类似金融工具的价格进行验证。

本集团通过常规的复核和审批程序对估值技术所采用的假设和市场预期进行评估，包括检查模型的假设条件和定价因素，模型假设条件的变化，市场参数性质，市场是否活跃，未被模型涵盖的公允价值调整因素，以及各期间估值技术运用的一致性。估值技术经过有效性测试并被定期检验，且在适当情况下进行更新以反映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情况。

3 预计负债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会判断是否因过去事项而形成现时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同时判断履行相关义务导致经济利益流出的可能性，并确定该义务金额的可靠估计数及在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4 退休福利负债

本集团已将部分退休人员和接受内部退养安排的员工的福利确认为一项负债，该等福利费用的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据各种假设条件计算。这些假设条件包括贴现率、养老金通胀率、医疗福利通胀率和其他因素。管理层认为这些假设是合理的，且实际经验值及假设条件的变化将影响其他综合收益（或当期损益）和负债余额。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二）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5 所得税

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6 对结构化主体拥有控制权的判断

当本集团承担或有权取得一个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的可变经营回报，并有能力通过本集团对该实体所持有的权力去影响这些回报，即本集团对其拥有控制权时，该实体为本集团的子公司。在判断本集团是否对某个实体拥有控制权时，本集团会考虑目前可实现或转换的潜在表决权以及其他合同安排的影响。子公司于实际控制权转入本集团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于本集团的控制停止时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五 税项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企业所得税	按现行税法与有关规定所确定的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增值税	按应税收入的 6%~16%，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 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 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 计缴。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会计政策变更

1 2020 年已生效的新准则

2017 年 7 月，财政部修订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建立了一个五步法模型用于核算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所有收入。该准则下，主体确认的收入应反映其向客户转移商品或劳务的对价，该对价为预计有权向客户收取的金额。准则的原则是提供一个更结构化的方法来计量和确认收入。本集团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采用上述收入准则，该准则不适用于与金融工具相关的收入，因此不会影响本集团大部分收入，包括新金融工具准则所涵盖的利息净收入、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和汇兑收益。本集团实施该准则对集团财务报表不产生重大影响。

七 子公司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列示如下。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持股/ 年未实际 (出资)比例	出资额
北京延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延庆村镇银行”) ⁽¹⁾	北京	30.00	商业银行	33.33%	10.00
浙江文成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浙江文成”) ⁽¹⁾	浙江	50.00	商业银行	40.00%	20.00
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简称“北银租赁”)	北京	3,100.00	金融租赁	64.52%	2,000.00
重庆秀山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重庆秀山”)	重庆	60.00	商业银行	51.00%	30.60
重庆永川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重庆永川”)	重庆	80.00	商业银行	51.00%	40.80
云南马龙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云南马龙”)	云南	30.00	商业银行	51.00%	15.30
云南西山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云南西山”)	云南	80.00	商业银行	61.00%	48.80
云南石屏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云南石屏”)	云南	30.00	商业银行	51.00%	15.30
云南新平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云南新平”)	云南	40.00	商业银行	51.00%	20.40
云南元江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云南元江”)	云南	30.00	商业银行	51.00%	15.30

⁽¹⁾本行在延庆村镇银行及浙江文成董事会占有多数席位，为上述两家村镇银行的实际控制人。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20年 12月31日 合并	2019年 12月31日 合并	2020年 12月31日 本行	2019年 12月31日 本行
库存现金	3,352	3,477	3,323	3,440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	155,553	152,586	155,151	152,324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12,588	14,402	12,469	14,321
存放中央银行其他款项	<u>332</u>	<u>166</u>	<u>332</u>	<u>166</u>
小计	171,825	170,631	171,275	170,251
应计利息	<u>77</u>	<u>77</u>	<u>77</u>	<u>77</u>
合计	<u>171,902</u>	<u>170,708</u>	<u>171,352</u>	<u>170,328</u>

本集团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法定存款准备金，该等存款不能用于本集团的日常经营。于2020年12月31日，本行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10%（2019年12月31日：10%）；外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5%（2019年12月31日：5%）。本行子公司存款准备金缴存比例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关规定执行。

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020年 12月31日 合并	2019年 12月31日 合并	2020年 12月31日 本行	2019年 12月31日 本行
存放境内银行	6,009	17,134	4,473	15,620
存放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	578	428	578	423
存放境外银行	<u>962</u>	<u>1,678</u>	<u>962</u>	<u>1,678</u>
小计	7,549	19,240	6,013	17,721
应计利息	12	120	3	117
合计	7,561	19,360	6,016	17,838
减：减值准备 ⁽¹⁾	<u>(148)</u>	<u>(154)</u>	<u>(147)</u>	<u>(154)</u>
净值	<u>7,413</u>	<u>19,206</u>	<u>5,869</u>	<u>17,684</u>

(1)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账面原值为人民币1.44亿元的已减值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划分为阶段三（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1.46亿元），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其余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皆划分为阶段一，按其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 拆出资金

	2020年 12月31日 合并	2019年 12月31日 合并	2020年 12月31日 本行	2019年 12月31日 本行
拆放境内银行	3,356	2,722	3,356	2,722
拆放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	107,620	78,549	109,720	82,749
拆放境外银行	<u>11,061</u>	<u>1,659</u>	<u>11,061</u>	<u>1,659</u>
小计	122,037	82,930	124,137	87,130
应计利息	976	666	1,037	733
合计	123,013	83,596	125,174	87,863
减：减值准备 ⁽¹⁾	<u>(1,709)</u>	<u>(1,233)</u>	<u>(1,543)</u>	<u>(1,240)</u>
净值	<u>121,304</u>	<u>82,363</u>	<u>123,631</u>	<u>86,623</u>

(1)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账面原值为人民币17.99亿元的已减值拆出资金划分为阶段三（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16.03亿元），其中人民币2.00亿元为本年从阶段一转至阶段三，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其余拆出资金皆划分为阶段一，按其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衍生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负债

本集团以交易、资产负债管理、信用风险保护及代客目的而叙做的衍生金融工具列示如下：

货币远期交易，是指本集团已承诺在未来某一时点买卖外汇的交易，包括未交割的即期交易。

货币掉期交易，是指交易双方承诺在约定期限内交换约定数量的两种货币的本金。

利率掉期交易，是指交换不同现金流的承诺，掉期的结果是不同利率（如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的交换，而非本金的交换。

资产负债表日各种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名义金额仅提供了一个与表内所确认的资产或负债公允价值的对比基础，并不代表所涉及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当前公允价值，因而也不能反映本集团所面临的信用风险或市场风险。随着与衍生金融工具合约条款相关的外汇汇率和市场利率的波动，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可能产生对银行有利（资产）或不利（负债）的影响，这些影响可能在不同期间有较大的波动。

本集团和本行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未到期合约的名义金额及公允价值列示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合并及本行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汇率衍生金融工具			
—货币远期	5,124	106	(103)
—货币掉期	13,328	108	(191)
利率衍生金融工具			
—利率掉期	430,970	<u>90</u>	<u>(94)</u>
合计		<u>304</u>	<u>(388)</u>

2019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合并及本行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汇率衍生金融工具			
—货币远期	7,580	227	(252)
—货币掉期	5,310	20	(55)
利率衍生金融工具			
—利率掉期	336,467	<u>27</u>	<u>(20)</u>
合计		<u>274</u>	<u>(327)</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20年 12月31日 合并	2019年 12月31日 合并	2020年 12月31日 本行	2019年 12月31日 本行
债券，按发行人				
—政府	9,268	11,966	9,268	11,467
—政策性银行	14,783	16,696	14,783	14,107
—金融机构	6,048	1,054	6,048	253
—企业及其他	<u>2,000</u>	<u>1,951</u>	<u>2,000</u>	<u>1,951</u>
小计	32,099	31,667	32,099	27,778
减：减值准备 ⁽¹⁾	(<u>71</u>)	(<u>72</u>)	(<u>71</u>)	(<u>71</u>)
净值	<u>32,028</u>	<u>31,595</u>	<u>32,028</u>	<u>27,707</u>

(1)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账面原值为人民币0.46亿元的已减值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划分为阶段三（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0.50亿元），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其余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皆划分为阶段一，按其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计量属性列示如下：

	2020年 12月31日 合并	2019年 12月31日 合并	2020年 12月31日 本行	2019年 12月31日 本行
以摊余成本计量				
—企业贷款和垫款	952,157	922,891	910,080	879,411
—个人贷款				
—个人住房贷款	327,711	287,815	327,221	287,524
—个人经营贷款	110,669	106,275	108,825	104,761
—个人消费贷款	59,730	42,955	59,158	42,499
—信用卡	<u>9,788</u>	<u>7,872</u>	<u>9,788</u>	<u>7,872</u>
个人贷款小计	<u>507,898</u>	<u>444,917</u>	<u>504,992</u>	<u>442,656</u>
小计	1,460,055	1,367,808	1,415,072	1,322,06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贴现	89,181	65,978	89,181	65,978
—企业贷款和垫款	<u>18,485</u>	<u>12,612</u>	<u>18,485</u>	<u>12,612</u>
小计	<u>107,666</u>	<u>78,590</u>	<u>107,666</u>	<u>78,590</u>
合计	1,567,721	1,446,398	1,522,738	1,400,657
应计利息	<u>5,936</u>	<u>5,511</u>	<u>5,928</u>	<u>5,505</u>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573,657	1,451,909	1,528,666	1,406,162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 款减值准备	(<u>52,001</u>)	(<u>44,911</u>)	(<u>50,114</u>)	(<u>43,315</u>)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u>1,521,656</u>	<u>1,406,998</u>	<u>1,478,552</u>	<u>1,362,847</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 款减值准备	(1,016)	(697)	(1,016)	(697)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发放贷款和垫款（不含应计利息）按行业分布、担保方式分布、地区分布、逾期贷款情况及贷款减值准备变动列示如下：

(2)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合并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公司贷款和垫款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81,590	12	173,803	12
—房地产业	153,586	10	143,290	10
—制造业	116,052	7	121,742	8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15,791	7	108,242	7
—批发和零售业	92,627	6	101,918	7
—建筑业	66,707	4	66,090	5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3,873	3	41,077	3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50,827	3	47,336	3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3,852	3	44,145	3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8,877	1	19,030	1
—采矿业	16,355	1	16,192	1
—农、林、牧、渔业	13,683	1	12,073	1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2,071	1	11,437	1
—住宿和餐饮业	6,939	1	6,709	1
—其他	<u>27,812</u>	<u>2</u>	<u>22,419</u>	<u>2</u>
小计	970,642	62	935,503	65
个人贷款	507,898	32	444,917	31
贴现	<u>89,181</u>	<u>6</u>	<u>65,978</u>	<u>4</u>
合计	<u>1,567,721</u>	<u>100</u>	<u>1,446,398</u>	<u>100</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2)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列示如下（续）：

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公司贷款和垫款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74,738	11	165,784	12
—房地产业	153,576	10	143,288	10
—制造业	112,128	7	116,083	8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14,989	8	107,160	8
—批发和零售业	90,020	6	99,808	7
—建筑业	66,301	4	65,591	5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7,164	3	33,931	2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1,518	3	43,310	3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6,053	2	33,316	2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7,986	1	18,111	1
—采矿业	15,760	1	15,336	1
—农、林、牧、渔业	13,076	1	11,518	1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2,025	1	11,393	1
—住宿和餐饮业	6,927	1	6,703	1
—其他	<u>26,304</u>	<u>2</u>	<u>20,691</u>	<u>2</u>
小计	928,565	61	892,023	64
个人贷款	504,992	33	442,656	31
贴现	<u>89,181</u>	<u>6</u>	<u>65,978</u>	<u>5</u>
合计	<u>1,522,738</u>	<u>100</u>	<u>1,400,657</u>	<u>100</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3)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合并

	<u>2020年12月31日</u>		<u>2019年12月31日</u>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信用贷款	328,475	21	256,388	18
保证贷款	451,273	29	466,960	32
附担保物贷款				
—抵押贷款	612,747	39	560,884	39
—质押贷款	<u>175,226</u>	<u>11</u>	<u>162,166</u>	<u>11</u>
合计	<u>1,567,721</u>	<u>100</u>	<u>1,446,398</u>	<u>100</u>

本行

	<u>2020年12月31日</u>		<u>2019年12月31日</u>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信用贷款	323,023	21	249,244	18
保证贷款	443,078	29	456,613	33
附担保物贷款				
—抵押贷款	601,723	40	552,669	39
—质押贷款	<u>154,914</u>	<u>10</u>	<u>142,131</u>	<u>10</u>
合计	<u>1,522,738</u>	<u>100</u>	<u>1,400,657</u>	<u>100</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4)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地区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合并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北京地区	689,107	44	648,235	45
深圳地区	128,039	8	113,000	8
山东地区	123,721	8	98,135	7
浙江地区	103,858	7	88,728	6
江苏地区	94,514	6	85,228	6
上海地区	91,786	6	99,225	7
陕西地区	84,238	5	77,315	5
湖南地区	75,129	5	72,184	5
江西地区	65,152	4	58,059	4
其他地区	<u>112,177</u>	<u>7</u>	<u>106,289</u>	<u>7</u>
合计	<u>1,567,721</u>	<u>100</u>	<u>1,446,398</u>	<u>100</u>
本行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北京地区	647,084	42	604,756	43
深圳地区	128,039	8	113,000	8
山东地区	123,721	8	98,135	7
浙江地区	102,958	7	87,947	6
江苏地区	94,514	6	85,228	6
上海地区	91,786	6	99,225	7
陕西地区	84,238	6	77,315	6
湖南地区	75,129	5	72,184	5
江西地区	65,152	5	58,059	4
其他地区	<u>110,117</u>	<u>7</u>	<u>104,808</u>	<u>8</u>
合计	<u>1,522,738</u>	<u>100</u>	<u>1,400,657</u>	<u>100</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5) 逾期贷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合并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1 天 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1 天 至 360 天 (含 360 天)	逾期 361 天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473	883	3,044	59	4,459
保证贷款	2,755	11,369	3,203	115	17,442
附担保物贷款					
—抵押贷款	3,280	2,817	902	250	7,249
—质押贷款	<u>23</u>	<u>291</u>	<u>11</u>	<u>180</u>	<u>505</u>
合计	<u>6,531</u>	<u>15,360</u>	<u>7,160</u>	<u>604</u>	<u>29,655</u>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1 天 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1 天 至 360 天 (含 360 天)	逾期 361 天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508	3,194	193	52	3,947
保证贷款	9,262	2,575	2,799	533	15,169
附担保物贷款					
—抵押贷款	4,634	1,314	584	419	6,951
—质押贷款	<u>205</u>	<u>45</u>	<u>236</u>	<u>209</u>	<u>695</u>
合计	<u>14,609</u>	<u>7,128</u>	<u>3,812</u>	<u>1,213</u>	<u>26,762</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5) 逾期贷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列示如下（续）：

本行	2020年12月31日				
	逾期1天 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1天 至360天 (含360天)	逾期361 天至3年 (含3年)	逾期 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473	882	3,044	59	4,458
保证贷款	2,741	11,367	3,145	113	17,366
附担保物贷款					
—抵押贷款	3,266	2,772	887	250	7,175
—质押贷款	<u>23</u>	<u>256</u>	<u>9</u>	<u>180</u>	<u>468</u>
合计	<u>6,503</u>	<u>15,277</u>	<u>7,085</u>	<u>602</u>	<u>29,467</u>
	2019年12月31日				
	逾期1天 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1天 至360天 (含360天)	逾期361 天至3年 (含3年)	逾期 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356	3,194	193	52	3,795
保证贷款	9,260	2,516	2,793	301	14,870
附担保物贷款					
—抵押贷款	4,632	1,312	582	419	6,945
—质押贷款	<u>205</u>	<u>45</u>	<u>236</u>	<u>209</u>	<u>695</u>
合计	<u>14,453</u>	<u>7,067</u>	<u>3,804</u>	<u>981</u>	<u>26,305</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减值准备变动

合并

	2020年			合计
	12个月预期	整个存续期		
	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31,564	3,093	10,254	44,911
转至阶段一	60	(21)	(39)	-
转至阶段二	(592)	601	(9)	-
转至阶段三	(173)	(1,008)	1,181	-
本年计提(附注八、39)	18,080	1,910	18,961	38,951
本年回拨(附注八、39)	(13,935)	(1,416)	(3,980)	(19,331)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12,309)	(12,309)
本年转回				
——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	-	-	360	360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利息冲转	-	-	(555)	(555)
——汇兑损益及其他调整	(26)	-	-	(26)
年末余额	<u>34,978</u>	<u>3,159</u>	<u>13,864</u>	<u>52,001</u>
	2019年			
	12个月预期	整个存续期		合计
	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26,892	2,325	11,012	40,229
转至阶段一	57	(22)	(35)	-
转至阶段二	(173)	211	(38)	-
转至阶段三	(97)	(494)	591	-
本年计提(附注八、39)	19,108	2,709	9,740	31,557
本年回拨(附注八、39)	(14,216)	(1,636)	(753)	(16,605)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10,044)	(10,044)
本年转回				
——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	-	-	245	245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利息冲转	-	-	(464)	(464)
——汇兑损益及其他调整	(7)	-	-	(7)
年末余额	<u>31,564</u>	<u>3,093</u>	<u>10,254</u>	<u>44,911</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减值准备变动（续）

本行

	2020年			合计
	12个月预期	整个存续期		
	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30,515	2,896	9,904	43,315
转至阶段一	60	(21)	(39)	-
转至阶段二	(563)	572	(9)	-
转至阶段三	(158)	(1,008)	1,166	-
本年计提(附注八、39)	17,495	1,818	18,789	38,102
本年回拨(附注八、39)	(13,646)	(1,415)	(3,980)	(19,041)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12,041)	(12,041)
本年转回				
——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	-	-	360	360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利息冲转	-	-	(555)	(555)
——汇兑损益及其他调整	(26)	-	-	(26)
年末余额	<u>33,677</u>	<u>2,842</u>	<u>13,595</u>	<u>50,114</u>
	2019年			
	12个月预期	整个存续期		合计
	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26,343	2,127	10,745	39,215
转至阶段一	57	(22)	(35)	-
转至阶段二	(157)	194	(37)	-
转至阶段三	(96)	(494)	590	-
本年计提(附注八、39)	18,393	2,535	9,597	30,525
本年回拨(附注八、39)	(14,018)	(1,444)	(744)	(16,206)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9,993)	(9,993)
本年转回				
——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	-	-	245	245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利息冲转	-	-	(464)	(464)
——汇兑损益及其他调整	(7)	-	-	(7)
年末余额	<u>30,515</u>	<u>2,896</u>	<u>9,904</u>	<u>43,315</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减值准备

合并及本行	2020年			合计
	12个月预期	整个存续期		
	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697	-	-	697
本年计提(附注八、39)	778	-	-	778
本年回拨(附注八、39)	(459)	-	-	(459)
年末余额	<u>1,016</u>	<u>-</u>	<u>-</u>	<u>1,016</u>
	2019年			
合并及本行	12个月预期	整个存续期		合计
	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185	-	-	185
本年计提(附注八、39)	601	-	-	601
本年回拨(附注八、39)	(89)	-	-	(89)
年末余额	<u>697</u>	<u>-</u>	<u>-</u>	<u>697</u>

本集团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了预期信用损失评估，在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多个模型和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债务人的信用状况（例如，债务人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本集团对于2020年12月31日的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充分考虑了当前经济环境的变化对于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影响，包括：债务人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及受到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程度，本集团对部分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的债务人债务做出延期还款付息安排，但不会将该延期还款付息安排作为自动触发债务人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依据；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冲击的特定行业风险；结合新冠肺炎疫情等因素对经济发展趋势的影响，对关键宏观经济指标进行前瞻性预测。

综上，2020年12月31日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结果综合反映了本集团的信用风险情况及管理层对宏观经济发展的预期情况。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7 金融投资

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0年 12月31日 合并	2019年 12月31日 合并	2020年 12月31日 本行	2019年 12月31日 本行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按发行人				
—政府	6,041	595	6,041	595
—政策性银行	8,438	5,705	8,438	5,705
—金融机构	12,756	14,976	12,756	14,976
—企业	<u>4,422</u>	<u>8,875</u>	<u>4,422</u>	<u>8,875</u>
债券小计	31,657	30,151	31,657	30,151
权益工具	4,029	3,856	3,925	3,828
基金及其他	<u>163,520</u>	<u>116,346</u>	<u>163,520</u>	<u>116,346</u>
合计	<u>199,206</u>	<u>150,353</u>	<u>199,102</u>	<u>150,325</u>

7.2 债权投资

	2020年 12月31日 合并及本行	2019年 12月31日 合并及本行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债券，按发行人		
—政府	252,945	212,566
—政策性银行	34,507	40,336
—金融机构	24,859	27,729
—企业	<u>25,073</u>	<u>13,529</u>
债券小计	337,384	294,160
信托投资、资产管理计划 ⁽¹⁾ 及其他	326,040	392,403
应计利息	<u>7,973</u>	<u>7,687</u>
总额	671,397	694,250
减：减值准备	(<u>16,512</u>)	(<u>13,566</u>)
净值 ⁽²⁾	<u>654,885</u>	<u>680,684</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7 金融投资（续）

7.3 其他债权投资

	2020年 12月31日 合并	2019年 12月31日 合并	2020年 12月31日 本行	2019年 12月31日 本行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按发行人				
—政府	87,510	91,207	87,034	91,074
—政策性银行	32,689	39,115	32,191	38,273
—金融机构	7,512	10,238	7,713	10,439
—企业	<u>3,882</u>	<u>3,997</u>	<u>3,882</u>	<u>3,997</u>
合计 ⁽³⁾	<u>131,593</u>	<u>144,557</u>	<u>130,820</u>	<u>143,783</u>

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0年 12月31日 合并及本行	2019年 12月31日 合并及本行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u>912</u>	<u>1,016</u>
合计 ⁽⁴⁾	<u>912</u>	<u>1,016</u>

- (1) 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是本集团投资的由信托公司、证券公司等机构管理的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等产品，产品最终投向于企业债权、同业借款及资产支持证券。
- (2)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账面原值为人民币2.99亿元的已减值债券划分为阶段三（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1.00亿元），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其余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皆划分为阶段一，按其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
- (3)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业务，其减值准备分别为人民币1.33亿元和人民币1.35亿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5.89亿元和人民币5.92亿元），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皆划分为阶段一，按其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
- (4) 本集团对部分非上市股权投资行使了不可撤销选择权，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计量。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7 金融投资（续）

7.5 债权投资及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分类为债权投资的金融资产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合并及本行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8,044	458	5,064	13,566
转至阶段一	-	-	-	-
转至阶段二	(56)	56	-	-
转至阶段三	(87)	(120)	207	-
本年计提/(回拨) (附注八、39)	(649)	1,362	2,521	3,234
本年转出	-	-	(256)	(256)
汇率变动及其他	(32)	-	-	(32)
年末余额	<u>7,220</u>	<u>1,756</u>	<u>7,536</u>	<u>16,512</u>
	2019年12月31日			
合并及本行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6,919	87	1,111	8,117
转至阶段一	-	-	-	-
转至阶段二	(116)	116	-	-
转至阶段三	(124)	(87)	211	-
本年计提 (附注八、39)	1,352	342	3,742	5,436
汇率变动及其他	13	-	-	13
年末余额	<u>8,044</u>	<u>458</u>	<u>5,064</u>	<u>13,566</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7 金融投资（续）

7.5 债权投资及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如下（续）

分类为其他债权投资的金融资产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合并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589	-	-	589
本年回拨 (附注八、39)	(456)	-	-	(456)
年末余额	<u>133</u>	<u>-</u>	<u>-</u>	<u>133</u>
合并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216	-	-	216
本年计提 (附注八、39)	372	-	-	372
汇率变动及其他	<u>1</u>	<u>-</u>	<u>-</u>	<u>1</u>
年末余额	<u>589</u>	<u>-</u>	<u>-</u>	<u>589</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7 金融投资（续）

7.5 债权投资及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如下（续）

分类为其他债权投资的金融资产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列示如下：（续）

本行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592	-	-	592
本年回拨 (附注八、39)	(457)	-	-	(457)
年末余额	<u>135</u>	<u>-</u>	<u>-</u>	<u>135</u>
本行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216	-	-	216
本年计提 (附注八、39)	375	-	-	375
汇率变动及其他	<u>1</u>	<u>-</u>	<u>-</u>	<u>1</u>
年末余额	<u>592</u>	<u>-</u>	<u>-</u>	<u>592</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8 长期股权投资

	2020年 12月31日 合并	2019年 12月31日 合并	2020年 12月31日 本行	2019年 12月31日 本行
投资子公司(附注七)	-	-	2,216	2,206
投资联营企业 ⁽¹⁾	978	893	978	893
投资合营企业 ⁽²⁾	<u>1,862</u>	<u>1,738</u>	<u>1,862</u>	<u>1,738</u>
小计	<u>2,840</u>	<u>2,631</u>	<u>5,056</u>	<u>4,837</u>

于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行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变现及收益收回的重大限制。

(1) 投资联营企业

投资联营企业变动表

	2020年 合并及本行	2019年 合并及本行
年初账面原值	893	805
因联营企业股权稀释的影响	-	(1)
应享利润	100	97
应享其他权益变动	(3)	3
收到现金股利	(12)	(11)
年末账面价值	<u>978</u>	<u>893</u>

(2) 投资合营企业

投资合营企业变动表

	2020年 合并及本行	2019年 合并及本行
年初账面原值	1,738	1,520
应享利润	1	44
应享其他权益变动	<u>123</u>	<u>174</u>
年末账面价值	<u>1,862</u>	<u>1,738</u>

上述投资合营企业账面价值中包括初始投资成本人民币6.82亿元大于取得投资时对应享有合营企业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部分人民币3.40亿元。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9 投资性房地产

	<u>2020年12月31日</u> 合并及本行	<u>2019年12月31日</u> 合并及本行
投资性房地产，原值	577	566
累计折旧	<u>(215)</u>	<u>(196)</u>
投资性房地产，净值	<u>362</u>	<u>370</u>

(1) 投资性房地产变动表

合并及本行

	房屋建筑物
原值	
2019年12月31日	566
加：本年转入(附注八、10)	90
减：本年转出(附注八、10)	<u>(79)</u>
2020年12月31日	577
累计折旧	
2019年12月31日	(196)
加：本年计提	(17)
加：本年转入(附注八、10)	(22)
减：本年转出(附注八、10)	<u>20</u>
2020年12月31日	(215)
账面净值	
2019年12月31日	<u>370</u>
2020年12月31日	<u>362</u>

	房屋建筑物
原值	
2018年12月31日	566
加：本年转入	<u>-</u>
2019年12月31日	566
累计折旧	
2018年12月31日	(178)
加：本年计提	(18)
加：本年转入	<u>-</u>
2019年12月31日	(196)
账面净值	
2018年12月31日	<u>388</u>
2019年12月31日	<u>370</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9 投资性房地产（续）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

于2020年12月31日，由于历史遗留问题，本集团有2处投资性房地产物业尚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值为人民币0.25亿元（2019年12月31日有2处，原值为人民币0.25亿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0.01亿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0.01亿元）。上述事项不影响本集团对该等资产的权利。

10 固定资产

	2020年 <u>12月31日</u> 合并	2019年 <u>12月31日</u> 合并	2020年 <u>12月31日</u> 本行	2019年 <u>12月31日</u> 本行
固定资产，原值	14,371	13,928	14,303	13,889
累计折旧	(5,384)	(4,778)	(5,355)	(4,756)
减值准备	<u>(2)</u>	<u>(2)</u>	<u>(2)</u>	<u>(2)</u>
固定资产，净值	8,985	9,148	8,946	9,131
在建工程	9,528	8,660	9,527	8,659
减：减值准备	<u>(11)</u>	<u>(11)</u>	<u>(11)</u>	<u>(11)</u>
在建工程，净值	<u>9,517</u>	<u>8,649</u>	<u>9,516</u>	<u>8,648</u>
合计	<u>18,502</u>	<u>17,797</u>	<u>18,462</u>	<u>17,779</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0 固定资产（续）

(1) 固定资产变动表

	合并				合计
	房屋建筑物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在建工程	
原值					
2019年12月31日	9,698	3,822	408	8,660	22,588
本年增加	85	510	5	886	1,486
本年在建工程转入	8	-	-	-	8
本年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附注八、9)	79	-	-	-	79
本年减少	(1)	(101)	(52)	(10)	(164)
本年转出 (附注八、9)	(90)	-	-	(8)	(98)
2020年12月31日	<u>9,779</u>	<u>4,231</u>	<u>361</u>	<u>9,528</u>	<u>23,899</u>
累计折旧					
2019年12月31日	(1,962)	(2,503)	(313)	-	(4,778)
本年计提 (附注八、38)	(299)	(403)	(12)	-	(714)
本年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附注八、9)	(20)	-	-	-	(20)
本年减少	-	62	44	-	106
本年转出 (附注八、9)	<u>22</u>	-	-	-	<u>22</u>
2020年12月31日	<u>(2,259)</u>	<u>(2,844)</u>	<u>(281)</u>	<u>-</u>	<u>(5,384)</u>
减值准备					
2019年12月31日	-	(2)	-	(11)	(13)
2020年12月31日	-	(2)	-	(11)	(13)
账面净值					
2019年12月31日	<u>7,736</u>	<u>1,317</u>	<u>95</u>	<u>8,649</u>	<u>17,797</u>
2020年12月31日	<u>7,520</u>	<u>1,385</u>	<u>80</u>	<u>9,517</u>	<u>18,502</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0 固定资产（续）

(1) 固定资产变动表（续）

	合并				合计
	房屋建筑物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在建工程	
原值					
2018年12月31日	6,676	3,288	407	9,626	19,997
本年增加	22	598	5	2,074	2,699
本年在建工程转入	3,002	38	-	-	3,040
本年减少	(2)	(102)	(4)	-	(108)
本年转出	-	-	-	(3,040)	(3,040)
2019年12月31日	<u>9,698</u>	<u>3,822</u>	<u>408</u>	<u>8,660</u>	<u>22,588</u>
累计折旧					
2018年12月31日	(1,678)	(2,209)	(298)	-	(4,185)
本年计提					
（附注八、38）	(286)	(392)	(18)	-	(696)
本年减少	2	98	3	-	103
本年转出	-	-	-	-	-
2019年12月31日	<u>(1,962)</u>	<u>(2,503)</u>	<u>(313)</u>	<u>-</u>	<u>(4,778)</u>
减值准备					
2018年12月31日	-	(2)	-	(11)	(13)
2019年12月31日	-	(2)	-	(11)	(13)
账面净值					
2018年12月31日	<u>4,998</u>	<u>1,077</u>	<u>109</u>	<u>9,615</u>	<u>15,799</u>
2019年12月31日	<u>7,736</u>	<u>1,317</u>	<u>95</u>	<u>8,649</u>	<u>17,797</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0 固定资产（续）

(1) 固定资产变动表（续）

	本行				合计
	房屋建筑物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在建工程	
原值					
2019年12月31日	9,697	3,788	404	8,659	22,548
本年增加	79	487	5	886	1,457
本年在建工程转入	8	-	-	-	8
本年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附注八、9)	79	-	-	-	79
本年减少	(1)	(101)	(52)	(10)	(164)
本年转出 (附注八、9)	(90)	-	-	(8)	(98)
2020年12月31日	<u>9,772</u>	<u>4,174</u>	<u>357</u>	<u>9,527</u>	<u>23,830</u>
累计折旧					
2019年12月31日	(1,962)	(2,483)	(311)	-	(4,756)
本年计提 (附注八、38)	(299)	(396)	(11)	-	(706)
本年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附注八、9)	(20)	-	-	-	(20)
本年减少	-	61	44	-	105
本年转出 (附注八、9)	<u>22</u>	-	-	-	<u>22</u>
2020年12月31日	<u>(2,259)</u>	<u>(2,818)</u>	<u>(278)</u>	<u>-</u>	<u>(5,355)</u>
减值准备					
2019年12月31日	-	(2)	-	(11)	(13)
2020年12月31日	-	(2)	-	(11)	(13)
账面净值					
2019年12月31日	<u>7,735</u>	<u>1,303</u>	<u>93</u>	<u>8,648</u>	<u>17,779</u>
2020年12月31日	<u>7,513</u>	<u>1,354</u>	<u>79</u>	<u>9,516</u>	<u>18,462</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0 固定资产（续）

(1) 固定资产变动表（续）

	本行				合计
	房屋建筑物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在建工程	
原值					
2018年12月31日	6,675	3,256	404	9,625	19,960
本年增加	22	596	3	2,073	2,694
本年在建工程转入	3,002	37	-	-	3,039
本年减少	(2)	(101)	(3)	-	(106)
本年转出	<u>-</u>	<u>-</u>	<u>-</u>	(3,039)	(3,039)
2019年12月31日	<u>9,697</u>	<u>3,788</u>	<u>404</u>	<u>8,659</u>	<u>22,548</u>
累计折旧					
2018年12月31日	(1,678)	(2,194)	(296)	-	(4,168)
本年计提					
（附注八、38）	(286)	(385)	(18)	-	(689)
本年减少	2	96	3	-	101
本年转出	<u>-</u>	<u>-</u>	<u>-</u>	<u>-</u>	<u>-</u>
2019年12月31日	<u>(1,962)</u>	<u>(2,483)</u>	<u>(311)</u>	<u>-</u>	<u>(4,756)</u>
减值准备					
2018年12月31日	<u>-</u>	<u>(2)</u>	<u>-</u>	<u>(11)</u>	<u>(13)</u>
2019年12月31日	<u>-</u>	<u>(2)</u>	<u>-</u>	<u>(11)</u>	<u>(13)</u>
账面净值					
2018年12月31日	<u>4,997</u>	<u>1,060</u>	<u>108</u>	<u>9,614</u>	<u>15,779</u>
2019年12月31日	<u>7,735</u>	<u>1,303</u>	<u>93</u>	<u>8,648</u>	<u>17,779</u>

于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固定资产中不存在重大以租代购或融资租赁的固定资产。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于2020年12月31日，由于历史遗留问题，本集团有9处固定资产物业尚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值为人民币1.15亿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1.15亿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0.03亿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0.03亿元）。上述事项不影响本集团对该等资产的权利。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无形资产

	2020年 12月31日 合并	2019年 12月31日 合并	2020年 12月31日 本行	2019年 12月31日 本行
无形资产，原值	719	655	706	643
累计摊销	(130)	(112)	(125)	(107)
无形资产，净值	<u>589</u>	<u>543</u>	<u>581</u>	<u>536</u>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1) 按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后的列示如下：

	2020年 12月31日 合并	2019年 12月31日 合并	2020年 12月31日 本行	2019年 12月31日 本行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639	19,832	25,004	19,361
递延所得税负债	(870)	(1,688)	(869)	(1,686)
	<u>24,769</u>	<u>18,144</u>	<u>24,135</u>	<u>17,675</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续）

(2) 按总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互抵前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及对应的暂时性差异列示如下：

合并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98,009	74,853	24,501	18,71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267	101	67	25
应付工资	2,579	2,474	645	619
预提诉讼损失	38	33	10	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工具、衍生金 融工具	682	472	170	118
预收手续费	495	705	124	176
其他	<u>451</u>	<u>689</u>	<u>122</u>	<u>172</u>
合计	<u>102,521</u>	<u>79,327</u>	<u>25,639</u>	<u>19,832</u>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550	4,487	387	1,1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衍生 金融工具	1,337	1,303	334	325
到期一次性付息贷款及债券利 息收入	568	938	142	235
其他	<u>25</u>	<u>25</u>	<u>7</u>	<u>7</u>
合计	<u>3,480</u>	<u>6,753</u>	<u>870</u>	<u>1,688</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续）

(2) 按总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互抵前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及对应的暂时性差异列示如下：

本行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96,047	73,703	24,012	18,42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267	101	67	25
应付工资	2,536	2,449	634	612
预提诉讼损失	38	33	10	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工具、衍生金融 工具	682	472	170	118
其他	<u>445</u>	<u>689</u>	<u>111</u>	<u>172</u>
合计	<u>100,015</u>	<u>77,447</u>	<u>25,004</u>	<u>19,361</u>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547	4,481	386	1,1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工具、衍生金融 工具	1,337	1,303	334	325
到期一次性付息贷款及债券利息 收入	568	938	142	235
其他	<u>25</u>	<u>25</u>	<u>7</u>	<u>7</u>
合计	<u>3,477</u>	<u>6,747</u>	<u>869</u>	<u>1,686</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续）

(3) 递延所得税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u>2020年</u> 合并	<u>2019年</u> 合并	<u>2020年</u> 本行	<u>2019年</u> 本行
年初余额	18,144	13,329	17,675	13,16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未 实现收益	776	(436)	775	(434)
计入当年损益的递延所得税 (附注八、42)	<u>5,849</u>	<u>5,251</u>	<u>5,685</u>	<u>4,940</u>
年末余额	<u>24,769</u>	<u>18,144</u>	<u>24,135</u>	<u>17,675</u>

(4) 计入当期利润表的递延所得税影响由下列暂时性差异组成：

	<u>2020年</u> 合并	<u>2019年</u> 合并	<u>2020年</u> 本行	<u>2019年</u> 本行
资产减值准备	5,787	5,030	5,586	4,89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工具、衍生金融 工具	43	20	43	20
应付工资	26	89	22	87
预提诉讼损失	2	2	2	2
到期一次性付息贷款及债券利息 收入	93	(78)	93	(78)
预收手续费	(52)	176	-	-
其他	<u>(50)</u>	<u>12</u>	<u>(61)</u>	<u>12</u>
净额	<u>5,849</u>	<u>5,251</u>	<u>5,685</u>	<u>4,940</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 其他资产

	2020年 12月31日 合并	2019年 12月31日 合并	2020年 12月31日 本行	2019年 12月31日 本行
抵债资产	694	694	694	694
减：减值准备 ⁽¹⁾	(380)	(380)	(380)	(380)
抵债资产，净值	314	314	314	314
其他应收款	3,800	1,597	3,544	1,262
减：减值准备 ⁽²⁾	(1,496)	(438)	(1,496)	(438)
其他应收款，净值	2,304	1,159	2,048	824
长期待摊费用	2,287	2,341	2,227	2,260
待结算及清算款项	3,029	1,529	3,029	1,519
租出贵金属	2,039	2,796	2,039	2,796
应收利息	136	249	136	249
其他	<u>876</u>	<u>322</u>	<u>13</u>	<u>13</u>
合计	<u>10,985</u>	<u>8,710</u>	<u>9,806</u>	<u>7,975</u>

(1)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变动

	2020年 合并及本行	2019年 合并及本行
年初余额	380	380
本年计提	—	—
年末余额	<u>380</u>	<u>380</u>

(2)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变动

	2020年 合并及本行	2019年 合并及本行
年初余额	438	405
本年计提	<u>1,058</u>	<u>33</u>
年末余额	<u>1,496</u>	<u>438</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4 向中央银行借款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向中央银行借款余额为人民币1,230.44亿元，分别为本行向中国人民银行办理的中期借贷便利和再贷款，余额为人民币1,230.15亿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915.95亿元）；及子公司向中国人民银行借入的扶贫款项，余额为人民币0.29亿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0.65亿元）。

1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020年 12月31日 合并	2019年 12月31日 合并	2020年 12月31日 本行	2019年 12月31日 本行
境内银行存放	145,226	105,469	145,906	106,056
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存放	247,501	252,467	247,519	252,504
境外银行存放	-	338	-	338
小计	392,727	358,274	393,425	358,898
应计利息	3,127	3,299	3,131	3,303
合计	<u>395,854</u>	<u>361,573</u>	<u>396,556</u>	<u>362,201</u>

16 拆入资金

	2020年 12月31日 合并	2019年 12月31日 合并	2020年 12月31日 本行	2019年 12月31日 本行
境内银行拆入	39,766	44,556	37,966	44,556
境外银行拆入	9,406	429	9,406	429
小计	49,172	44,985	47,372	44,985
应计利息	41	118	28	118
合计	<u>49,213</u>	<u>45,103</u>	<u>47,400</u>	<u>45,103</u>

1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20年 12月31日 合并及本行	2019年 12月31日 合并及本行
债券，按发行人		
—政府	5,189	10,031
—政策性银行	770	-
—金融机构	<u>8,576</u>	<u>11,441</u>
债券小计	14,535	21,472
票据	<u>3,323</u>	<u>1,619</u>
合计	<u>17,858</u>	<u>23,091</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8 吸收存款

	2020年 12月31日 合并	2019年 12月31日 合并	2020年 12月31日 本行	2019年 12月31日 本行
活期公司存款	657,115	666,176	655,928	665,222
活期储蓄存款	120,411	100,555	120,119	100,279
定期公司存款	490,560	427,117	490,161	426,774
定期储蓄存款	272,089	253,774	269,448	251,789
保证金存款	<u>97,216</u>	<u>81,437</u>	<u>97,104</u>	<u>81,334</u>
小计	1,637,391	1,529,059	1,632,760	1,525,398
应计利息	<u>18,758</u>	<u>16,071</u>	<u>18,702</u>	<u>16,031</u>
合计	<u>1,656,149</u>	<u>1,545,130</u>	<u>1,651,462</u>	<u>1,541,429</u>

吸收存款中包括的保证金存款明细列示如下：

	2020年 12月31日 合并	2019年 12月31日 合并	2020年 12月31日 本行	2019年 12月31日 本行
承兑汇票保证金	53,697	45,637	53,697	45,637
保函保证金	3,175	3,174	3,175	3,174
信用证保证金	13,201	7,602	13,201	7,602
担保保证金	25,211	22,044	25,099	21,941
其他	<u>1,932</u>	<u>2,980</u>	<u>1,932</u>	<u>2,980</u>
合计	<u>97,216</u>	<u>81,437</u>	<u>97,104</u>	<u>81,334</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9 应付职工薪酬

合并	2019年		2020年	
	12月31日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442	5,087	(4,841)	3,688
职工福利	-	298	(298)	-
退休福利 ⁽¹⁾	157	5	(7)	155
社会福利费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20	182	(159)	43
医疗保险费	17	577	(573)	21
失业保险费	1	9	(8)	2
工伤保险费	1	2	(1)	2
生育保险费	1	6	(6)	1
住房公积金	15	382	(395)	2
企业年金缴费	-	157	(142)	1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u>1</u>	<u>119</u>	<u>(119)</u>	<u>1</u>
合计 ⁽²⁾	<u>3,655</u>	<u>6,824</u>	<u>(6,549)</u>	<u>3,930</u>
合并	2018年		2019年	
	12月31日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13	5,121	(4,392)	3,442
职工福利	-	260	(260)	-
退休福利 ⁽¹⁾	160	5	(8)	157
社会福利费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22	439	(441)	20
医疗保险费	17	740	(740)	17
失业保险费	2	18	(19)	1
工伤保险费	2	5	(6)	1
生育保险费	1	21	(21)	1
住房公积金	14	346	(345)	15
企业年金缴费	-	95	(95)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u>-</u>	<u>106</u>	<u>(105)</u>	<u>1</u>
合计 ⁽²⁾	<u>2,931</u>	<u>7,156</u>	<u>(6,432)</u>	<u>3,655</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9 应付职工薪酬（续）

本行	2019年 12月31日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2020年 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402	4,945	(4,717)	3,630
职工福利	-	291	(291)	-
退休福利 ⁽¹⁾	157	5	(7)	155
社会福利费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20	180	(157)	43
医疗保险费	17	572	(568)	21
失业保险费	1	9	(8)	2
工伤保险费	1	2	(1)	2
生育保险费	1	6	(6)	1
住房公积金	15	374	(387)	2
企业年金缴费	-	157	(142)	1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u>1</u>	<u>118</u>	<u>(118)</u>	<u>1</u>
合计 ⁽²⁾	<u>3,615</u>	<u>6,659</u>	<u>(6,402)</u>	<u>3,872</u>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2019年 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81	4,976	(4,255)	3,402
职工福利	-	253	(253)	-
退休福利 ⁽¹⁾	160	5	(8)	157
社会福利费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22	430	(432)	20
医疗保险费	17	735	(735)	17
失业保险费	2	18	(19)	1
工伤保险费	2	5	(6)	1
生育保险费	1	20	(20)	1
住房公积金	13	339	(337)	15
企业年金缴费	-	94	(94)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u>-</u>	<u>105</u>	<u>(104)</u>	<u>1</u>
合计 ⁽²⁾	<u>2,898</u>	<u>6,980</u>	<u>(6,263)</u>	<u>3,615</u>

(1)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采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计算确认退休后福利义务负债人民币1.55亿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1.57亿元），内退期间福利义务负债人民币16.05万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15.63万元）。其中，退休后福利计划覆盖部分退休人员、内退人员以及北京地区在职员工，内退期间福利计划覆盖当前内退人员。

(2) 于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上述应付职工薪酬年末余额中并无属于拖欠性质的余额。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9 应付职工薪酬（续）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的主要精算假设如下：

	<u>2020年12月31日</u>	<u>2019年12月31日</u>
折现率	3.31%	3.23%
内退生活费、医疗费及五险一金 年增长率	8.00%	8.00%
死亡率	中国人寿保险业经验生命表 (2010-2013) 养老金业务表	中国人寿保险业经验生命表 (2010-2013) 养老金业务表

未来死亡率的假设是基于中国人寿保险业经验生命表确定的，该表为中国地区的公开统计信息。

上述退休福利计划中包括的退休及内退员工福利成本如下：

	<u>2020年</u>	<u>2019年</u>
利息费用	5	5
精算损失	-	-
合计	<u>5</u>	<u>5</u>

上述应付职工薪酬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退休福利及其他社会保险等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集团规定的时限安排发放或缴纳。

20 应交税费

	<u>2020年</u> <u>12月31日</u> 合并	<u>2019年</u> <u>12月31日</u> 合并	<u>2020年</u> <u>12月31日</u> 本行	<u>2019年</u> <u>12月31日</u> 本行
应交企业所得税	4,007	3,049	3,853	2,930
应交增值税	969	931	968	930
应交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	27	31	27	30
其他	<u>62</u>	<u>158</u>	<u>62</u>	<u>152</u>
合计	<u>5,065</u>	<u>4,169</u>	<u>4,910</u>	<u>4,042</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1 预计负债

	<u>2020年12月31日</u> 合并及本行	<u>2019年12月31日</u> 合并及本行
信用承诺减值准备	5,468	4,934
预计诉讼损失(附注九、7)	32	33
其他	<u>6</u>	<u>-</u>
合计	<u>5,506</u>	<u>4,967</u>
预计负债变动情况		
	<u>2020年</u> 合并及本行	<u>2019年</u> 合并及本行
年初余额	4,967	4,366
本年计提	549	603
汇率变动及其他	(<u>10</u>)	(<u>2</u>)
年末余额	<u>5,506</u>	<u>4,967</u>

22 应付债券

	<u>2020年</u> <u>12月31日</u> 合并	<u>2019年</u> <u>12月31日</u> 合并	<u>2020年</u> <u>12月31日</u> 本行	<u>2019年</u> <u>12月31日</u> 本行
应付一般金融债券 ⁽¹⁾	62,697	62,486	58,997	59,986
应付二级资本债券 ⁽²⁾	-	17,978	-	17,978
应付次级债券 ⁽³⁾	3,497	9,988	3,497	9,988
应付同业存单 ⁽⁴⁾	<u>315,785</u>	<u>307,341</u>	<u>315,785</u>	<u>307,341</u>
小计	381,979	397,793	378,279	395,293
应计利息	<u>1,549</u>	<u>1,769</u>	<u>1,524</u>	<u>1,763</u>
合计	<u>383,528</u>	<u>399,562</u>	<u>379,803</u>	<u>397,056</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2 应付债券（续）

(1) 应付一般金融债券

1) 本行于 2015 年经中国人民银行出具的银市场许准予字[2015]第 227 号文和北京银保监局出具的京银监复[2015]552 号文核准发行小微企业专项金融债，详细情况如下：

- 2016 年 5 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00 亿元，年利率为 3.29%，每年付息一次。

2) 本行于 2017 年经中国人民银行出具的银市场许准予字[2017]第 34 号和北京银保监局出具的京银监复[2017]6 号文核准发行绿色金融债券，详细情况如下：

- 2017 年 5 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30 亿元，年利率为 4.5%，每年付息一次。

3) 本行子公司北银租赁于 2018 年经中国人民银行出具的银市场许准予字[2018]第 233 号文和北京银保监局筹备组出具的京银保监筹[2018]22 号文批准发行金融债券，详细情况如下：

- 2018 年 3 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27 亿元，年利率为 3.94%，每年付息一次。

4) 本行于 2020 年经中国人民银行出具的银市场许准予字[2020]第 22 号和北京银保监局出具的京银保监复[2020]94 号文核准发行小微企业专项金融债，详细情况如下：

- 2020 年 3 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300 亿元，年利率为 2.85%，每年付息一次。
- 2020 年 5 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00 亿元，年利率 3.10%，每年付息一次。
- 2020 年 3 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60 亿元，年利率 3.40%，每年付息一次。

5) 本行子公司北银租赁于 2020 年经中国人民银行出具的银市场许准予字[2020]第 83 号文和北京银保监局筹备组出具的京银保监筹[2018]22 号文批准发行金融债券，详细情况如下：

- 2020 年 3 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2 亿元，年利率为 2.80%，每年付息一次。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2 应付债券（续）

(2) 应付二级资本债券

本行于 2015 年经中国人民银行出具的银市场许准予字[2015]第 45 号批文和银保监会出具的银监复[2015]122 号文核准发行二级资本债券，详细情况如下：

- 2015年4月9日发行10年期付息式固定利率二级债券，票面金额为人民币90亿元。第1年至第5年的年利率为5.45%，每年定期支付利息，在第五年末附发行人赎回权。本行已于2020年4月13日按面值提前赎回全部债券。
- 2015年5月22日发行10年期付息式固定利率二级债券，票面金额为人民币90亿元。第1年至第5年的年利率为5.19%，每年定期支付利息，在第五年末附发行人赎回权。本行已于2020年5月26日按面值提前赎回全部债券。

(3) 应付次级债券

本行于 2010 年经中国人民银行出具的银市场许准予字[2010]第 56 号批文和银保监会出具的银监复[2010]493 号文核准发行次级债券，详细情况如下：

- 2010年12月21日发行15年期固定利率次级债券，票面金额为人民币65亿元。第1年至第10年的年利率为5.00%，每年定期支付利息，在第10年末附发行人赎回权。本行已于2020年12月23日按面值提前赎回全部债券。
- 2011年1月14日发行15年期固定利率次级债券，票面金额为人民币35亿元。第1年至第10年的年利率为4.90%，每年定期支付利息。本行可以选择在2021年1月18日按面值全部赎回本年债券。如果本行不行使赎回权，从第11年开始，票面利率仍为发行利率，并在剩余年限内保持不变。

次级债券的索偿权排在本行的其他负债之后，先于本行的股权资本。根据《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商业银行持有的不合格二级资本工具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按年递减 10%，2022 年 1 月 1 日起不得计入监管资本。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未发生涉及次级债券本息及其他违反债券协议条款的事件。本行的次级债券不涉及任何担保。

(4) 应付同业存单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发行的人民币同业存单面值余额为人民币 3,206.70 亿元，面值均为人民币 100 元，期限为三个月至一年，均为贴现发行。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3 其他负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
银行借款 ⁽¹⁾	28,118	34,449	-	-
资金清算应付款	2,291	3,817	2,291	3,817
其他应付款	3,347	3,350	2,423	2,469
租入贵金属	799	2,208	799	2,208
存入押金	1,600	1,584	-	-
应付股利	119	110	119	110
其他	<u>2,062</u>	<u>3,322</u>	<u>2,062</u>	<u>3,322</u>
合计	<u>38,336</u>	<u>48,840</u>	<u>7,694</u>	<u>11,926</u>

(1) 本行子公司北银租赁向银行借款用于融资租赁业务，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借款的剩余期限为 12 天至 3,227 天不等（2019 年 12 月 31 日：6 天至 3,166 天不等），利率范围为 2.57%至 4.90%（2019 年 12 月 31 日：3.50%至 4.80%）。

24 股本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及本行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及本行
有限售条件的人民币普通股	-	2,895
无限售条件的人民币普通股	<u>21,143</u>	<u>18,248</u>
合计	<u>21,143</u>	<u>21,143</u>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096 号）批准，本行于 2017 年 12 月 22 日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28.95 亿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人民币 7.13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溢价部分为人民币 176.49 亿元计入资本公积。非公开发行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限售期满后，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上述限售股自 2020 年 12 月 28 日上市流通。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5 其他权益工具

2020年，本行的其他权益工具变动列示如下：

	2020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2020年12月31日	
	数量 (百万股)	账面 价值	数量 (百万股)	账面 价值	数量 (百万股)	账面 价值
北银优 1 ⁽¹⁾	49	4,872	-	-	49	4,872
北银优 2 ⁽²⁾	<u>130</u>	<u>12,969</u>	<u>-</u>	<u>-</u>	<u>130</u>	<u>12,969</u>
合计	<u>179</u>	<u>17,841</u>	<u>-</u>	<u>-</u>	<u>179</u>	<u>17,841</u>

- (1) 经中国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本行于 2015 年 12 月 8 日在中国境内发行了非累积优先股（优先股简称：北银优 1），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49 亿元，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数量为 49,000,000 股，初始年股息率为 4.50%，后续股息率每隔 5 年调整一次（该股息率由基准利率加上固定溢价确定），固定溢价为本次发行确定的票面股息率与首期基准利率之间的差值 1.55%，且在存续期内保持不变。本行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调整票面股息率为 4.67%。

该优先股无初始到期日，但在满足赎回先决条件且事先取得银保监会批准的前提下，本行可选择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或此后任何一个股息支付日按照优先股的面值加当期应付股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优先股。

- (2) 经中国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本行于 2016 年 7 月 25 日在中国境内发行了非累积优先股（优先股简称：北银优 2），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130 亿元，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数量为 130,000,000 股，初始年股息率为 4.00%，后续股息率每隔 5 年调整一次（该股息率由基准利率加上固定溢价确定），固定溢价为本次发行确定的票面股息率与首期基准利率之间的差值 1.34%，且在存续期内保持不变。

该优先股无初始到期日，但在满足赎回先决条件且事先取得银保监会批准的前提下，本行可选择于 2021 年 7 月 25 日或此后任何一个股息支付日按照优先股的面值加当期应付股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优先股。

本行发行的上述优先股均采用非累积股息支付方式，即未向本次发行的优先股股东派发的股息或未足额派发股息的差额部分，不累积到下一计息年度，本行有权取消上述优先股的股息，且不构成违约事件。本次发行的优先股股东按照约定的票面股息率获得分配的股息后，不再同普通股股东一起参加剩余利润分配。在出现强制转股触发事件的情况下，报银保监会审查并决定，本次优先股将全额或部分强制转换为 A 股普通股。

本行上述优先股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本行其他一级资本，提高本行资本充足率。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6 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其他综合收益累计余额：

	2019年 1月1日	增减 变动	2019年 12月31日	增减 变动	2020年 12月31日
预计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	(44)	-	(44)	-	(44)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损益	370	292	662	(104)	558
预计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400	252	1,652	(2,118)	(4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301	663	964	(103)	86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	174	123	120	24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u>1,976</u>	<u>1,381</u>	<u>3,357</u>	<u>(2,205)</u>	<u>1,152</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6 其他综合收益（续）

利润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其他综合收益当期发生额：

2020 年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金额
预计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损益	(139)	(35)	(104)
预计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收益价值变动	(1,146)	(287)	(859)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1,679)	(420)	(1,25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137)	(34)	(103)
	(2,962)	(741)	(2,22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120	-	120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u>-</u>	<u>-</u>	<u>-</u>
	<u>120</u>	<u>-</u>	<u>120</u>
合计	<u>(2,981)</u>	<u>(776)</u>	<u>(2,205)</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6 其他综合收益（续）

利润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其他综合收益当期发生额（续）：

2019 年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金额
预计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损益	389	97	292
预计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收益价值变动	997	275	722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627)	(157)	(47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u>884</u>	<u>221</u>	<u>663</u>
	1,254	339	915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174	-	174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u>-</u>	<u>-</u>	<u>-</u>
	<u>174</u>	<u>-</u>	<u>174</u>
合计	<u>1,817</u>	<u>436</u>	<u>1,381</u>

27 盈余公积

合并及本行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 提取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17,385	2,137	19,522
任意盈余公积金	287	-	287
其他盈余公积金	<u>79</u>	<u>-</u>	<u>79</u>
合计	<u>17,751</u>	<u>2,137</u>	<u>19,888</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行章程及董事会的决议，本行按照法定财务报表税后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达到股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法定盈余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其余额不得少于转增后股本的 25%。本行按照 2020 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为人民币 21.37 亿元（2019 年：人民币 21.14 亿元）。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8 一般风险准备

	<u>2020 年</u> 合并	<u>2019 年</u> 合并	<u>2020 年</u> 本行	<u>2019 年</u> 本行
年初余额	31,721	30,682	31,260	30,385
本年提取	<u>1,295</u>	<u>1,039</u>	<u>1,232</u>	<u>875</u>
年末余额	<u>33,016</u>	<u>31,721</u>	<u>32,492</u>	<u>31,260</u>

本行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和《金融企业财务规则—实施指南》（财金[2007]23 号），在提取资产减值准备的基础上，设立一般风险准备用以弥补银行尚未识别的与风险资产相关的潜在可能损失。该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是股东权益的组成部分，原则上应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金融企业一般风险准备余额占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比例，难以一次性达到 1.5%的，可以分年到位，原则上不得超过 5 年。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已经按照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提足一般风险准备。

根据 2021 年 4 月 28 日董事会 2021 年度第 4 次会议决议，本行 2020 年度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 12.32 亿元（2019 年：人民币 8.75 亿元）。

29 未分配利润

	<u>2020 年</u> 合并	<u>2019 年</u> 合并	<u>2020 年</u> 本行	<u>2019 年</u> 本行
年初未分配利润	71,431	59,931	71,046	59,686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21,484	21,441	21,369	21,13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附注八、27)	(2,137)	(2,114)	(2,137)	(2,114)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附注八、28)	(1,295)	(1,039)	(1,232)	(875)
股利分配 (附注八、31)	(<u>7,189</u>)	(<u>6,788</u>)	(<u>7,189</u>)	(<u>6,788</u>)
年末未分配利润	<u>82,294</u>	<u>71,431</u>	<u>81,857</u>	<u>71,046</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子公司少数股东的少数股东权益如下：

	<u>2020 年 12 月 31 日</u>	<u>2019 年 12 月 31 日</u>
北银租赁	1,674	1,604
延庆村镇银行	82	77
浙江文成	47	46
重庆永川	32	32
云南西山	25	23
重庆秀山	23	14
云南新平	14	14
云南马龙	10	8
云南元江	9	8
云南石屏	<u>8</u>	<u>8</u>
合计	<u>1,924</u>	<u>1,834</u>

31 股利分配

根据本行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董事会 2021 年度第 4 次会议决议建议的股利分配方案，本行以 2020 年年末总股本 211.43 亿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00 元（含税），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尚待本行股东大会批准。

根据本行 2020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股利分配方案，本行以 2019 年年末总股本 211.43 亿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05 元（含税）（2019 年：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86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64.49 亿元（含税）（2019 年：人民币 60.47 亿元）。本行于 2020 年 7 月 8 日公布《北京银行 2019 年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中列明：现金红利发放日为 2020 年 7 月 15 日，除权日为 2020 年 7 月 15 日。

于 2020 年 10 月 31 日，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北银优 1”股息发放方案。按照“北银优 1”票面股息率 4.50% 计算，每股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 4.50 元（含税），合计派发人民币 2.205 亿元（含税）。股息发放日为 2020 年 12 月 11 日。

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北银优 2”股息发放方案。按照“北银优 2”票面股息率 4.00% 计算，每股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 4.00 元（含税），合计派发人民币 5.20 亿元（含税）。股息发放日为 2020 年 7 月 28 日。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2 利息净收入

	2020年 合并	2019年 合并 (重述)	2020年 本行	2019年 本行 (重述)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533	2,631	2,529	2,62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313	1,086	263	1,029
—拆出资金	3,100	2,987	3,205	3,0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54	1,984	1,336	1,967
—发放贷款和垫款				
—一般公司贷款	44,179	43,936	41,662	41,522
—个人贷款	24,631	20,234	24,516	20,198
—贴现	2,145	1,297	2,145	1,297
—债券及其他投资	<u>34,298</u>	<u>36,883</u>	<u>34,278</u>	<u>36,877</u>
小计	<u>112,553</u>	<u>111,038</u>	<u>109,934</u>	<u>108,591</u>
其中：已减值金融资产利息 收入	<u>555</u>	<u>464</u>	<u>555</u>	<u>464</u>
利息支出				
—向中央银行借款	(3,295)	(2,319)	(3,295)	(2,31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10,214)	(11,459)	(10,230)	(11,464)
—拆入资金	(2,426)	(3,398)	(1,333)	(2,17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42)	(986)	(1,035)	(973)
—吸收存款	(31,374)	(28,432)	(31,269)	(28,360)
—应付债券	<u>(12,597)</u>	<u>(14,567)</u>	<u>(12,479)</u>	<u>(14,461)</u>
小计	<u>(60,948)</u>	<u>(61,161)</u>	<u>(59,641)</u>	<u>(59,755)</u>
利息净收入	<u>51,605</u>	<u>49,877</u>	<u>50,293</u>	<u>48,836</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2 利息净收入（续）

按地区分布如下：

合并

	2020年		2019年	
	利息收入	利息支出	利息收入 (重述)	利息支出
北京地区	70,684	(48,810)	72,761	(49,369)
深圳地区	6,464	(2,783)	5,729	(2,325)
山东地区	5,251	(1,034)	4,200	(990)
上海地区	4,822	(2,394)	6,085	(2,747)
浙江地区	4,604	(1,269)	4,056	(1,062)
陕西地区	4,165	(1,207)	3,827	(1,501)
其他地区	<u>16,563</u>	<u>(3,451)</u>	<u>14,380</u>	<u>(3,167)</u>
合计	<u>112,553</u>	<u>(60,948)</u>	<u>111,038</u>	<u>(61,161)</u>

本行

	2020年		2019年	
	利息收入	利息支出	利息收入 (重述)	利息支出
北京地区	68,256	(47,584)	70,473	(48,017)
深圳地区	6,464	(2,783)	5,729	(2,325)
山东地区	5,251	(1,034)	4,200	(990)
上海地区	4,822	(2,394)	6,085	(2,747)
浙江地区	4,534	(1,229)	3,984	(1,030)
陕西地区	4,165	(1,207)	3,827	(1,501)
其他地区	<u>16,442</u>	<u>(3,410)</u>	<u>14,293</u>	<u>(3,145)</u>
合计	<u>109,934</u>	<u>(59,641)</u>	<u>108,591</u>	<u>(59,755)</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2020年</u> 合并	<u>2019年</u> 合并 (重述)	<u>2020年</u> 本行	<u>2019年</u> 本行 (重述)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代理及委托业务	3,365	3,259	3,365	3,259
—结算与清算业务	1,096	968	1,094	968
—承销及咨询业务	1,066	1,482	1,066	1,482
—保函及承诺业务	946	1,149	946	1,149
—银行卡业务	225	288	225	288
—其他	<u>1,096</u>	<u>1,121</u>	<u>745</u>	<u>643</u>
小计	<u>7,794</u>	<u>8,267</u>	<u>7,441</u>	<u>7,789</u>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u>(1,404)</u>	<u>(1,179)</u>	<u>(1,388)</u>	<u>(1,163)</u>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6,390</u>	<u>7,088</u>	<u>6,053</u>	<u>6,626</u>

34 投资收益

	<u>2020年</u> 合并	<u>2019年</u> 合并	<u>2020年</u> 本行	<u>2019年</u> 本行
交易性金融资产	4,373	5,137	4,373	5,137
其他债权投资	946	345	946	31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	4	(1)	4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716	270	716	270
衍生金融资产	78	(8)	78	(8)
按权益法享有的联营企业净收益	100	97	100	97
按权益法享有的合营企业净收益	1	44	1	44
股利收入	-	-	148	1
其他	<u>21</u>	<u>(60)</u>	<u>21</u>	<u>(60)</u>
合计	<u>6,239</u>	<u>5,824</u>	<u>6,387</u>	<u>5,797</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u>2020年</u> 合并及本行	<u>2019年</u> 合并及本行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78)	(12)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25	(3)
贵金属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u>(62)</u>	<u>71</u>
合计	<u>(115)</u>	<u>56</u>

36 其他业务收入

	<u>2020年</u> 合并	<u>2019年</u> 合并	<u>2020年</u> 本行	<u>2019年</u> 本行
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	84	102	84	102
其他 ⁽¹⁾	<u>45</u>	<u>40</u>	<u>25</u>	<u>14</u>
合计	<u>129</u>	<u>142</u>	<u>109</u>	<u>116</u>

(1) 2020年度，本集团其他业务收入中包括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收入为人民币0.28亿元（2019年度：人民币0.15亿元）。

37 税金及附加

	<u>2020年</u> 合并	<u>2019年</u> 合并	<u>2020年</u> 本行	<u>2019年</u> 本行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9	238	299	237
教育费附加	214	169	214	169
其他	<u>172</u>	<u>139</u>	<u>170</u>	<u>135</u>
合计	<u>685</u>	<u>546</u>	<u>683</u>	<u>541</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8 业务及管理费

	<u>2020年</u> 合并	<u>2019年</u> 合并	<u>2020年</u> 本行	<u>2019年</u> 本行
员工薪酬				
—工资及奖金	5,087	5,121	4,945	4,976
—其他	1,737	2,035	1,714	2,004
办公费	2,658	2,713	2,598	2,647
租赁费	1,627	1,752	1,573	1,695
业务宣传及发展费用	1,396	1,346	1,388	1,338
固定资产折旧(附注八、10)	714	696	706	689
其他	<u>973</u>	<u>1,004</u>	<u>946</u>	<u>984</u>
合计	<u>14,192</u>	<u>14,667</u>	<u>13,870</u>	<u>14,333</u>

39 信用减值损失

	<u>2020年</u> 合并	<u>2019年</u> 合并	<u>2020年</u> 本行	<u>2019年</u> 本行
发放贷款和垫款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附注八、6)	19,620	14,952	19,061	14,3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附注八、6)	<u>319</u>	<u>512</u>	<u>319</u>	<u>512</u>
小计	19,939	15,464	19,380	14,831
金融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附注八、7.5)	3,234	5,436	3,234	5,43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附注八、7.5)	<u>(456)</u>	<u>372</u>	<u>(457)</u>	<u>375</u>
小计	2,778	5,808	2,777	5,811
信用承诺	543	594	543	594
其他	<u>1,604</u>	<u>681</u>	<u>1,375</u>	<u>703</u>
合计	<u>24,864</u>	<u>22,547</u>	<u>24,075</u>	<u>21,939</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0 营业外收入

	<u>2020年</u> 合并	<u>2019年</u> 合并	<u>2020年</u> 本行	<u>2019年</u> 本行
政府补助收入	25	33	24	32
久悬未取款项收入	11	2	11	2
其他	<u>50</u>	<u>82</u>	<u>47</u>	<u>81</u>
合计	<u>86</u>	<u>117</u>	<u>82</u>	<u>115</u>

41 营业外支出

	<u>2020年</u> 合并	<u>2019年</u> 合并	<u>2020年</u> 本行	<u>2019年</u> 本行
公益性捐赠支出	69	76	69	76
预计诉讼损失	-	9	-	9
其他	<u>119</u>	<u>236</u>	<u>117</u>	<u>236</u>
合计	<u>188</u>	<u>321</u>	<u>186</u>	<u>321</u>

42 所得税费用

	<u>2020年</u> 合并	<u>2019年</u> 合并	<u>2020年</u> 本行	<u>2019年</u> 本行
当期所得税费用	8,637	8,807	8,338	8,340
递延所得税费用(附注八、12)	<u>(5,849)</u>	<u>(5,251)</u>	<u>(5,685)</u>	<u>(4,940)</u>
合计	<u>2,788</u>	<u>3,556</u>	<u>2,653</u>	<u>3,400</u>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u>2020年</u> 合并	<u>2019年</u> 合并	<u>2020年</u> 本行	<u>2019年</u> 本行
利润总额	24,434	25,147	24,022	24,537
按照适用所得税率计提所得税	6,108	6,287	6,005	6,134
免税收入的影响	(3,659)	(3,182)	(3,696)	(3,182)
不可税前抵扣的费用及其他影响	221	113	226	117
调整以前年度税款	<u>118</u>	<u>338</u>	<u>118</u>	<u>331</u>
所得税费用	<u>2,788</u>	<u>3,556</u>	<u>2,653</u>	<u>3,400</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3 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

(1) 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u>2020年</u> 合并	<u>2019年</u> 合并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21,484	21,441
减：本行优先股当期宣告股息	(741)	(741)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743	20,700
本行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亿股)	211	211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u>0.98</u>	<u>0.98</u>

(b)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2020年及2019年，本行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2) 净资产收益率

	<u>2020年</u> 合并	<u>2019年</u> 合并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21,484	21,441
减：本行优先股当期宣告股息	(741)	(741)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743	20,700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的年末数	201,378	189,288
净资产收益率	<u>10.30%</u>	<u>10.94%</u>
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	194,820	180,7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u>10.65%</u>	<u>11.45%</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4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u>2020年</u> 合并	<u>2019年</u> 合并	<u>2020年</u> 本行	<u>2019年</u> 本行
净利润	21,646	21,591	21,369	21,137
加：信用减值损失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4,870	22,547	24,081	21,939
已减值贷款利息冲转	(555)	(464)	(555)	(464)
处置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损益	(7)	3	(7)	3
固定资产和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731	714	723	707
长期待摊费用 and 无形资产摊销	2,029	1,798	1,956	1,761
债券及其他投资利息收入	(34,298)	(36,883)	(34,278)	(36,87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115	(56)	115	(56)
投资收益	(1,051)	(485)	(1,199)	(458)
发行债券的利息支出	12,597	14,567	12,479	14,46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5,849)	(5,251)	(5,685)	(4,94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69,224)	(149,895)	(165,352)	(142,73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u>167,973</u>	<u>152,010</u>	<u>171,310</u>	<u>142,720</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8,977</u>	<u>20,196</u>	<u>24,957</u>	<u>17,200</u>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u>2020年</u> 合并	<u>2019年</u> 合并	<u>2020年</u> 本行	<u>2019年</u> 本行
现金的年末余额	3,352	3,477	3,323	3,440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3,477)	(3,279)	(3,440)	(3,256)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97,771	183,464	196,256	176,605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83,464)	(192,534)	(176,605)	(188,27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u>14,182</u>	<u>(8,872)</u>	<u>19,534</u>	<u>(11,486)</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4 现金流量表附注（续）

(3)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本集团在 2020 年度未发生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2019 年度：无）。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

	2020 年 <u>12 月 31 日</u> 合并	2019 年 <u>12 月 31 日</u> 合并	2020 年 <u>12 月 31 日</u> 本行	2019 年 <u>12 月 31 日</u> 本行
现金	3,352	3,477	3,323	3,440
存放中央银行非限定性存款	12,724	14,425	12,603	14,344
原始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	6,304	12,590	5,810	11,096
—拆出资金	22,469	13,979	21,569	12,57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2,041	31,403	32,041	27,519
—金融投资	<u>124,233</u>	<u>111,067</u>	<u>124,233</u>	<u>111,067</u>
合计	<u>201,123</u>	<u>186,941</u>	<u>199,579</u>	<u>180,045</u>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5 金融资产的转让

信贷资产转让

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将信贷资产出售给特殊目的实体，再由特殊目的实体向投资者发行资产支持证券或进行信托份额转让。本集团在该等业务中可能会持有部分资产支持证券或信托份额，从而对所转让信贷资产保留了部分风险和报酬。本集团会按照风险和报酬的保留程度，分析判断是否终止确认相关信贷资产。

对于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信贷资产转让，本集团全部终止确认已转移的信贷资产。本集团在该等信贷资产转让中持有的投资份额于2020年12月31日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0.26亿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0.41亿元），其最大损失敞口与账面价值相若。

应收融资租赁款保理

作为日常业务的一部分，本行子公司北银租赁和商业银行达成了应收融资租赁款保理安排，即将某些应收融资租赁款保理转出给商业银行。在该安排下，保理银行对应收租赁款具有追索权，当应收租赁款到期无法从承租人处收回时，保理银行可以要求北银租赁回购应收租赁款或归还融资。转移后，北银租赁不再保留使用其的权利，包括将其出售、转让或质押给其他第三方的权利。北银租赁继续确认相关应收融资租赁款。截至2020年12月31日，在该安排下转移但尚未结算的应收融资租赁款余额为人民币2.64亿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21.74亿元）。

46 结构化主体

(1)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信息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集团发起设立的未纳入合并财务信息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本集团发行的非保本理财产品。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收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集团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信息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包括直接持有投资或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赚取管理费收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信息范围的非保本理财产品规模余额为人民币3,281.04亿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3,104.76亿元）。于2020年，本集团在非保本理财业务相关的手续费收入为人民币13.11亿元（2019年：人民币13.24亿元）。

理财产品出于资产负债管理目的，向本集团及其他银行同业提出短期融资需求。本集团无合同义务为其提供融资。在通过内部风险评估后，本集团方会按市场规则与其进行拆借交易。2020年，本集团向未合并理财产品提供的融资交易的最高额为零（2019年：无）。本集团提供的此类融资反映在“拆出资金”科目中。于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上述交易无余额。这些融资交易的最大损失敞口与账面价值相若。

根据人民银行等四部委颁布的《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2020年本集团从上述结构化主体购入固定收益类资产人民币63.90亿元（2019年：无）。

此外，2020年本集团未发生向设立的未合并结构化主体转移信贷资产（2019年：无）。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6 结构化主体（续）

(1)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信息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续）

于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未纳入合并财务信息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列示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债权 投资	其他 债权投资	账面价值 合计	最大损失 敞口
资产支持证券	150	482	153	785	785
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	145	290,890	-	291,035	291,035
基金	122,097	-	-	122,097	122,097
同业理财产品及其他	<u>41,265</u>	<u>-</u>	<u>-</u>	<u>41,265</u>	<u>41,265</u>
	2019年12月31日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债权 投资	其他 债权投资	账面价值 合计	最大损失 敞口
资产支持证券	17	687	422	1,126	1,126
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	283	318,030	-	318,313	318,313
基金	107,260	-	-	107,260	107,260
同业理财产品及其他	<u>8,803</u>	<u>7,876</u>	<u>-</u>	<u>16,679</u>	<u>16,679</u>

(2) 纳入合并财务信息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纳入合并财务信息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为本集团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47 分部报告

本集团管理层分别对公司银行业务、个人银行业务及资金业务的经营业绩进行评价。在经营分部中列示的分部收入、经营成果和资产包括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及可以基于合理标准分配到各分部的相关项目。作为资产负债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团的资金来源和运用按照业务性质在各个经营分部中进行分配，资金的内部转移价格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利率和当年市场利率水平确定，该等内部交易在编制报表时已抵销。

公司银行业务指为公司客户提供的银行服务，包括本外币存款、贷款、与贸易相关的产品及结算、代理、委托、资信见证等服务。

个人银行业务指为个人客户提供的银行服务，包括本外币储蓄、托管、银行卡、信贷及个人资产管理、结算、代理、资信见证等服务。

资金业务包括利率及外汇衍生工具交易、货币市场交易、自营性债券投资交易及资产负债管理。

其他业务指其他自身没有形成可单独列报的分部或不能按照合理基准进行分配的业务。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7 分部报告（续）

合并

2020年	公司 银行业务	个人 银行业务	资金 业务	其他	合计
一、营业收入	39,286	14,333	10,579	101	64,299
利息净收入—外部	20,351	17,004	14,250	-	51,605
利息净收入—分部间	<u>14,142</u>	<u>(3,274)</u>	<u>(10,868)</u>	-	-
利息净收入	34,493	13,730	3,382	-	51,60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708	596	1,086	-	6,390
投资收益	-	-	6,138	101	6,239
其中：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101	10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115)	-	(115)
汇兑损益	81	5	(35)	-	51
其他业务收入	4	2	123	-	129
二、营业支出	(29,592)	(5,032)	(5,005)	(134)	(39,763)
营业费用 ⁽¹⁾	(9,188)	(3,947)	(1,742)	-	(14,877)
信用减值损失	(20,404)	(1,085)	(3,247)	(128)	(24,864)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	-	(6)	(6)
其他业务成本	-	-	(16)	-	(16)
三、营业利润	9,694	9,301	5,574	(33)	24,536
营业外收支净额	-	-	-	(102)	(102)
四、利润总额	<u>9,694</u>	<u>9,301</u>	<u>5,574</u>	<u>(135)</u>	<u>24,434</u>
所得税费用	-	-	-	-	(2,788)
五、净利润	-	-	-	-	<u>21,646</u>
折旧和摊销	<u>1,270</u>	<u>755</u>	<u>734</u>	-	<u>2,759</u>
资本性支出	<u>1,777</u>	<u>1,042</u>	<u>1,067</u>	-	<u>3,886</u>
2020年12月31日					
总资产	<u>1,089,928</u>	<u>591,941</u>	<u>1,190,536</u>	<u>27,609</u>	<u>2,900,014</u>
总负债	<u>(1,296,644)</u>	<u>(408,301)</u>	<u>(973,807)</u>	<u>(119)</u>	<u>(2,678,871)</u>

(1)营业费用包括税金及附加、业务及管理费。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7 分部报告（续）

合并（续）

2019年	公司 银行业务	个人 银行业务 (重述)	资金 业务	其他	合计 (重述)
一、营业收入	40,131	13,267	9,590	141	63,129
利息净收入—外部	23,373	11,843	14,661	-	49,877
利息净收入—分部间	11,168	357	(11,525)	-	-
利息净收入	34,541	12,200	3,136	-	49,87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303	1,059	726	-	7,088
投资收益	-	-	5,683	141	5,824
其中：对联营及合营 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141	14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56	-	56
汇兑损益	267	6	(131)	-	142
其他业务收入	20	2	120	-	142
二、营业支出	(22,468)	(6,977)	(8,306)	(27)	(37,778)
营业费用 ⁽¹⁾	(9,559)	(3,828)	(1,826)	-	(15,213)
信用减值损失	(12,909)	(3,149)	(6,462)	(27)	(22,547)
其他业务成本	-	-	(18)	-	(18)
三、营业利润	17,663	6,290	1,284	114	25,351
营业外收支净额	-	-	-	(204)	(204)
四、利润总额	17,663	6,290	1,284	(90)	25,147
所得税费用	-	-	-	-	(3,556)
五、净利润	-	-	-	-	21,591
折旧和摊销	1,242	603	667	-	2,512
资本性支出	2,530	1,184	1,408	-	5,122
2019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090,504	473,281	1,152,481	20,774	2,737,040
总负债	(1,331,670)	(269,385)	(926,912)	(110)	(2,528,077)

(1)营业费用包括税金及附加、业务及管理费。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7 分部报告（续）

本行

2020年	公司 银行业务	个人 银行业务	资金 业务	其他	合计
一、营业收入	37,851	14,225	10,599	101	62,776
利息净收入—外部	19,253	16,896	14,144	-	50,293
利息净收入—分部间	<u>14,142</u>	<u>(3,274)</u>	<u>(10,868)</u>	-	-
利息净收入	33,395	13,622	3,276	-	50,29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371	596	1,086	-	6,053
投资收益	-	-	6,286	101	6,387
其中：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101	10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115)	-	(115)
汇兑损益	81	5	(37)	-	49
其他业务收入	4	2	103	-	109
二、营业支出	(28,839)	(4,918)	(4,815)	(78)	(38,650)
营业费用 ⁽¹⁾	(8,977)	(3,850)	(1,726)	-	(14,553)
信用减值损失	(19,862)	(1,068)	(3,073)	(72)	(24,075)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	-	(6)	(6)
其他业务成本	-	-	(16)	-	(16)
三、营业利润	9,012	9,307	5,784	23	24,126
营业外收支净额	-	-	-	(104)	(104)
四、利润总额	<u>9,012</u>	<u>9,307</u>	<u>5,784</u>	<u>(81)</u>	<u>24,022</u>
所得税费用	-	-	-	-	(2,653)
五、净利润	-	-	-	-	<u>21,369</u>
折旧和摊销	<u>1,238</u>	<u>735</u>	<u>705</u>	-	<u>2,678</u>
资本性支出	<u>1,672</u>	<u>993</u>	<u>952</u>	-	<u>3,617</u>
2020年12月31日					
总资产	<u>1,048,919</u>	<u>588,655</u>	<u>1,189,857</u>	<u>29,190</u>	<u>2,856,621</u>
总负债	<u>(1,264,204)</u>	<u>(405,311)</u>	<u>(968,831)</u>	<u>(118)</u>	<u>(2,638,464)</u>

(1)营业费用包括税金及附加、业务及管理费。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7 分部报告（续）

本行（续）

2019年	公司 银行业务	个人 银行业务 (重述)	资金 业务	其他	合计 (重述)
一、营业收入	38,831	13,164	9,438	141	61,574
利息净收入—外部	22,550	11,740	14,546	-	48,836
利息净收入—分部间	11,168	357	(11,525)	-	-
利息净收入	33,718	12,097	3,021	-	48,83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841	1,059	726	-	6,626
投资收益	-	-	5,656	141	5,797
其中：对联营及合营 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141	14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56	-	56
汇兑损益	267	6	(130)	-	143
其他业务收入	5	2	109	-	116
二、营业支出	(21,625)	(6,869)	(8,295)	(42)	(36,831)
营业费用 ⁽¹⁾	(9,330)	(3,738)	(1,806)	-	(14,874)
信用减值损失	(12,295)	(3,131)	(6,471)	(42)	(21,939)
其他业务成本	-	-	(18)	-	(18)
三、营业利润	17,206	6,295	1,143	99	24,743
营业外收支净额	-	-	-	(206)	(206)
四、利润总额	17,206	6,295	1,143	(107)	24,537
所得税费用	-	-	-	-	(3,400)
五、净利润	-	-	-	-	21,137
折旧和摊销	1,226	586	656	-	2,468
资本性支出	2,439	1,164	1,305	-	4,908
2019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047,992	470,873	1,150,157	22,512	2,691,534
总负债	(1,292,596)	(267,768)	(924,878)	(110)	(2,485,352)

(1)营业费用包括税金及附加、业务及管理费。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或有事项及承诺

1 信用承诺

	<u>2020年12月31日</u> 合并及本行	<u>2019年12月31日</u> 合并及本行
银行承兑汇票	171,631	170,705
开出保函	79,862	102,899
开出信用证	50,453	33,317
贷款及其他信用承诺	<u>42,761</u>	<u>33,693</u>
合计	<u>344,707</u>	<u>340,614</u>

2 资本性支出承诺

	<u>2020年12月31日</u> 合并及本行	<u>2019年12月31日</u> 合并及本行
已签约但尚未支付	1,674	2,157
已批准但尚未签约	<u>528</u>	<u>382</u>

以上资本性承诺是指分行购置办公大楼、购买设备及系统开发等的资本支出承诺。本集团管理层相信本集团的流动性水平及未来的盈利能力可以满足以上承诺要求。

3 经营租赁承诺

	<u>2020年</u> <u>12月31日</u> 合并	<u>2019年</u> <u>12月31日</u> 合并	<u>2020年</u> <u>12月31日</u> 本行	<u>2019年</u> <u>12月31日</u> 本行
一年以内	1,278	1,157	1,230	1,103
一至二年	1,042	1,051	996	996
二至三年	874	839	823	786
三年以上	<u>2,288</u>	<u>2,100</u>	<u>2,139</u>	<u>1,854</u>
合计	<u>5,482</u>	<u>5,147</u>	<u>5,188</u>	<u>4,739</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或有事项及承诺（续）

4 质押资产

	2020年 12月31日 合并	2019年 12月31日 合并	2020年 12月31日 本行	2019年 12月31日 本行
债券				
—政府债券	125,644	106,770	125,644	106,770
—政策性银行债券	1,189	2,562	1,189	2,562
—其他金融债券	26,355	24,630	26,355	24,630
—企业债券	<u>723</u>	<u>150</u>	<u>723</u>	<u>150</u>
小计	153,911	134,112	153,911	134,112
票据	<u>3,323</u>	<u>1,619</u>	<u>3,323</u>	<u>1,619</u>
合计	<u>157,234</u>	<u>135,731</u>	<u>157,234</u>	<u>135,731</u>

本集团以上述资产作为吸收国库定期存款、向中央银行借款及卖出回购交易协议项下的质押物。于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以债券作质押的回购协议中，接受质押的一方无权出售或再质押相关债券。

本集团在相关买入返售业务中接受的质押物不可以出售或再次向外质押。

5 证券承销承诺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未履行的需承担包销义务的证券承销承诺（2019年12月31日：无）。

6 国债兑付承诺

本行受财政部委托作为其代理人承销部分国债。该等国债持有人可以要求提前兑付持有的国债，而本行亦有义务履行兑付责任。财政部对提前兑付的该等国债不会即时兑付，但会在其到期时一次性兑付本金和利息。本行的国债提前兑付金额为本行承销并卖出的国债本金及根据提前兑付协议确定的应付利息。

于2020年12月31日，本行具有提前兑付义务的储蓄国债的本金余额为人民币205.70亿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247.85亿元），原始年限为三至五年不等。

7 未决诉讼

本集团涉及若干本集团作为被告及其他可能被诉讼索赔的事项。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确认的诉讼损失准备余额为人民币3,232万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3,250万元），见附注八、21。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该等事项的最终裁决与执行结果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或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 关联方关系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此外，本集团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行的关联方。

(1) 持有本行5%及5%以上股份的股东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持有本行5%及5%以上股份的股东名称及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	持股数 (百万)	持股 比例
ING BANK N.V.	荷兰	525百万 欧元	金融机构，提供零售及 商业银行服务	2,755	13.03%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10,000百万 人民币	国有资产产权经营和 资本运作	1,825	8.63%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	北京	21,338百万 人民币	能源投资、开发及经营 管理	1,816	8.59%

(2) 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本行子公司基本情况及注册资本、所持股份参见附注七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百万)	主营业务
联营企业					
北银消费金融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35.29	850	消费金融业务
农安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农安	农安	19.02	122	商业银行业务
河北蠡州北银农村商业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	蠡县	蠡县	30.00	300	商业银行业务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u>44.00</u>	<u>465</u>	基金管理业务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百万)	主营业务
合营企业					
中荷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大连	大连	<u>50.00</u>	<u>2,670</u>	人寿保险业务

(3)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包括关键管理人员以及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续）

2 关联方交易

本行在日常业务过程中与关联方发生正常的银行业务往来交易。这些交易包括吸收的存款和发放的贷款等。

(1) 与子公司的交易及余额

	<u>2020年12月31日</u>	<u>2019年12月31日</u>
拆出资金	3,292	5,667
同业存放	847	689
发放贷款和垫款	310	613
债券投资	201	201
存放同业	62	112
其他应收款	17	23
银行承兑汇票	<u>-</u>	<u>35</u>
	<u>2020年</u>	<u>2019年</u>
利率/费率范围		
拆出资金	3.20%-4.30%	3.10%-5.80%
同业存放	0.72%-2.40%	0.72%-2.40%
发放贷款和垫款	4.28%	4.28%
债券投资	3.94%	3.94%
存放同业	2.90%-4.30%	3.55%-4.2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0%-3.00%	2.33%-2.87%
债券承销	<u>0.10%</u>	<u>-</u>
	<u>2020年</u>	<u>2019年</u>
利息收入	103	191
利息支出	(23)	(21)
手续费收入	<u>1</u>	<u>5</u>

本集团上述关联方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续）

2 关联方交易（续）

(2) 与联营企业的交易及余额

	<u>2020年12月31日</u>	<u>2019年12月31日</u>
拆出资金	2,990	2,777
同业存放	<u>1,431</u>	<u>5,514</u>
	<u>2020年</u>	<u>2019年</u>
利率范围		
拆出资金	1.67%-4.85%	3.40%-6.00%
同业存放	0.00%-3.25%	0.01%-3.25%
吸收存款	<u>-</u>	<u>0.05%-0.30%</u>
	<u>2020年</u>	<u>2019年</u>
利息收入	38	238
利息支出	(157)	(121)
手续费收入	<u>39</u>	<u>25</u>

本集团上述关联方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

(3) 与合营企业的交易及余额

	<u>2020年12月31日</u>	<u>2019年12月31日</u>
吸收存款	<u>714</u>	<u>505</u>
	<u>2020年</u>	<u>2019年</u>
利率范围		
吸收存款	<u>0.30%-5.20%</u>	<u>0.30%-5.20%</u>
	<u>2020年</u>	<u>2019年</u>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收入	<u>65</u>	<u>58</u>

本集团上述关联方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续）

2 关联方交易（续）

(4) 与持股 5%以上股东的交易及余额

	<u>2020 年 12 月 31 日</u>	<u>2019 年 12 月 31 日</u>
吸收存款	2,039	140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02	1,001
存放同业	22	29
同业存放	6	340
债券投资	<u>-</u>	<u>211</u>
	<u>2020 年</u>	<u>2019 年</u>
利率范围		
吸收存款	0.30%-3.60%	0.01%-1.75%
发放贷款和垫款	2.91%-3.80%	4.75%
存放同业	0.00%	0.00%
同业存放	0.01%-2.10%	0.01%-3.05%
债券投资	<u>-</u>	<u>7.50%</u>
	<u>2020 年</u>	<u>2019 年</u>
利息收入	45	47
利息支出	(7)	(10)
手续费收入	<u>2</u>	<u>2</u>

本集团上述关联方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

(5) 与其他关联方的交易及余额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因本行关键管理人员在本行以外兼任董事长、总经理职务而与本行构成关联方关系的单位 4 家。

	<u>2020 年 12 月 31 日</u>	<u>2019 年 12 月 31 日</u>
拆入资金	11,668	10,514
发放贷款和垫款	6,359	6,059
吸收存款	6,084	6,328
债券投资	3,076	3,858
同业存放	2,579	90
拆出资金	2,552	1,71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2,658
债权投资	181	287
银行承兑汇票	149	237
开出保函	97	30
开出信用证	-	13
衍生金融负债	<u>-</u>	<u>(1)</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续）

2 关联方交易（续）

(5) 与其他关联方的交易及余额（续）

	<u>2020年</u>	<u>2019年</u>
利率/费率范围		
拆入资金	0.01%-2.66%	0.86%-3.70%
发放贷款和垫款	3.05%-5.70%	4.22%-6.86%
吸收存款	0.05%-4.00%	0.05%-4.50%
债券投资	2.85%-4.10%	3.15%-4.29%
同业存放	0.72%-3.30%	0.72%
拆出资金	0.01%-2.42%	2.13%-2.3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90%-3.20%	1.00%-5.05%
债权投资	6.05%	6.05%
开出保函	1.00%/季-5.00%/季	1.00%/季-4.99%/季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0.59%-2.67%	0.86%-3.01%
债券承销	<u>0.14%</u>	<u>0.10%-0.20%</u>

	<u>2020年</u>	<u>2019年</u>
利息收入	211	206
利息支出	(198)	(190)
手续费收入	<u>17</u>	<u>26</u>

本集团上述关联方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续）

2 关联方交易（续）

(6) 与关键管理人员的交易

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并负责直接或间接规划、指导及控制本行业务的人士，其中包括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u>2020年12月31日</u>	<u>2019年12月31日</u>
存款	<u>16</u>	<u>11</u>
	<u>2020年12月31日</u>	<u>2019年12月31日</u>
持有本行的股份(百万股)	<u>5</u>	<u>5</u>
	<u>2020年</u>	<u>2019年</u>
薪酬和短期福利	18	17
退休福利计划、离职计划及 其他长期福利等	<u>1</u>	<u>1</u>

薪酬和短期福利中包括本行支付给外籍董事的薪酬及福利。

本集团上述关联方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

1 金融风险管理概述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大量运用了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固定利率或浮动利率吸收不同期限的存款并将这些资金运用于高质量资产以获得高于平均水平的利差。本集团通过将短期资金运用于利率较高的长期贷款以增加利差，同时保持足够的流动性以保证负债到期后及时偿付。本集团主要在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利率体系下，在中国大陆地区开展业务。

本集团通过向企业或个人提供多种形式的信贷服务以获得高于平均水平的利差。此类金融工具不仅包括资产负债表中的客户贷款还包括提供担保与其他承诺，如信用证、担保及承兑。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集团风险管理的主要内容可概括为对经营活动中所面临的各类风险进行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同时满足监管部门、存款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要求。

本集团董事会是本集团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负责确定本集团的总体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其下设的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在董事会的授权下负责审批风险管理的战略、政策和程序。高级管理层下设有信用审批委员会、信用风险政策委员会、资产负债委员会、操作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授权范围内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的控制以及相关政策、程序的审批。此外本集团根据全面风险管理的要求设置有风险管理总部，下设风险管理部（含市场风险室、风险政策室）、信用审批部、投贷后管理部和法律合规部（含操作风险室），执行不同的风险管理职能，强化涵盖三大风险的组合管理能力。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所面临的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方未按约定条款履行其相关义务的风险。信用风险是本集团在经营活动中所面临的最重大的风险，管理层对信用风险敞口采取审慎的原则进行管理。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贷款组合、投资组合、贸易融资、同业业务、担保和其他支付承诺。

本集团由董事会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对信用风险防范进行决策和统筹协调，管理层采用专业化授信评审、集中监控、问题资产集中运营和清收等主要手段进行信用风险管理。本集团信用风险的管理部门主要分为以下几个层次：总体信用风险控制由本行风险管理部协调总行信用审批部、投贷后管理部、法律合规部等风险管理部门实施；根据信用风险设计的产品或业务种类，由本集团信用审批部、中小企业审批中心、个贷审批中心、单证中心等专业机构进行信用风险产品管理；此外，本集团根据管理需要设立分行风险管理部门，对辖内所属机构的信用风险进行管理。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的计量

a. 发放贷款和垫款

风险管理总部负责集中监控和评估发放贷款和垫款及表外信用承诺的信用风险，并定期向高级管理层和董事会报告。

本集团根据银保监会制定的《贷款风险分类指引》监督并管理公司及个人贷款的质量。《贷款风险分类指引》要求中国的商业银行将公司及个人贷款划分为以下五类：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其中次级、可疑和损失类贷款被视为不良贷款。

《贷款风险分类指引》对信贷资产分类的核心定义为：

正常类：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足够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

关注类：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次级类：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收入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

可疑类：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

损失类：在采取所有可能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b. 债券及其他票据

本集团管理层下设的信用审批委员会及授权审批机构对每个资金交易客户（包括交易对手、债券发行人等）设定授信额度，进行动态额度管理。衍生金融工具通过与风险因子和期限相匹配的转换系数，转换为授信额度占用。资金运营中心在此限额内进行债券投资和衍生金融工具交易。

外币债券投资主要包括我国政府在国外发行的主权债券或我国政策性银行等准主权级发行人在国内外发行的债券，主权评级在 AA-级（含）以上国家以主要可兑换货币发行的主权债券或其政府代理机构等准主权级发行人发行的准主权级债券，金融机构发行的 A 级（含）以上债券。

人民币债券投资主要包括我国财政部发行的国债、中国人民银行在公开市场发行的票据、国家政策性银行发行的金融债券；其他债券信用主体必须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和本集团规定的基本条件。

c. 其他业务

其他业务主要包括结构性投资、同业业务、担保和其他支付承诺。本集团下设的信用审批委员会及授权审批机构对业务交易对手设定授信额度，进行动态额度管理；对一些新业务涉及的信用风险，由本集团下设的信用风险政策委员会进行风险评估和审批。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的计量（续）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根据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的变化情况，本集团区分三个阶段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无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纳入阶段一，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

阶段二：自初始确认起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无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纳入阶段二，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

阶段三：在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资产纳入阶段三，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

对于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减值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减值准备。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式反映了：

- 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金额；
- 货币时间价值；
- 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并不需要识别每一可能发生的情形。然而，本集团考虑信用损失发生的风险或概率已反映信用损失发生的可能性及不会发生信用损失的可能性（即使发生信用损失的可能性极低）。

本集团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了预期信用损失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借款人的信用状况（例如，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本集团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在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判断、假设和估计，例如：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 违约及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 前瞻性信息和管理层叠加
- 合同现金流量的修改
- 以组合方式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的计量（续）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集团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或上限指标时，本集团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定性标准

- 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
- 五级分类为关注级别
- 预警客户清单

上限标准

- 债务人合同付款（包括本金和利息）逾期超过 30 天

违约及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时，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违约。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本集团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集团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 债务人对本集团的任何本金、垫款、利息或投资的公司债券逾期超过 90 天。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的计量（续）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集团以当前风险管理所使用的巴塞尔新资本协议体系为基础，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集团的违约概率以新资本协议内评模型结果为基础进行调整，加入前瞻性信息并剔除审慎性调整，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的“时点型”债务人违约概率；
-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集团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集团应被偿付的金额。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的计量（续）

前瞻性信息和管理层叠加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宏观经济指标，如居民消费价格指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国房景气指数、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工业增加值等。

本集团用于评估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预期信用损失的核心宏观经济指标具体数值列示如下：

项目	乐观情景	基准情景	悲观情景
2021 年居民消费价格指数同比增长率	2.64%	2.40%	2.16%
2021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率	6.05%	5.50%	4.95%
2021 年国房景气指数	110.61	100.55	90.50

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对不同的业务类型有所不同。本集团在此过程中应用了专家判断，根据专家判断的结果，每季度对这些经济指标进行预测，并通过进行回归分析确定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除了提供基准经济情景外，本集团结合统计分析及专家判断结果来确定其他可能的情景及其权重。本集团建立了计量模型用于确定乐观、基准、悲观三种情景的权重。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三种情景的权重相若。本集团以加权的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第一阶段）或加权的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第二阶段及第三阶段）计量相关的减值准备。上述加权信用损失是由各情景下预期信用损失乘以相应情景的权重计算得出。

对于未能通过模型反映的特定行业及客户组合风险，本集团额外对减值准备进行增提，以应对潜在风险因素，提高本集团的风险抵补能力。

合同现金流量的修改

本集团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这类合同修改包括贷款展期、修改还款计划，以及变更结息方式。当合同修改并未造成实质性变化且不会导致终止确认原有资产时，本集团在报告日评估修改后资产的违约风险时，仍与原合同条款下初始确认时的违约风险进行对比，并重新计算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根据将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

以组合方式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组合方式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已将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敞口进行归类。在进行分组时，本集团获取了充分的信息，确保其统计上的可靠性。本集团采用信用评级的区间、产品类型和客户类型对零售贷款进行组合计量。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的计量（续）

本集团对合同现金流量修改后资产的后续情况实施监控，经过本集团判断，合同修改后资产信用风险已得到显著改善，因此相关资产从第三阶段或第二阶段转移至第一阶段，同时损失准备的计算基础由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转为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于2020年12月31日，此类合同现金流量修改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不重大。

(2) 风险限额管理及缓解措施

本集团主要通过制定和执行严格的贷款调查、审批、发放程序，定期分析现有和潜在客户偿还利息和本金的能力，适当地调整信贷额度，及时制定风险控制措施等手段来控制信用风险。同时，获取抵押物以及取得担保亦是本集团控制信用风险的方式。

风险限额管理

a 发放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制定了信用风险限额管理的指导意见，规定单一客户、单一集团、地区及行业的信用风险限额。本行的授信指导意见经董事会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审批通过后实施，超限额业务需报行长办公会或风险管理委员会等机构审批。

本集团风险管理总部根据监管指标和信贷政策规定的集中度指标，定期对相关风险限额的执行情况进行分析，并按月向高级管理层、按季度向风险管理委员会及监管机构汇报执行情况，并按照信息披露规定和监管机构信息披露要求定期向公众披露相关信息。

b 债券及其他投资

本集团设有债券投资组合限额、发行人限额、单次发行限额、融资人授信额度等结构限额，从组合层面上管理债券和其他投资基础资产的信用风险。

风险缓释措施

c 担保及抵（质）押物

本集团根据授信风险程度会要求融资人提供保证人担保或抵（质）押物作为风险缓释。抵（质）押物作为风险缓释手段之一在授信业务中普遍予以采用，本集团接受的抵（质）押品主要包括有价单证、债券、股权、房产、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交通工具等。

本集团指定专业中介评估机构对抵（质）押品进行评估。在业务审查过程中，以专业中介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作为决策参考。本集团由信用审批委员会及其他总行授权审批机构对评估结果进行认定，并最终确定贷款或结构性投资业务的抵（质）押率。

授信后，本集团动态了解并掌握抵（质）押物权属、状态、数量、市值和变现能力等，每年组织抵押品重新评估工作。对减值的贷款和结构性投资，本集团根据抵（质）押物的价值情况决定是否要求客户追加抵押物，或提供变现能力更强的抵押物。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2) 风险限额管理及缓解措施（续）

c 担保及抵（质）押物（续）

对于第三方保证的贷款和结构性投资，本集团依据与主融资人相同的程序和标准，对保证人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和履行义务的能力进行评估。

对于贷款和结构性投资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相关抵押物视金融工具的种类而决定。债券一般是没有抵（质）押物的，而资产支持证券的信用风险通常由次级档债券提供信用增级。

d 净额结算安排

本集团与大额交易的交易对手订立净额结算协议，借此进一步降低信用风险。由于交易通常按总额结算，净额结算安排不一定会导致资产负债表上资产及债务的互抵。但是，在出现违约时，与该交易对手的所有交易将被终止且按净额结算，有利合约的相关信用风险会因净额结算方式而降低。

e 信用承诺

信用承诺的主要目的是确保客户能够获得所需的资金。在开出保函及信用证时，本集团做出了不可撤销的保证，即本集团将在客户无法履行其对第三方的付款义务时代为支付，因此，本集团承担与贷款相同的信用风险。在某些情况下，本集团将收取保证金以减少提供该项服务所承担的信用风险。保证金金额依据客户的信用能力和业务等风险程度按承诺金额的一定百分比收取。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3)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下表为本集团于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未考虑抵质押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对于资产负债表项目，金融资产的风险敞口即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

	2020年 12月31日 合并	2019年 12月31日 合并	2020年 12月31日 本行	2019年 12月31日 本行
资产负债表项目的信用风险敞口包括：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68,550	167,231	168,029	166,888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7,413	19,206	5,869	17,684
拆出资金	121,304	82,363	123,631	86,623
衍生金融资产	304	274	304	2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2,028	31,595	32,028	27,707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公司贷款和垫款	1,020,823	969,270	980,553	927,322
—个人贷款	500,833	437,728	497,999	435,525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5,177	146,497	195,177	146,497
债权投资	654,885	680,684	654,885	680,684
其他债权投资	131,593	144,557	130,820	143,783
其他金融资产	<u>5,469</u>	<u>2,937</u>	<u>5,213</u>	<u>2,592</u>
小计	<u>2,838,379</u>	<u>2,682,342</u>	<u>2,794,508</u>	<u>2,635,579</u>
表外信用承诺风险敞口包括：				
银行承兑汇票	171,631	170,705	171,631	170,705
开出保函	79,862	102,899	79,862	102,899
开出信用证	50,453	33,317	50,453	33,317
贷款及其他信用承诺	<u>42,761</u>	<u>33,693</u>	<u>42,761</u>	<u>33,693</u>
小计	<u>344,707</u>	<u>340,614</u>	<u>344,707</u>	<u>340,614</u>
合计	<u>3,183,086</u>	<u>3,022,956</u>	<u>3,139,215</u>	<u>2,976,193</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4) 金融资产逾期及减值

(i) 已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类如下：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
信用贷款	4,097	3,802	3,986	3,650
保证贷款	16,678	13,020	16,431	12,724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4,406	2,985	4,334	2,981
— 质押贷款	<u>505</u>	<u>491</u>	<u>468</u>	<u>491</u>
合计	<u>25.686</u>	<u>20.298</u>	<u>25.219</u>	<u>19.846</u>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单项评估为已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对应的担保物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129.21 亿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1.26 亿元）。这些担保物包括土地、房地产、设备和其他。

(ii) 其他已减值的金融资产

对于采用单项评估方式进行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已减值债权投资，对其未来现金流的估计是至关重要的。在确定一笔债权投资是否减值时，本集团考虑存在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及其导致预计未来现金流减少的情况。本集团持有的单项评估为已减值债权投资对应的担保物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184.46 亿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2.35 亿元）。这些担保物主要为房地产。

(5) 重组贷款

重组贷款是指银行由于借款人财务状况恶化，或无力还款而对借款合同还款条款作出调整的贷款。如果条件允许，本集团将力求重组贷款而不是取得担保物的所有权。这可能会涉及展期付款和达成新的贷款条件。一旦对条款进行重新协商，贷款将不再被视为逾期。管理层继续对重组贷款进行审阅，以确保其符合所有条件并且未来付款很可能发生。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三阶段风险敞口

发放贷款和垫款（不含应计利息）按五级分类及三阶段列示如下：

合并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正常	1,525,307	-	-	1,525,307
关注	-	16,728	1,135	17,863
次级	-	-	15,496	15,496
可疑	-	-	5,498	5,498
损失	-	-	<u>3,557</u>	<u>3,557</u>
合计	<u>1,525,307</u>	<u>16,728</u>	<u>25,686</u>	<u>1,567,721</u>
	2019年12月31日			
合并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正常	1,408,036	-	
关注	-	18,064	-	18,064
次级	-	-	13,139	13,139
可疑	-	-	4,152	4,152
损失	-	-	<u>3,007</u>	<u>3,007</u>
合计	<u>1,408,036</u>	<u>18,064</u>	<u>20,298</u>	<u>1,446,398</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三阶段风险敞口（续）

本行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正常	1,481,887	-	-	1,481,887
关注	-	15,632	1,135	16,767
次级	-	-	15,133	15,133
可疑	-	-	5,400	5,400
损失	-	-	3,551	3,551
合计	<u>1,481,887</u>	<u>15,632</u>	<u>25,219</u>	<u>1,522,738</u>

本行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正常	1,363,501	-	-	1,363,501
关注	-	17,310	-	17,310
次级	-	-	12,981	12,981
可疑	-	-	3,863	3,863
损失	-	-	3,002	3,002
合计	<u>1,363,501</u>	<u>17,310</u>	<u>19,846</u>	<u>1,400,657</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7) 金融投资

下表列示了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外部评级机构对本集团持有的债券账面余额（不含应计利息）及其他金融资产的评级分布情况：

2020年12月31日

	合并			合计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人民币中长期债券(偿还期限在1年及1年以上):				
AAA	9,234	45,810	39,737	94,781
AA-至AA+	728	3,342	273	4,343
未评级				
—政府债券	389	190,180	44,136	234,705
—政策性银行债券	7,425	27,910	22,341	57,676
—企业债券	82	650	-	732
—其他金融机构	15	-	-	15
小计	<u>17,873</u>	<u>267,892</u>	<u>106,487</u>	<u>392,252</u>
人民币短期债券(偿还期限在1年以内):				
AAA	702	14,072	2,101	16,875
AA-至AA+	-	220	-	220
BBB	-	50	-	50
C	-	100	-	100
CC	-	199	-	199
未评级				
—政府债券	5,640	34,300	8,604	48,544
—政策性银行债券	916	4,172	10,209	15,297
—企业债券	2,592	1,669	-	4,261
—其他金融机构	3,591	580	2,062	6,233
小计	<u>13,441</u>	<u>55,362</u>	<u>22,976</u>	<u>91,779</u>
外币债券:				
A+	-	1,314	-	1,314
A	-	196	-	196
A-	-	235	-	235
BBB-至BBB+	-	3,924	120	4,044
BB-至BB+	-	1,761	-	1,761
未评级	-	6,700	134	6,834
小计	-	<u>14,130</u>	<u>254</u>	<u>14,384</u>
其他金融资产	<u>163,454</u>	<u>326,040</u>	-	<u>489,494</u>
合计	<u>194,768</u>	<u>663,424</u>	<u>129,717</u>	<u>987,909</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7) 金融投资（续）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合计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人民币中长期债券(偿还期限在 1 年及 1 年以上):				
AAA	7,723	74,730	76,448	158,901
AA-至 AA+	1,144	3,047	896	5,087
BBB-	-	50	-	50
C	-	100	-	100
未评级				
—政府债券	507	124,447	9,464	134,418
—政策性银行债券	2,339	28,637	23,013	53,989
—企业债券	113	1,320	-	1,433
—其他金融机构	17	1,080	-	1,097
小计	<u>11,843</u>	<u>233,411</u>	<u>109,821</u>	<u>355,075</u>
人民币短期债券(偿还期限在 1 年以内):				
AAA	603	14,918	6,016	21,537
AA-至 AA+	-	400	332	732
A-	10	102	102	214
未评级				
—政府债券	78	26,135	5,991	32,204
—政策性银行债券	3,225	9,981	14,580	27,786
—企业债券	7,318	1,769	306	9,393
—其他金融机构	6,317	2,320	4,565	13,202
小计	<u>17,551</u>	<u>55,625</u>	<u>31,892</u>	<u>105,068</u>
外币债券:				
A+	-	1,510	-	1,510
A-	-	167	144	311
BBB-至 BBB+	28	683	378	1,089
BB-至 BB+	-	591	-	591
CCC-	316	-	-	316
未评级	35	2,173	139	2,347
小计	<u>379</u>	<u>5,124</u>	<u>661</u>	<u>6,164</u>
其他金融资产	<u>116,269</u>	<u>392,403</u>	-	<u>508,672</u>
合计	<u>146,042</u>	<u>686,563</u>	<u>142,374</u>	<u>974,979</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7) 金融投资（续）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			合计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人民币中长期债券(偿还期限在 1 年及 1 年以上):				
AAA	9,234	45,810	39,737	94,781
AA-至 AA+	728	3,342	273	4,343
未评级				
—政府债券	389	190,180	44,136	234,705
—政策性银行债券	7,425	27,910	21,870	57,205
—企业债券	82	650	-	732
—其他金融机构	15	-	-	15
小计	<u>17,873</u>	<u>267,892</u>	<u>106,016</u>	<u>391,781</u>
人民币短期债券(偿还期限在 1 年以内):				
AAA	702	14,072	2,302	17,076
AA-至 AA+	-	220	-	220
BBB	-	50	-	50
C	-	100	-	100
CC	-	199	-	199
未评级				
—政府债券	5,640	34,300	8,604	48,544
—政策性银行债券	916	4,172	9,728	14,816
—企业债券	2,592	1,669	-	4,261
—其他金融机构	<u>3,591</u>	<u>580</u>	<u>2,062</u>	<u>6,233</u>
小计	<u>13,441</u>	<u>55,362</u>	<u>22,696</u>	<u>91,499</u>
外币债券:				
A+	-	1,314	-	1,314
A	-	196	-	196
A-	-	235	-	235
BBB-至 BBB+	-	3,924	120	4,044
BB-至 BB+	-	1,761	-	1,761
未评级	-	<u>6,700</u>	<u>134</u>	<u>6,834</u>
小计	-	<u>14,130</u>	<u>254</u>	<u>14,384</u>
其他金融资产	<u>163,454</u>	<u>326,040</u>	-	<u>489,494</u>
合计	<u>194,768</u>	<u>663,424</u>	<u>128,966</u>	<u>987,158</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7) 金融投资（续）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			合计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人民币中长期债券(偿还期限在 1 年及 1 年以上):				
AAA	7,723	74,730	76,648	159,101
AA-至 AA+	1,144	3,047	277	4,468
BBB-	-	50	-	50
C	-	100	-	100
未评级				
—政府债券	507	124,447	9,464	134,418
—政策性银行债券	2,339	28,637	23,013	53,989
—企业债券	113	1,320	-	1,433
—其他金融机构	17	1,080	-	1,097
小计	<u>11,843</u>	<u>233,411</u>	<u>109,402</u>	<u>354,656</u>
人民币短期债券(偿还期限在 1 年以内):				
AAA	603	14,918	6,016	21,537
AA-至 AA+	-	400	-	400
A-	10	102	102	214
未评级				
—政府债券	78	26,135	5,991	32,204
—政策性银行债券	3,225	9,981	14,580	27,786
—企业债券	7,318	1,769	306	9,393
—其他金融机构	6,317	2,320	4,565	13,202
小计	<u>17,551</u>	<u>55,625</u>	<u>31,560</u>	<u>104,736</u>
外币债券:				
A+	-	1,510	-	1,510
A-	-	167	144	311
BBB-至 BBB+	28	683	378	1,089
BB-至 BB+	-	591	-	591
CCC-	316	-	-	316
未评级	35	2,173	139	2,347
小计	<u>379</u>	<u>5,124</u>	<u>661</u>	<u>6,164</u>
其他金融资产	<u>116,269</u>	<u>392,403</u>	-	<u>508,672</u>
合计	<u>146,042</u>	<u>686,563</u>	<u>141,623</u>	<u>974,228</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7) 金融投资（续）

债券投资（不含应计利息）按外部信用评级及三阶段列示如下：

合并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未评级	353,647	-	-	353,647
A(含)以上	107,065	-	-	107,065
A以下	<u>6,090</u>	=	<u>299</u>	<u>6,389</u>
合计	<u>466,802</u>	=	<u>299</u>	<u>467,101</u>
合并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未评级	255,920	-	-	255,920
A(含)以上	178,297	-	-	178,297
A以下	<u>2,217</u>	=	<u>100</u>	<u>2,317</u>
合计	<u>436,434</u>	=	<u>100</u>	<u>436,534</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7) 金融投资（续）

债券投资（不含应计利息）按外部信用评级及三阶段列示如下：（续）

本行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未评级	352,695	-	-	352,695
A(含)以上	107,266	-	-	107,266
A以下	<u>6,090</u>	=	<u>299</u>	<u>6,389</u>
合计	<u>466,051</u>	=	<u>299</u>	<u>466,350</u>
本行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未评级	255,920	-	-	255,920
A(含)以上	177,546	-	-	177,546
A以下	<u>2,217</u>	=	<u>100</u>	<u>2,317</u>
合计	<u>435,683</u>	=	<u>100</u>	<u>435,783</u>

于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上述债券投资不包含交易性金融资产。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7) 金融投资（续）

其他金融资产（不含应计利息）按五级分类及三阶段列示如下：

合并及本行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正常	298,770	-	-	298,770
关注	-	8,661	200	8,861
次级	-	-	16,788	16,788
可疑	-	-	-	-
损失	-	-	<u>1,621</u>	<u>1,621</u>
合计	<u>298,770</u>	<u>8,661</u>	<u>18,609</u>	<u>326,040</u>

合并及本行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正常	377,151	1,007	-	378,158
关注	-	2,587	-	2,587
次级	-	-	10,029	10,029
可疑	-	-	629	629
损失	-	-	<u>1,000</u>	<u>1,000</u>
合计	<u>377,151</u>	<u>3,594</u>	<u>11,658</u>	<u>392,403</u>

于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上述其他金融资产不包含交易性金融资产。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8) 抵债资产

本集团持有的抵债资产的类别及账面价值列示如下：

	<u>2020 年 12 月 31 日</u>	<u>2019 年 12 月 31 日</u>
	合并及本行	合并及本行
房屋及建筑物	259	259
权利凭证	<u>55</u>	<u>55</u>

抵债资产将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条件具备时立即出售。抵债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资产项下列示。

(9) 金融资产信用风险集中度

地域集中度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金融担保和相关信用承诺主要集中于中国内地。发放贷款和垫款按照发放分行所在的地区分部情况见财务报表附注八、6。

行业集中度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金融资产主要由发放贷款和垫款、证券投资（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类金融资产、其他债权投资类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类金融资产）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构成。发放贷款和垫款的行业集中度见财务报表附注八、6。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的不利变动而使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将业务分为交易账户和银行账户。交易账户包括由为交易目的持有及为规避交易账户市场风险而持有的可以自由交易的金融工具和商品头寸。交易账户旨在从短期价格波动中赢利。银行账户指交易账户之外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本集团运用剩余资金购买金融工具所形成的投资账户）。风险管理总部针对交易账户和投资类银行账户履行识别、计量和监测风险的职能。财务管理部针对其他银行账户履行识别、计量和监测风险的职能。

（1）市场风险衡量技术

本集团目前建立了包括监管限额、头寸限额、风险限额和止损限额在内的限额结构体系以实施对市场风险的识别、监测和控制。本集团交易账户依据市场条件和技术条件，使用正常市场条件下的风险价值法。本集团就市场可能发生重大变化的极端不利情况作出情景假设，对市场风险进行压力测试。

本集团目前通过敏感度分析来评估银行账户所承受的利率和汇率风险，即定期计算一定时期内到期或需要重新定价的生息资产与付息负债两者的差额（缺口），并利用缺口数据进行基准利率、市场利率和汇率变化情况下的敏感性分析，为本集团调整生息资产与付息负债的重新定价期限结构提供指引。本集团对敏感性分析建立了上报制度，定期汇总敏感性分析结果并上报资产负债委员会和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阅。

（2）货币风险

本集团的大部分业务是人民币业务，此外有少量美元、港币和其他外币业务。

汇率的变动将使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到影响。因本集团外币业务量较少，外币汇率风险对本集团影响并不重大。本集团控制货币风险的主要原则是尽可能地做到资产负债在各货币上的匹配，并对货币敞口进行日常监控。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2) 货币风险（续）

下表汇总了本集团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外币汇率风险敞口分布，各原币资产、负债、金融担保和相关信用承诺的账面价值已折合为人民币金额。

合并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折合 人民币	港币折合 人民币	其他币种折合 人民币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68,958	2,856	33	55	171,90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5,472	1,411	117	413	7,413
拆出资金	104,955	15,292	253	804	121,304
衍生金融资产	90	128	-	86	30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2,028	-	-	-	32,028
发放贷款和垫款	1,489,747	31,341	-	568	1,521,656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9,206	-	-	-	199,206
债权投资	626,465	28,114	17	289	654,885
其他债权投资	131,338	255	-	-	131,5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07	5	-	-	912
其他金融资产	5,469	-	-	-	5,469
金融资产合计	2,764,635	79,402	420	2,215	2,846,672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23,044)	-	-	-	(123,04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95,002)	(844)	-	(8)	(395,854)
拆入资金	(18,926)	(29,386)	-	(901)	(49,213)
衍生金融负债	(94)	(214)	-	(80)	(38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7,858)	-	-	-	(17,858)
吸收存款	(1,601,440)	(47,774)	(3,033)	(3,902)	(1,656,149)
应付债券	(383,528)	-	-	-	(383,528)
其他金融负债	(36,394)	(309)	(3)	-	(36,706)
金融负债合计	(2,576,286)	(78,527)	(3,036)	(4,891)	(2,662,740)
资产负债表头寸净额	188,349	875	(2,616)	(2,676)	183,932
表外信用承诺	318,064	17,288	1,355	8,000	344,707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2) 货币风险（续）

合并（续）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折合人民币	港币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折合人民币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67,861	2,730	43	74	170,708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6,942	11,510	159	595	19,206
拆出资金	69,554	12,419	-	390	82,363
衍生金融资产	27	24	-	223	2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1,595	-	-	-	31,595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71,667	34,643	-	688	1,406,998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9,952	401	-	-	150,353
债权投资	657,243	23,142	18	281	680,684
其他债权投资	143,892	665	-	-	144,5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11	5	-	-	1,016
其他金融资产	<u>2,936</u>	<u>1</u>	<u>-</u>	<u>-</u>	<u>2,937</u>
金融资产合计	<u>2,602,680</u>	<u>85,540</u>	<u>220</u>	<u>2,251</u>	<u>2,690,691</u>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91,660)	-	-	-	(91,66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57,746)	(3,789)	-	(38)	(361,573)
拆入资金	(13,714)	(30,749)	-	(640)	(45,103)
衍生金融负债	(20)	(57)	-	(250)	(32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3,091)	-	-	-	(23,091)
吸收存款	(1,494,545)	(47,475)	(167)	(2,943)	(1,545,130)
应付债券	(399,562)	-	-	-	(399,562)
其他金融负债	(45,576)	(279)	(4)	(73)	(45,932)
金融负债合计	<u>(2,425,914)</u>	<u>(82,349)</u>	<u>(171)</u>	<u>(3,944)</u>	<u>(2,512,378)</u>
资产负债表头寸净额	<u>176,766</u>	<u>3,191</u>	<u>49</u>	<u>(1,693)</u>	<u>178,313</u>
表外信用承诺	<u>316,824</u>	<u>13,929</u>	<u>1,534</u>	<u>8,327</u>	<u>340,614</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2) 货币风险（续）

本行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折合 人民币	港币折合 人民币	其他币种折合 人民币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68,411	2,855	33	53	171,35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3,974	1,396	117	382	5,869
拆出资金	107,282	15,292	253	804	123,631
衍生金融资产	90	128	-	86	30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2,028	-	-	-	32,028
发放贷款和垫款	1,446,643	31,341	-	568	1,478,552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9,102	-	-	-	199,102
债权投资	626,465	28,114	17	289	654,885
其他债权投资	130,565	255	-	-	130,8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07	5	-	-	912
其他金融资产	<u>5,213</u>	<u>-</u>	<u>-</u>	<u>-</u>	<u>5,213</u>
金融资产合计	<u>2,720,680</u>	<u>79,386</u>	<u>420</u>	<u>2,182</u>	<u>2,802,668</u>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23,015)	-	-	-	(123,01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95,704)	(844)	-	(8)	(396,556)
拆入资金	(17,113)	(29,386)	-	(901)	(47,400)
衍生金融负债	(94)	(214)	-	(80)	(38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7,858)	-	-	-	(17,858)
吸收存款	(1,596,776)	(47,773)	(3,033)	(3,880)	(1,651,462)
应付债券	(379,803)	-	-	-	(379,803)
其他金融负债	<u>(6,052)</u>	<u>(309)</u>	<u>(3)</u>	<u>-</u>	<u>(6,364)</u>
金融负债合计	<u>(2,536,415)</u>	<u>(78,526)</u>	<u>(3,036)</u>	<u>(4,869)</u>	<u>(2,622,846)</u>
资产负债表头寸净额	<u>184,265</u>	<u>860</u>	<u>(2,616)</u>	<u>(2,687)</u>	<u>179,822</u>
表外信用承诺	<u>318,064</u>	<u>17,288</u>	<u>1,355</u>	<u>8,000</u>	<u>344,707</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2) 货币风险（续）

本行（续）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折合 人民币	港币折合 人民币	其他币种折合 人民币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67,492	2,726	43	67	170,328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5,472	11,498	159	555	17,684
拆出资金	73,814	12,419	-	390	86,623
衍生金融资产	27	24	-	223	2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7,707	-	-	-	27,707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27,516	34,643	-	688	1,362,847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9,924	401	-	-	150,325
债权投资	657,243	23,142	18	281	680,684
其他债权投资	143,118	665	-	-	143,7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11	5	-	-	1,016
其他金融资产	<u>2,591</u>	<u>1</u>	<u>-</u>	<u>-</u>	<u>2,592</u>
金融资产合计	<u>2,555,915</u>	<u>85,524</u>	<u>220</u>	<u>2,204</u>	<u>2,643,863</u>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91,595)	-	-	-	(91,59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58,374)	(3,789)	-	(38)	(362,201)
拆入资金	(13,714)	(30,749)	-	(640)	(45,103)
衍生金融负债	(20)	(57)	-	(250)	(32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3,091)	-	-	-	(23,091)
吸收存款	(1,490,901)	(47,474)	(167)	(2,887)	(1,541,429)
应付债券	(397,056)	-	-	-	(397,056)
其他金融负债	(8,663)	(279)	(4)	(73)	(9,019)
金融负债合计	(2,383,414)	(82,348)	(171)	(3,888)	(2,469,821)
资产负债表头寸净额	<u>172,501</u>	<u>3,176</u>	<u>49</u>	(1,684)	<u>174,042</u>
表外信用承诺	<u>316,824</u>	<u>13,929</u>	<u>1,534</u>	<u>8,327</u>	<u>340,614</u>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利率风险敞口面临由于市场人民币利率变动而产生的公允价值和现金流利率风险。

由于市场利率的波动，本集团的利差可能增加，也可能因无法预计的变动而减少。本集团主要在中国大陆地区遵照中央银行管理的利率体系经营业务。根据历史经验，中央银行一般会同向调整生息贷款和计息存款的基准利率（但变动幅度不一定相同），因此本集团主要通过控制贷款和存款的到期日分布状况来控制利率风险。

本集团密切关注本外币利率走势，紧跟市场利率变化，适时调整本外币存贷款利率，防范利率风险。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 利率风险（续）

下表汇总了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敞口。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项目，按合约重新定价日与到期日两者较早者分类，以账面价值列示。

合并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 个月以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65,571	-	-	-	-	6,331	171,90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853	40	1,020	-	-	1,500	7,413
拆出资金	17,327	34,445	66,705	1,133	-	1,694	121,304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304	30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2,016	-	-	-	-	12	32,028
发放贷款和垫款	732,342	119,919	429,107	178,373	44,157	17,758	1,521,656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6,132	4,301	40,400	7,498	14,393	126,482	199,206
债权投资	15,587	18,222	101,259	315,746	184,726	19,345	654,885
其他债权投资	2,036	4,941	16,334	78,300	28,106	1,876	131,5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912	912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5,469	5,469
金融资产合计	<u>975,864</u>	<u>181,868</u>	<u>654,825</u>	<u>581,050</u>	<u>271,382</u>	<u>181,683</u>	<u>2,846,672</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 利率风险（续）

合并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 个月以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向中央银行借款	(4,200)	(8,402)	(93,122)	(16,000)	-	(1,320)	(123,04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78,639)	(28,902)	(185,186)	-	-	(3,127)	(395,854)
拆入资金	(17,694)	(14,867)	(7,511)	(9,100)	-	(41)	(49,213)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388)	(38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058)	(1,173)	(1,620)	-	-	(7)	(17,858)
吸收存款	(952,485)	(140,085)	(292,258)	(252,099)	-	(19,222)	(1,656,149)
应付债券	(13,752)	(50,302)	(264,230)	(10,200)	(43,495)	(1,549)	(383,528)
其他金融负债	-	(3,550)	(19,732)	(3,635)	(903)	(8,886)	(36,706)
金融负债合计	<u>(1,181,828)</u>	<u>(247,281)</u>	<u>(863,659)</u>	<u>(291,034)</u>	<u>(44,398)</u>	<u>(34,540)</u>	<u>(2,662,740)</u>
利率敏感度缺口合计	<u>(205,964)</u>	<u>(65,413)</u>	<u>(208,834)</u>	<u>290,016</u>	<u>226,984</u>	<u>147,143</u>	<u>183,932</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 利率风险（续）

合并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 个月以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64,541	-	-	-	-	6,167	170,708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848	10,743	1,496	-	-	2,119	19,206
拆出资金	11,414	13,273	55,493	497	-	1,686	82,363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274	2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1,582	-	-	-	-	13	31,595
发放贷款和垫款	830,910	67,217	383,975	97,264	10,668	16,964	1,406,998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4,865	5,348	16,278	5,185	7,183	111,494	150,353
债权投资	22,471	22,663	94,039	345,340	181,791	14,380	680,684
其他债权投资	2,850	7,637	21,406	86,455	24,027	2,182	144,5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1,016	1,016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2,937	2,937
金融资产合计	<u>1,073,481</u>	<u>126,881</u>	<u>572,687</u>	<u>534,741</u>	<u>223,669</u>	<u>159,232</u>	<u>2,690,691</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 利率风险（续）

合并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 个月以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74,465)	(16,000)	-	(1,195)	(91,66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16,821)	(40,616)	(200,837)	-	-	(3,299)	(361,573)
拆入资金	(20,914)	(9,284)	(12,787)	(2,000)	-	(118)	(45,103)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327)	(32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2,107)	(391)	(567)	-	-	(26)	(23,091)
吸收存款	(907,111)	(153,861)	(304,994)	(160,749)	(1,800)	(16,615)	(1,545,130)
应付债券	(16,801)	(38,841)	(298,699)	(15,486)	(27,966)	(1,769)	(399,562)
其他金融负债	(1,350)	(6,687)	(22,679)	(2,578)	(816)	(11,822)	(45,932)
金融负债合计	(1,085,104)	(249,680)	(915,028)	(196,813)	(30,582)	(35,171)	(2,512,378)
利率敏感度缺口合计	(11,623)	(122,799)	(342,341)	337,928	193,087	124,061	178,313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利率风险（续）

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 个月以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65,049	-	-	-	-	6,303	171,35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318	-	60	-	-	1,491	5,869
拆出资金	16,431	37,130	67,202	1,133	-	1,735	123,631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304	30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2,016	-	-	-	-	12	32,028
发放贷款和垫款	731,387	118,537	421,412	154,453	35,211	17,552	1,478,552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6,132	4,301	40,400	7,498	14,393	126,378	199,102
债权投资	15,587	18,222	101,259	315,746	184,726	19,345	654,885
其他债权投资	2,036	4,563	16,231	78,030	28,106	1,854	130,8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912	912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5,213	5,213
金融资产合计	<u>972,956</u>	<u>182,753</u>	<u>646,564</u>	<u>556,860</u>	<u>262,436</u>	<u>181,099</u>	<u>2,802,668</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 利率风险（续）

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向中央银行借款	(4,200)	(8,400)	(93,095)	(16,000)	-	(1,320)	(123,01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79,467)	(28,802)	(185,156)	-	-	(3,131)	(396,556)
拆入资金	(16,094)	(14,667)	(7,511)	(9,100)	-	(28)	(47,400)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388)	(38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058)	(1,173)	(1,620)	-	-	(7)	(17,858)
吸收存款	(950,607)	(139,968)	(291,843)	(249,877)	-	(19,167)	(1,651,462)
应付债券	(13,752)	(50,301)	(261,731)	(9,000)	(43,495)	(1,524)	(379,803)
其他金融负债	-	-	-	-	-	(6,364)	(6,364)
金融负债合计	<u>(1,179,178)</u>	<u>(243,311)</u>	<u>(840,956)</u>	<u>(283,977)</u>	<u>(43,495)</u>	<u>(31,929)</u>	<u>(2,622,846)</u>
利率敏感度缺口合计	<u>(206,222)</u>	<u>(60,558)</u>	<u>(194,392)</u>	<u>272,883</u>	<u>218,941</u>	<u>149,170</u>	<u>179,822</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 利率风险（续）

本行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 个月以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64,197	-	-	-	-	6,131	170,328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219	9,823	1,526	-	-	2,116	17,684
拆出资金	11,720	16,340	56,493	497	-	1,573	86,623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274	2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7,699	-	-	-	-	8	27,707
发放贷款和垫款	829,963	63,896	371,928	72,392	7,808	16,860	1,362,847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4,865	5,348	16,278	5,185	7,183	111,466	150,325
债权投资	22,471	22,663	94,039	345,340	181,791	14,380	680,684
其他债权投资	2,850	7,637	21,073	86,036	24,027	2,160	143,7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1,016	1,016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2,592	2,592
金融资产合计	<u>1,067,984</u>	<u>125,707</u>	<u>561,337</u>	<u>509,450</u>	<u>220,809</u>	<u>158,576</u>	<u>2,643,863</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 利率风险（续）

本行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 个月以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74,400)	(16,000)	-	(1,195)	(91,59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17,495)	(40,616)	(200,787)	-	-	(3,303)	(362,201)
拆入资金	(20,914)	(9,284)	(12,787)	(2,000)	-	(118)	(45,103)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327)	(32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2,107)	(391)	(567)	-	-	(26)	(23,091)
吸收存款	(905,583)	(153,730)	(304,534)	(159,208)	(1,800)	(16,574)	(1,541,429)
应付债券	(16,801)	(38,841)	(298,699)	(12,986)	(27,966)	(1,763)	(397,056)
其他金融负债	-	-	-	-	-	(9,019)	(9,019)
金融负债合计	<u>(1,082,900)</u>	<u>(242,862)</u>	<u>(891,774)</u>	<u>(190,194)</u>	<u>(29,766)</u>	<u>(32,325)</u>	<u>(2,469,821)</u>
利率敏感度缺口合计	<u>(14,916)</u>	<u>(117,155)</u>	<u>(330,437)</u>	<u>319,256</u>	<u>191,043</u>	<u>126,251</u>	<u>174,042</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 利率风险（续）

基于以上的利率风险缺口分析，假设各货币收益率曲线平行移动 25 个基点，对本集团的利息净收入的潜在影响分析如下：

利息净收入

	2020 年 合并	2019 年 合并	2020 年 本行	2019 年 本行
基准利率曲线上浮 25 个基点	(826)	(605)	(802)	(590)
基准利率曲线下浮 25 个基点	<u>826</u>	<u>605</u>	<u>802</u>	<u>590</u>

在进行上述利率敏感性测试时，本集团针对商业条件和财务参数，作出了一般假设，但未考虑下列内容：

- (i) 资产负债表日后业务的变化，上述分析仅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静态缺口；
- (ii) 利率变动对客户行为的影响；
- (iii) 复杂结构性产品与利率变动的复杂关系；
- (iv) 利率变动对表外产品的影响；
- (v) 活期存款利率的变动频率及幅度低于其他产品的特征。

4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资产负债现金流错配而不能完全履行支付义务的风险。本集团面临各类日常现金提款的要求，其中包括通知存款、隔夜拆借、活期存款、到期的定期存款、应付债券、客户贷款提款、担保及其他现金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的付款要求。根据历史经验，相当一部分到期的存款并不会在到期日立即提走，而是续留本集团，但同时为确保应对不可预料的资金需求，本集团规定了最低的资金存量标准和最低需保持的同业拆入和其他借入资金的额度以满足各类提款要求。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必须将 10.0% 的人民币存款及 5.0% 的外币存款作为法定存款准备金存放于中央银行。本集团子公司也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缴存比例将法定存款准备金存放于中央银行。

保持资产和负债到期日结构的匹配以及有效控制匹配差异对本集团的管理极为重要。由于银行业务具有不确定的期限和不同的类别，银行很少能保持资产和负债项目的完全匹配。未匹配的头寸可能会提高收益，但同时也增大了流动性的风险。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1) 流动性风险管理

资产和负债项目到期日结构的匹配情况和本集团对到期付息负债以可接受成本进行替换的能力都是评价本集团的流动性风险状况的重要因素。

本集团根据客户的信用水平以及所存入的保证金提供担保和开具备用信用证。客户通常不会全额使用本集团提供担保或开具的备用信用证所承诺的金额，因此本集团提供担保和开具备用信用证所需的资金一般会低于本集团其他承诺之金额。同时，许多信贷承诺可能因过期或终止而无需实际履行，因此信贷承诺的合同金额并不代表未来所必需的资金需求。

本集团资产负债委员会设定流动性管理策略和政策。本集团的财务管理总部负责日常的流动性管理工作，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集团采用了一系列流动性指标来评价和监控本集团的流动性风险，并建立了流动性风险日报、月报及季度报告系统，确保本集团的风险管理委员会、资产负债委员会、高级管理层能够及时了解流动性指标。本集团就市场可能发生重大变化的极端不利情况作出情景假设，对流动性风险进行压力测试。

(2) 融资渠道

本集团从债权人类型、产品和工具、市场状况以及大客户融资集中度四个方面监控本集团的融资分散化和多样化水平。

(3) 非衍生金融工具的现金流分析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除了衍生金融工具以外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剩余到期日现金流分布，剩余到期日是指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至合同规定的到期日。列入各时间段内的金融负债金额，是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列入各时间段内的金融资产金额，是预期收回的现金流量。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3) 非衍生金融工具的现金流分析（续）

合并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即时偿还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逾期/无期限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665	-	-	-	-	-	159,237	171,90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6,290	58	40	1,036	-	-	-	7,424
拆出资金	-	17,412	35,058	68,881	1,247	-	718	123,31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32,177	-	-	-	-	-	32,177
发放贷款和垫款	-	121,501	137,744	496,972	505,218	567,429	17,431	1,846,295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2,031	6,966	40,967	8,812	5,876	16,355	4,042	205,049
债权投资	-	16,068	22,655	122,387	373,488	239,736	11,953	786,287
其他债权投资	-	2,143	5,337	20,107	86,737	31,468	-	145,79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912	912
其他金融资产	-	3,029	2,304	-	-	-	136	5,469
金融资产总计	<u>140,986</u>	<u>199,354</u>	<u>244,105</u>	<u>718,195</u>	<u>972,566</u>	<u>854,988</u>	<u>194,429</u>	<u>3,324,623</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3) 非衍生金融工具的现金流分析（续）

合并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即时偿还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逾期/无期限	
向中央银行借款	-	(4,337)	(8,625)	(95,552)	(16,964)	-	-	(125,47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51,207)	(28,417)	(29,557)	(190,080)	-	-	-	(399,261)
拆入资金	-	(17,856)	(14,969)	(7,625)	(9,318)	-	-	(49,76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5,282)	(1,177)	(1,633)	-	-	-	(18,092)
吸收存款	(792,249)	(169,275)	(163,728)	(330,642)	(276,851)	-	-	(1,732,745)
应付债券	-	(13,942)	(51,944)	(269,629)	(54,447)	(3,671)	-	(393,633)
其他金融负债	(296)	(5,595)	(3,738)	(21,055)	(6,434)	(1,551)	-	(38,669)
金融负债总计	(943,752)	(254,704)	(273,738)	(916,216)	(364,014)	(5,222)	-	(2,757,646)
流动性敞口	(802,766)	(55,350)	(29,633)	(198,021)	608,552	849,766	194,429	566,977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3) 非衍生金融工具的现金流分析（续）

合并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逾期/无期限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4,479	-	-	-	-	-	156,229	170,708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6,811	36	10,886	1,519	-	-	-	19,252
拆出资金	-	11,395	13,397	57,126	518	-	1,020	83,45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31,747	-	-	-	-	-	31,747
发放贷款和垫款	-	95,996	104,948	502,194	454,382	524,535	23,560	1,705,615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7,183	4,926	5,507	16,977	8,047	21,034	3,857	167,531
债权投资	-	23,262	27,813	113,949	410,007	236,709	9,228	820,968
其他债权投资	-	2,930	8,055	25,715	96,026	24,776	-	157,50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1,016	1,016
其他金融资产	-	<u>1,529</u>	<u>1,159</u>	-	-	-	<u>249</u>	<u>2,937</u>
金融资产总计	<u>128,473</u>	<u>171,821</u>	<u>171,765</u>	<u>717,480</u>	<u>968,980</u>	<u>807,054</u>	<u>195,159</u>	<u>3,160,732</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3) 非衍生金融工具的现金流分析（续）

合并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即时偿还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逾期/无期限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76,911)	(17,513)	-	-	(94,42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02,691)	(14,568)	(42,072)	(206,369)	-	-	-	(365,700)
拆入资金	-	(21,186)	(9,481)	(13,045)	(2,000)	-	-	(45,71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21,951)	(393)	(572)	-	-	-	(22,916)
吸收存款	(780,023)	(138,564)	(182,448)	(363,728)	(179,366)	(1,858)	-	(1,645,987)
应付债券	-	(16,780)	(38,955)	(307,529)	(22,899)	(29,625)	-	(415,788)
其他金融负债	(339)	(9,420)	(6,982)	(24,263)	(5,779)	(1,295)	-	(48,078)
金融负债总计	(883,053)	(222,469)	(280,331)	(992,417)	(227,557)	(32,778)	-	(2,638,605)
流动性敞口	(754,580)	(50,648)	(108,566)	(274,937)	741,423	774,276	195,159	522,127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3) 非衍生金融工具的现金流分析（续）

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即时偿还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逾期/无期限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546	-	-	-	-	-	158,806	171,35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5,809	-	-	62	-	-	-	5,871
拆出资金	-	16,517	37,819	69,393	1,247	-	698	125,6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32,177	-	-	-	-	-	32,177
发放贷款和垫款	-	119,714	134,665	484,331	479,026	561,931	17,199	1,796,866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2,031	6,966	40,967	8,812	5,876	16,355	3,938	204,945
债权投资	-	16,068	22,655	122,387	373,488	239,736	11,953	786,287
其他债权投资	-	2,143	4,938	19,860	86,244	31,468	-	144,65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912	912
其他金融资产	-	3,029	2,048	-	-	-	136	5,213
金融资产总计	<u>140,386</u>	<u>196,614</u>	<u>243,092</u>	<u>704,845</u>	<u>945,881</u>	<u>849,490</u>	<u>193,642</u>	<u>3,273,950</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3) 非衍生金融工具的现金流分析（续）

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即时偿还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逾期/无期限	
向中央银行借款	-	(4,337)	(8,624)	(95,526)	(16,964)	-	-	(125,45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52,022)	(28,317)	(29,426)	(190,049)	-	-	-	(399,814)
拆入资金	-	(16,241)	(14,768)	(7,625)	(9,318)	-	-	(47,95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5,282)	(1,177)	(1,633)	-	-	-	(18,092)
吸收存款	(790,691)	(168,856)	(163,605)	(330,210)	(274,411)	-	-	(1,727,773)
应付债券	-	(13,942)	(51,944)	(266,789)	(53,180)	(3,671)	-	(389,526)
其他金融负债	-	(5,531)	-	(194)	(639)	-	-	(6,364)
金融负债总计	(942,713)	(252,506)	(269,544)	(892,026)	(354,512)	(3,671)	-	(2,714,972)
流动性敞口	(802,327)	(55,892)	(26,452)	(187,181)	591,369	845,819	193,642	558,978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3) 非衍生金融工具的现金流分析（续）

本行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即时偿还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逾期/无期限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4,398	-	-	-	-	-	155,930	170,328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6,219	-	9,968	1,550	-	-	-	17,737
拆出资金	-	11,680	16,562	58,161	518	-	840	87,7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27,856	-	-	-	-	-	27,85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94,428	101,345	488,935	426,257	520,776	23,461	1,655,202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7,183	4,926	5,507	16,977	8,047	21,034	3,828	167,502
债权投资	-	23,262	27,813	113,949	410,007	236,709	9,228	820,968
其他债权投资	-	2,930	8,036	25,331	95,570	24,776	-	156,64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1,016	1,016
其他金融资产	-	1,519	824	-	-	-	249	2,592
金融资产总计	<u>127,800</u>	<u>166,601</u>	<u>170,055</u>	<u>704,903</u>	<u>940,399</u>	<u>803,295</u>	<u>194,552</u>	<u>3,107,605</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3) 非衍生金融工具的现金流分析（续）

本行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即时偿还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逾期/无期限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76,846)	(17,513)	-	-	(94,35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03,360)	(14,556)	(42,022)	(206,318)	-	-	-	(366,256)
拆入资金	-	(21,186)	(9,481)	(13,045)	(2,000)	-	-	(45,71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21,951)	(393)	(572)	-	-	-	(22,916)
吸收存款	(778,788)	(138,271)	(182,315)	(363,249)	(177,709)	(1,800)	-	(1,642,132)
应付债券	-	(16,780)	(38,955)	(307,529)	(19,880)	(29,625)	-	(412,769)
其他金融负债	-	(8,006)	-	(187)	(826)	-	-	(9,019)
金融负债总计	(882,148)	(220,750)	(273,166)	(967,746)	(217,928)	(31,425)	-	(2,593,163)
流动性敞口	(754,348)	(54,149)	(103,111)	(262,843)	722,471	771,870	194,552	514,442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4) 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

a 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以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利率衍生金融工具，如利率掉期、利率期权。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以净额结算的为交易目的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剩余到期日现金流分布。剩余到期日是指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至合同规定的到期日。列入各时间段内的衍生金融工具的金额，是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合并及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	3 个月	1 年	5 年	
		1 个月内	至 3 个月	至 1 年	至 5 年	以上
		合计				
利率衍生金融工具	(____1)	(____2)	____2	(____3)	____-	(____4)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	3 个月	1 年	5 年	
		1 个月内	至 3 个月	至 1 年	至 5 年	以上
		合计				
利率衍生金融工具	(____1)	(____1)	(____2)	____11	____-	____7

b 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以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汇率衍生金融工具，如货币远期、货币掉期。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以总额结算的为交易目的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剩余到期日现金流分布。剩余到期日是指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至合同规定的到期日。列入各时间段内的衍生金融工具的金额，是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4) 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续）

b 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续）

合并及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 个月内	1 个月 至 3 个月	3 个月 至 1 年	1 年 至 5 年	5 年 以上	
汇率衍生金融工具						
— 现金流出	(7,223)	(4,424)	(6,786)	-	-	(18,433)
— 现金流入	<u>7,224</u>	<u>4,407</u>	<u>6,821</u>	<u>-</u>	<u>-</u>	<u>18,452</u>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 个月内	1 个月 至 3 个月	3 个月 至 1 年	1 年 至 5 年	5 年 以上	
汇率衍生金融工具						
— 现金流出	(2,756)	(2,719)	(7,416)	-	-	(12,891)
— 现金流入	<u>2,796</u>	<u>2,694</u>	<u>7,400</u>	<u>-</u>	<u>-</u>	<u>12,890</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5) 表外承诺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表外承诺的剩余到期日现金流分布。剩余到期日是指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至合同规定的到期日。列入各时间段内的表外承诺的金额，是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合并及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 年以内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银行承兑汇票	171,631	-	-	171,631
开出保函	26,043	36,883	16,936	79,862
开出信用证	50,397	56	-	50,453
贷款及其他信用承诺	<u>42,761</u>	<u>-</u>	<u>-</u>	<u>42,761</u>
合计	<u>290,832</u>	<u>36,939</u>	<u>16,936</u>	<u>344,707</u>

合并及本行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 年以内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银行承兑汇票	170,705	-	-	170,705
开出保函	33,086	46,621	23,192	102,899
开出信用证	33,282	35	-	33,317
贷款及其他信用承诺	<u>33,693</u>	<u>-</u>	<u>-</u>	<u>33,693</u>
合计	<u>270,766</u>	<u>46,656</u>	<u>23,192</u>	<u>340,614</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1)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资产负债表中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债权投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吸收存款、应付债券。

下表列示了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未按公允价值列示的债权投资、应付债券的账面价值及相应的公允价值。

除该等金融资产和负债外，在资产负债表中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近似于公允价值。

合并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ⁱ⁾	654,885	655,431	680,684	684,361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ⁱⁱ⁾	<u>(383,528)</u>	<u>(378,642)</u>	<u>(399,562)</u>	<u>(394,896)</u>

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ⁱ⁾	654,885	655,431	680,684	684,361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ⁱⁱ⁾	<u>(379,803)</u>	<u>(374,537)</u>	<u>(397,056)</u>	<u>(392,374)</u>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续）

(1)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i)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主要包括债券投资和结构性投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以市场价或经纪人/交易商的报价为基础。如果无法获得相关信息，则参考估值服务商提供的价格或采用现金流折现模型进行估值。估值参数包括市场利率、预期违约率、提前还款率及市场流动性等。人民币债券的公允价值主要基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值结果。结构性投资按照扣除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其估计的公允价值为预计未来收到的现金流按照当前市场利率的贴现值。

(ii) 应付债券

应付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市场报价计算。若没有市场报价，则以剩余到期期间相近的类似债券的当前市场利率作为贴现率按现金流贴现模型计算其公允价值。

(2) 以公开市场价格或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分为以下三个层级。

第一层级：采用本集团在报告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计量（未经调整），包括在交易所交易的证券和部分政府债券。

第二层级：使用估值技术计量一直接或间接的全部使用除第一层级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大多数场外交易的衍生合约，从价格提供商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债”）网站上取得价格（包括中债估值和中债结算价）的债券。

第三层级：使用估值技术一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有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的股权和债权投资工具。

本集团政策为报告时段期末确认公允价值层级之间的转移。

当无法从公开市场获取报价时，本集团通过一些估值技术或者询价来确定公允价值。对于本集团对所持有的金融工具，其估值技术使用的主要输入值包括债券价格、利率、汇率及其波动性和相关性等，均为可观察到的且可从公开市场获取。

对于本集团持有的某些低流动性债券、私募股权、信托受益权，管理层使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资产基础法、市场法、收益法。其公允价值计量可能采用了对估值产生重大影响的不可观察参数，因此本集团将这些资产划分至第三层级。管理层已评估宏观经济变动因素、外部评估师估值及损失覆盖率等参数的影响，以确定是否对第三层级作出必要的调整。本集团已建立相关内部控制程序监控集团对此类工具的敞口。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续）

(2) 以公开市场价格或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续）

合并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债券	-	31,575	82	31,657
— 权益工具	45	-	3,984	4,029
— 基金及其他	-	163,507	13	163,520
衍生金融资产	-	304	-	304
发放贷款和垫款	-	107,666	-	107,666
其他债权投资	-	131,593	-	131,5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912	-	91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388)	-	(388)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债券	-	30,038	113	30,151
— 权益工具	-	-	3,856	3,856
— 基金及其他	-	116,346	-	116,346
衍生金融资产	-	274	-	274
发放贷款和垫款	-	78,590	-	78,590
其他债权投资	-	144,557	-	144,5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016	-	1,016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327)	-	(327)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续）

(2) 以公开市场价格或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续）

本行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2020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债券	-	31,575	82	31,657
— 权益工具	45	-	3,880	3,925
— 基金及其他	-	163,507	13	163,520
衍生金融资产	-	304	-	304
发放贷款和垫款	-	107,666	-	107,666
其他债权投资	-	130,820	-	130,8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912	-	91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388)	-	(388)
2019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债券	-	30,038	113	30,151
— 权益工具	-	-	3,828	3,828
— 基金及其他	-	116,346	-	116,346
衍生金融资产	-	274	-	274
发放贷款和垫款	-	78,590	-	78,590
其他债权投资	-	143,783	-	143,7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016	-	1,016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327)	-	(327)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续）

(2) 以公开市场价格或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续）

第三层级项目调节表

合并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	权益工具	基金及其他
2020 年 1 月 1 日	113	3,856	-
损益合计	-	-	-
—(损失)/收益	(31)	53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买入	-	93	13
其他变动	<u>-</u>	<u>(18)</u>	<u>-</u>
2020 年 12 月 31 日	<u>82</u>	<u>3,984</u>	<u>13</u>

合并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	权益工具
2019 年 1 月 1 日	101	-
损益合计	-	-
—收益	12	-
—其他综合收益	-	-
买入	<u>-</u>	<u>3,856</u>
2019 年 12 月 31 日	<u>113</u>	<u>3,856</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续）

(2) 以公开市场价格或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续）

第三层级项目调节表

本行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	权益工具	基金及其他
2020 年 1 月 1 日	113	3,828	-
损益合计	-	-	-
—收益	(31)	53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买入	-	17	13
其他变动	<u>-</u>	<u>(18)</u>	<u>-</u>
2020 年 12 月 31 日	<u>82</u>	<u>3,880</u>	<u>13</u>

本行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	权益工具
2019 年 1 月 1 日	101	-
损益合计	-	-
—收益	12	-
—其他综合收益	-	-
买入	<u>-</u>	<u>3,828</u>
2019 年 12 月 31 日	<u>113</u>	<u>3,828</u>

第三层级的资产本年损益影响如下：

	2020 年			2019 年		
	已实现	未实现	合计	已实现	未实现	合计
净收益影响	-	22	22	-	12	12

2020 年 1 至 12 月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在第一层级和第二层级之间无重大转移。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以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回报率为核心，以密切结合发展规划实现规模扩张与盈利能力、资本总量与结构优化、最佳资本规模与资本回报的科学统一为目标。

自2013年1月1日起，本集团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相关规定计算资本充足率。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标准法，操作风险加权资产采用基本指标法。

本集团依据银保监会2012年6月颁布并于2013年1月1日开始生效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量资本充足率如下：

	2020年 <u>12月31日</u> 合并	2019年 <u>12月31日</u> 合并	2020年 <u>12月31日</u> 本行	2019年 <u>12月31日</u> 本行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98,278	190,596	193,775	186,135
一级资本净额	216,250	208,564	211,616	203,976
资本净额	241,735	253,947	236,256	248,557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2,103,887	2,067,661	2,057,940	2,024,208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42%	9.22%	9.42%	9.20%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28%	10.09%	10.28%	10.08%
资本充足率	<u>11.49%</u>	<u>12.28%</u>	<u>11.48%</u>	<u>12.28%</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三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公告[2008]43 号）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本集团 2020 年度及 2019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如下表所示。

	2020 年 合并	2019 年 合并	2020 年 本行	2019 年 本行
净利润	21,646	21,591	21,369	21,137
加/(减)：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营业外收入	(86)	(117)	(82)	(115)
— 营业外支出	188	321	186	321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额	(22)	3	(23)	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u>21,726</u>	<u>21,798</u>	<u>21,450</u>	<u>21,346</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1,566	21,64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u>160</u>	<u>149</u>		

十四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集团及本行无重大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